NANJING · 2026

惠企政策汇编

贰零贰陆

南京市工商业联合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CONTENTS

软件信息和集成电路产业

资格认定

南京市智能软件工厂 12
首版次软件示范应用项目 13

科技创新

2025年软件高质量发展项目-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化项目 14
工业大模型建设项目 15
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通过备案奖励 16
市工业软件应用场景征集 17

税收减免

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 18
集成电路项目或企业所得税优惠 19
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优惠 20
软件产品增值税减免 21

制造业和环保产业

资格认定

国家级零碳工厂资格认定 23
国家卓越和领航级智能工厂资格认定 24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25
省级绿色工厂资格认定 26
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27
首台（套）装备示范应用项目 28
首批次新材料示范应用项目 29
省工业设计中心资格认定 30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资格认定 31
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奖励 33

企业发展

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治理市级奖补 34
重点行业企业搬迁入园改造项目 35
省级零碳（近零碳）工厂认定 36
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奖补 37

节水型企业计划内用水费用减免 38

科技创新

企业研发机构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39
重点产业链技术协同攻关项目 40
工业企业重大设备技改项目奖补 41
首批次新材料保险补偿 42
专精特新企业参与建设中试平台奖励 43

融资支持

省制造业贷款财政贴息 44
制造业融资租赁贴息(省市共担) 45
“环基贷”贴息 46
环保贷 47
环保担 49

税收减免

工业母机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51
环境保护、节水节能项目所得税优惠 52
企业综合利用资源所得税优惠 53
排放污染物低于浓度值税收优惠 54
购置专用设备抵免税额优惠 55

商业和零售业

企业发展

国际消费集聚区、入境友好型商圈项目补助 57
造国际化消费场景和地标性消费项目补助 58
本土品牌开设境外门店补助 59
免税店改造提升补助 60
免税店扩大销售奖励 61
离境退税商店规模扩大奖励 62
离境退税服务点建设奖励 63
离境退税扩大销售奖励 64
续改善入境消费支付服务补助 65
商户受理外卡刷卡支付奖励 66
涉外消费服务水平提升补助 67
国际化消费服务培训补助 68
首发中心补助 69
首发经济集聚区补助 70
品牌首店开设奖励 71

首发活动举办补助 72
多元化服务消费场景业态和模式创新补助 73
多元消费场景升级补助 74
发展夜间经济补助 75
打造外贸优品展销场景补助 76
综合性IP消费场景项目补助 77
挖掘老字号IP资源项目补助 78
发展人工智能+消费项目补助 79
新消费品牌孵化基地项目奖补 80

金融业和“走出去”企业

企业发展

南京市跨境技术转移服务机构绩效奖励项目 82
APEC商务旅行卡办理 83
外国人来华《邀请核实单》 84

融资支持

2025年度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费补助 85
“宁创贷”市场化风险分担业务担保费补贴 86
“宁创贷”政策性贷款产品风险补偿资金申报 88
“宁创贷”风险代偿资金申报 89
省级政策性贷款产品风险补偿资金申报 90
苏贸贷 92
苏汇保 93

税收减免

创投企业投资初创科技型企业纳税优惠 94
电子商务出口退运商品税收减免 95

农业和生物医药产业

企业发展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97

科技创新

生物医药领域医工合作项目 98
南京市创新药品临床研发项目 99
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奖励项目 100
临床试验机构创新药械研发服务项目 101

融资支持

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 102
苏农贷 103
金陵惠农贷 104
农业保险补贴 105

税收减免

农产品买卖合同印花税减免 106

低空经济和文体产业

企业发展

博物馆免费开放补贴（2025年） 108
南京市高水平职业体育俱乐部资助奖励 109
本土品牌开发“必购必带”商品项目补助 110
重点赛事演出“进商圈、进街区、进景区”补助 111
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补助 112
开发IP周边产品项目补助 113
开通用于联程接驳、室内通勤、城际飞行等低空交通航线企业奖补 114
开通用于物流配送等的低空飞行航线奖补 115
各类飞行营地投入奖补 116
低空经济链头部企业落户奖补 117
文化消费类演出剧目补贴 118

现代服务业

资格认定

南京市科技服务骨干机构培育库入库申报 120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申报 121
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资格认定 122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123

企业发展

2026年度南京市直播电商陪跑赋能项目申报 124
南京市科技服务骨干机构绩效评估 125
南京市技术转移奖补 126
南京市科技金融服务驿站（园区科创驿站） 127
首发专区开设补助 128
市养老服务补贴（养老机构床位建设补贴） 129
市养老服务补贴（综合运营补贴） 130
养老机构配套费减免优惠 131

卓越级、标准级和省级标杆孵化器奖励 132

融资支持

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133
现代服务业贷款贴息 134
“城新贷”贴息(省市共担) 135
“交运租”贴息 136
苏服贷 137

税收减免

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 138

普遍适用

资格认定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 140
创新型中小企业资格认定 141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资格认定 142
省质量信用A级及以上企业等级认定 143
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认定 145

企业发展

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 146
青年大学生优秀项目遴选 147
一次性创业补贴 148
留学人员科技创新项目择优资助 149
市重点应用场景遴选 150
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和从轻减轻处罚 151
安全生产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 152

科技创新

人工智能算力券补贴 153
智能体与智能终端产品研发创新和应用项目奖励 154
省科技创新券 155
南京市联动支持省科技创新券 156

人才服务

2026年度海外科技人才“蓄水池”项目 157
紫金山英才计划青拔项目 158
在宁就业高校毕业生生活补贴 159
在宁就业高校毕业生住房租赁补贴 160
青年参加就业见习补贴 161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162

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163
紫金山英才卡申领 164
南京市紫金山英才卡（青柠码）申领 166
女职工产假期间企业社会保险补贴 167
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168
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169
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 170
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171
公益性岗位补贴 172
青年人才房票 173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创新类团队） 174
人才安居 175

融资支持

中央财政设备更新贷款贴息 177
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 178
科技创新企业首贷贴息 179
智能建造贷款贴息 180
科技创新债券贴息 181
“苏质贷”贴息 182
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 183
小微贷 184
苏科贷（企业库） 185
苏科贷（项目库） 186
人才贷 187
苏知贷 188
苏质贷 189
专精特新贷 190
设备担 191
支持科技创新专项担保计划 192
小微担 193
富民创业担保贷款 194
科技保险补贴 195
民营企业转贷基金 196

税收减免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税费减免 197
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等相关服务免征增值税 198
企业吸纳退役士兵就业税费减免 199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和扩岗补助 200

缴纳企业年金享受所得税优惠 201
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 202
重点群体从事个体经营或就业税费减免 203
新购进500万元以下设备、器具所得税减免 204
出资用于基础研究税费减免 205
以技术成果投资入股可享递延纳税 206
高新技术及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弥补期限延长 207
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优惠 208
研发费加计扣除 209
技术转让所得税减免 210

一般适用

资格认定

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技术及软件服务类） 212
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业类） 213
省独角兽企业资格认定 214
省瞪羚企业资格认定 215
市独角兽、培育独角兽、瞪羚企业资格认定 216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资格认定 218
市企业专家工作室认定 219
省工程研究中心资格认定 220

企业发展

老旧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更新补贴 221
老旧非营运货车淘汰更新补贴 222
中小型社会投资项目税费优惠（小型仓储类） 223
质量强省奖补（标准化项目） 224
市场监管技术能力建设资金奖补 225

科技创新

2026年南京市“揭榜挂帅”项目（企业发榜）备案工作 226
2025年重大应用场景项目补助 227
2025年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北斗规模应用示范项目 228
南京市国际/港澳台科技合作项目（联合研发） 229
重点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建设项目 230
市重大科技专项奖补 231
国家技术攻关奖励 232

人才服务

项目制培训补贴 233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创新类人才） 234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创业类人才） 235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创业类团队） 236

融资支持

“交运贷”贴息 237
宁科贷 238

税收减免

军转干部从事个体经营免征个人所得税 239
军队转业干部就业增值税减免 240
随军家属就业增值税减免 241
随军家属从事个体经营免征个人所得税 242
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税费减免 243
非上市公司股票、期权和股权奖励递延纳税 244

知识产权

南京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 245

较少适用

资格认定

南京市概念验证中心申报 247
江苏省概念验证中心建设项目 248
南京市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申报 249
国家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申报 250
大学生企业实习实训基地 251
工信部卓越工程师实践基地和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项目 252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253
省科技副总项目认定 254
省研究生工作站资格认定 255
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认定 256
企业博士后设站资助 258

企业发展

土地抵押交易服务费优惠 259
交通运输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 260
重点领域“小巨人”企业奖补 261
质量强省奖补（计量项目） 262
知识产权发展奖补 263
科研地价优惠（新型研发机构） 264
工业用地地价优惠（多产业用途） 265

工业用地地价优惠（重大投资项目、国家战略产业类项目） 266
博士后科研项目资助 267

科技创新

南京市重大科技专项（重大科技）项目奖补 268
南京市级重大科技专项（前沿技术）项目奖补 269
南京市新型研发机构联合技术攻关项目 270

人才服务

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奖补 271
专精特新企业引育人才政策 272
南京人才政策2.0-攀峰项目 273
企业博士后站招收博士后资助 274
博士后在站资助 275

税收减免

上市公司期权、股票和股权奖励延长纳税期限 276

知识产权

2025年度市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载体工作量奖补 277
市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项目申报 278
市企业专利导航项目申报 279

01

Policy Category

软件信息和集成电路产业

南京市智能软件工厂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可作为申报省级以上创新项目、参与招投标的重要能力佐证

二 最迟申报时限

6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局（经发局）

联系方式：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025-6878892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从事基础软件、工业软件、平台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嵌入式系统软件研发与交付，已建成并稳定运行智能软件工厂的企业。

1.企业已构建智能工具链、云原生基础设施、可复用资产库，在智能开发、智能测试、自动部署、智能运维等方面成效突出。

2.企业智能软件工厂模式在至少一个行业领域应用成效显著，研发效率、交付质量、成本控制、产品竞争力优势明显，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建设模式与实践经验。

3.企业经营规范、信用良好，近三年无重大安全、质量、环保事故及严重违法失信记录。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南京市智能软件工厂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首版次软件示范应用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个工信部首版次软件产品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300万元，单个省级首版次软件产品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信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专项资金类申请”端口进入“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审核”模块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面向工业软件产品，主要是在关键重点领域已经取得技术突破、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但处于市场初期阶段或者尚未形成竞争优势的工业软件类创新产品。

2.申报单位注册地且主要创新工作开展地应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申报单位拥有申报软件产品的核心技术和知识产权，具备相应的研发能力；申报软件产品取得技术创新突破，且在质量水平、市场能力等方面具有一定优势。

3.申报单位应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完整、有效、准确。如存在填报信息不实、材料不齐、瞒报、漏报、代码提供不全，送审产品和销售产品不一致的，3年内不得再申报。

4.申报单位需提供依照团体标准《首版次软件产品测试规范》（T/CQAE11029-2025）形成的软件产品测评报告，应真实、准确反映申报产品情况，所选测评机构应符合团体标准《首版次软件产品测试能力要求与实施规范》（T/CQAE11033-2025）要求。测评机构若存在造假等问题，2年内不得参与首版次软件测评工作。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江苏省新技术新产品认定管理办法（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2025年软件高质量发展项目-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化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化项目、开源商业化产品项目每个入选项目支持金额100万元；软件应用鸿蒙适配补助项目每个入选项目支持金额5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数字工信一体化平台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软件与信息服务业处 025-6878892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化项目、开源商业化产品项目总投资额不低于1000万元；软件应用鸿蒙适配补助项目总投资额不低于100万元。

2. 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2年，且已于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间完成建设工作。获评省级及以上优秀信创解决方案的项目优先支持。申报软件应用鸿蒙适配补助项目的移动终端应用需已上线运营并有用户下载。

3. 项目需于申报截止日期前自行完成验收，并按要求提交专项审计报告、验收报告、专家验收意见等结题材料。

五 政策源头

2025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三批）申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工业大模型建设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不超过项目总投入的20%予以补助，单个项目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首次拨付补助资金总额的50%，项目验收通过后，拨付剩余资金。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信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专项资金类申请”端口进入“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审核”模块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人工智能产业处 025-6878892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省内企业围绕“1650”产业体系，突破工业大模型关键技术，打造一批工业大模型与专业小模型，开发工业智能体，形成“人工智能+制造”典型应用场景。

支持条件：

1. 申报企业应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资源整合能力和影响力，能够保障项目所需资金。

2. 项目总投入不低于5000万元（不含税；资金来源仅限项目牵头企业），项目牵头企业实缴注册资本金规模应不低于项目总投入。项目总投入包括：研发仪器、设备（包含用于研发和试验检测的设备）购置费；购买云资源费用，租用算力基础设施费用；工艺装备开发、检验费、制造费和折旧费；研发仪器设备的运行维修维护、检验、租赁、折旧费；研发使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摊销费；研发人员人工费用；知识产权和成果检索、申请、论证等费用，技术图书资料费等。

3. 项目实施周期不超过2年，实施期应在2026年1月1日（含）至2027年12月31日（含）之间。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通过备案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完成生成式人工智能大模型备案手续的企业给予20万元一次性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12月31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每年根据具体通知要求，按程序通过评审和审查后，由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立项并会同市财政局给予资金支持。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人工智能产业地标推进处 025-6878892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通过备案。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工业软件应用场景征集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组织开展供需对接活动和宣传推介，择优给予政策支持

二 最迟申报时限

每年5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已有一定前期工作基础，且有明确的实际落地应用项目需求；

2. 场景需求为应用于钢铁、石化、电子、装备、能源、航空等行业，覆盖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运营维护、信息安全等制造业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工业软件产品及相关应用解决方案；

3. 应用场景在行业内具备一定普适性和通用性，具有较高示范带动和推广价值；

4.场景需求内容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敏感信息，无相关伦理风险和安全隐患。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加快发展工业软件的实施意见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自获利年度起，第1年至第5年免征企业所得税，接续年度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互联网统一认证平台（https://yyglxxbs.ndrc.gov.cn/xxbs-front）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国家鼓励的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和软件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集成电路项目或企业所得税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线宽小于28纳米，经营期15年以上，第1至10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线宽小于65纳米，经营期在15年以上，第1至5年免征，第6至10年减半征收；线宽130纳米，经营期10年以上，前两年免征，第3至5年减半征收。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互联网统一认证平台（https://yyglxxbs.ndrc.gov.cn/xxbs-front）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130纳米（含），且经营期在10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前两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3年至5年减半征收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互联网统一认证平台（https://yyglxxbs.ndrc.gov.cn/xxbs-front）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设计、装备、材料、封装、测试企业和软件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软件产品增值税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将进口软件产品进行本地化改造后对外销售，其销售的软件产品可享受本条第一款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本地化改造是指对进口软件产品进行重新设计、改进、转换等，单纯对进口软件产品进行汉字化处理不包括在内；

3. 纳税人受托开发软件产品，著作权属于受托方的征收增值税，著作权属于委托方或属于双方共同拥有的不征收增值税；对经过国家版权局注册登记，纳税人在销售时一并转让著作权、所有权的，不征收增值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由纳税人备案和申请退税，即征即退。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本事项中软件产品，是指信息处理程序及相关文档和数据。软件产品包括计算机软件产品、信息系统和嵌入式软件产品。嵌入式软件产品是指嵌入在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中并随其一并销售，构成计算机硬件、机器设备组成部分的软件产品。

且符合下列条件的软件产品，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可以享受本通知规定的增值税政策：

1. 取得省级软件产业主管部门认可的软件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证明材料；

2. 取得软件产业主管部门颁发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或著作权行政管理部门颁发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02

Policy Category

制造业和环保产业

国家级零碳工厂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优先纳入国家绿色制造示范库，同等条件优先申报绿色工厂、绿色供应链等项目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平台（https://green.miit.gov.cn/）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绿色制造处 025-68788878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制造型企业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者为视同法人的独立核算单位。从事实际生产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年综合能源消费量不低于1000吨标准煤（电力折标系数按当量值），且已入选国家绿色工厂名单。主要产品单位能耗达到或优于本行业能耗限额强制性国家标准1级（先进值）和《工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标杆水平；无上述标准或要求的，应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2. 算力设施所有者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算力设施产权清晰，具有明确、完整的物理边界，拥有独立的供配电和制冷系统，规模不小于3000个标准机架（智算中心不适用该要求），电能利用效率达到《数据中心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40879—2021）中的2级及以上水平，且已入选国家绿色算力设施名单（原国家绿色数据中心名单）。

3. 应满足下述核心指标（指标说明详见附件1）基本要求，并承诺按年度完成建设方案确定的核心指标年度目标，确保在建设期内（不晚于2030年）达到核心指标目标要求。核心指标如下：

（1）单位能耗碳排放。基本要求为不高于1.8吨二氧化碳/吨标准煤，目标要求为不高于0.2吨二氧化碳/吨标准煤。

（2）非化石能源消费占比。基本要求为不低于30%，目标要求为不低于95%。

（3）非化石能源电力消费物理认定量占比。基本要求为不低于10%（算力设施不设定基本要求），目标要求为不低于35%。该指标适用于年电力消费量500万千瓦时以上的申报单位。

（4）应建立碳排放核算体系，碳排放等数据应遵循可测量、可报告、可核查原则，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可靠。

（5）拥有明确的节能降碳发展战略和措施，建立完善的质量、环境、能源、职业健康安全等管理体系，各项管理制度健全，经营管理状况较好。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国家级零碳工厂建设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国家卓越和领航级智能工厂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领航级智能工厂1000万元，卓越级智能工厂1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7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平台（https://green.miit.gov.cn/）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信息化建设与发展处 025-6878890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卓越级智能工厂申报主体应已获评先进级智能工厂，且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水平达到三级及以上。领航级智能工厂申报主体应已获评卓越级智能工厂，且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水平达到四级及以上。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工信厅关于开展2026年国家卓越级和领航级智能工厂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可优先获得政府项目支持和税收优惠，在企业申请上市、部分行业招投标时可加分；

2. 申请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的基本条件；

3. 企业拥有认证过的技术中心，代表企业的研发能力已经上升到一个新的水平，成为企业推广的强有力名片。

二 最迟申报时限

7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政务服务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旗舰店-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与评价”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科技创新处 025-6878876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根据评分标准（详见二维码），初评得分高于65分（包含65分）的企业择优推荐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级绿色工厂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在申报国家级绿色工厂等项目时优先推荐。

二 最迟申报时限

7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认定遴选类申请—省级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申请模块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绿色制造处 025-68788878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申报对象为依法设立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者视同法人的独立核算单位，且在江苏省行政区域范围内，从事实际生产的制造型企业：

企业须达到新的省级绿色工厂评价基本要求；

属于2025年国家绿色工厂重点支持的53个重点行业的企业，须按照相应行业评价要求进行自评价总分达到60分及以上(具体行业范围、相关行业标准可在申报页面下载)，其他企业依据通则开展自评价总分达到80分及以上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做好2026年度省级绿色工厂绿色工业园区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不超过项目研发设备及配套软件投入（不含税）的50%予以补助，单个项目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首次拨付补助资金总额的70%，项目验收通过后，拨付剩余资金。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信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专项资金类申请”端口进入“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审核”模块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科技创新处 025-6878883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三年建设任务实施。

支持条件：

1. 2025年获批复建设的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依托公司。

2. 已签订省制造业创新中心三年建设任务书。

3. 项目起始时间应在2026年1月1日（含）之后，项目结束时间应在2028年12月31日（含）之前。

4. 项目总投入不含税，包括实验/试验平台建设、研究开发、测试验证等方面发生的研发设备及配套软件购置费，测试化验加工费，材料费、燃料动力费，研发成果的论证、评审、验收以及知识产权等费用，研发人工费用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与创新能力建设内容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其中：研发设备及配套软件购置费占比不低于50%。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首台（套）装备示范应用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个装备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每年5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信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专项资金类申请”端口进入“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审核”模块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装备工业处 025-6878888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符合国家和省工业转型升级要求，能够实现量产和销售，满足售后服务需要；

2. 产品自主可控程度高，掌握装备生产的核心技术和关键工艺，在设计与制造技术等方面具有标志性突破或根本性改进，核心技术及关键部件安全可控；

3. 依法拥有与申报装备直接相关的发明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无知识产权纠纷；

4. 经省级及以上资质认定部门认定的专业检验检测机构针对装备性能指标检验检测，报告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5. 经专业查新机构针对性能突破等进行查新，查新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6. 按照相关标准进行研制生产，其中企业标准应按要求备案；

7. 经用户单位验证，并出具使用报告，报告结论能够给予支持；

8. 属于国家特殊行业管理要求的装备，必须具有相关主管部门批准颁发的产品生产许可证；属于国家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装备，必须通过强制性产品认证；

9. 国家和省产业链协同创新、关键核心技术（装备）攻关、高端装备研制工程等项目的研发成果可优先予以认定；已有同系列型号产品通过认定的，原则上不再予以认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首批次新材料示范应用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个产品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入选《江苏省重点推广应用的新技术新产品目录（2025年）》的首批次新材料产品。支持主体为首批次新材料研制单位。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工业设计中心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项目申请优势：持有该资质的企业在申请政府资助项目时可能享有优先权或加分项；

2. 行业地位提升：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的认定有助于提升企业在行业内的地位，为市场竞争创造有利条件；

3. 人才吸引：可以帮助企业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政务服务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旗舰店-“行政审批类申请”板块-搜索“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认定”（https://www.jszwfw.gov.cn）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设计中心承担单位在江苏省境内依法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产权明晰，依法经营，照章纳税。申报前两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质量事故和违法行为。

2. 设计中心组织体系健全，具有较强的经济技术实力，在行业内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发展规划和目标明确。

3. 设计中心拥有专业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工业设计带头人和数量稳定、知识结构合理的工业设计团队。

4. 设计中心具有长效的工业设计投入机制和较高的工业设计投入比重，具有较完备的设计研究、试制、分析等条件和基础设施，具备较强承担相关工业设计任务的能力。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工业设计中心和工业设计示范园区认定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一次性补贴3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12月31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制造业企业对照重点领域和认定标准，自评估后，自愿向省级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中小企业处 025-6878875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专业发展指标

1. 长期专注并深耕于制造业产业链某一环节或某一产品领域。截至上年末，从事相关领域时间达到10年及以上,属于新产品的应达到5年及以上。

2. 企业发展稳中向好,近3年平均主营业务收入须达到4亿元及以上。

3. 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国务院国资委认定的创建世界一流专业领军示范企业，优先推荐。

二、市场竞争指标

1. 申请产品（生产性服务）市场占有率位居全球前3位。

2. 申请产品质量精良，生产技术或制造工艺国际先进，关键性能指标处于国际同类产品领先水平，主导产品能耗达到行业能耗限额标准先进值。

3. 重视并实施国际化经营和品牌战略,国际业务收入行业领先，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强。

三、自主创新指标

1. 重视技术和产品创新,拥有高水平研发机构,研发投入强度达到行业领先水平。

2. 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国际、国内专利数量行业领先，主导或参与制定国际、国家和行业标准。

3. 科技成果转化成效明显，相关知识产权已实际应用并产生经济效益。

四、经营管理指标

1. 经营业绩优秀，主营业务收入或利润行业领先。

2. 管理体系系统完善，积极开展管理创新。战略管理、运营管理、风险管理水平高，企业质量管理能力强。

3. 企业文化先进，企业家精神和工匠精神作用彰显。高层次人才引育能力强，拥有科技领军人才、高技能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建有校企合作人才培养载体。

五、加分项指标

1. 参与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入编《先进技术产品转化应用目录》及获得中国先进技术转化应用大赛奖项，主动服务构建国家科技创新体系，拥有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

2. 参与制造业强链补链行动、“卡脖子”技术攻关项目、“科技产业金融一体化”专项，支持大国重器建设，锻长板、补短板、强基础，提高制造业国产化替代率。

3. 扩大创新资源开放共享，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共同发展。

五 政策源头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国家、省拨经费给予1:1配套支持，累计可达1亿元以上。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新认定的国家、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2026年版）

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考核评估办法（暂行）

江苏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工作指南（2025年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治理市级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企业单个治理项目只奖补一次，按VOCs减排量5万元/吨计算，单个企业单年度奖补资金总额不得超过100万元，且补贴总额原则上不得超过该治理项目总投资额的50%。

二 最迟申报时限

4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申请： 各区生态环境部门

联系方式：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025-83630810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我市企业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VOCs深度治理项目，可以申请享受本次奖补：

1. 建设项目合法合规，已经办理环评审批或备案手续，且完成环保竣工验收；

2. 申请项目已纳入年度大气治理项目清单，包括但不限于清洁原料替代、过程密闭收集、末端设施高效处理等VOCs深度治理项目；

3. 企业于202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完成VOCs深度治理并通过专家评审验收，且经核算项目VOCs减排量不少于5吨/年；

4. 申请项目未享受过中央、省级及其他市级层面财政资金补贴；

5.2025年1月1日至资金发放之日无涉气重大环境违法记录，无严重失信行为，环保信用等级未被标为红、黑色；重污染天气绩效评价未被评为D级。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治理市级资金奖补方案（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重点行业企业搬迁入园改造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不超过项目总投入的15%予以补助，单个项目补助最高不超过6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信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专项资金类申请”端口进入“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审核”模块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材料工业处(化工) 025-68788843

消费品工业处(印染) 025-68788882

装备工业一处(电镀、铸造) 025-68788827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化工、印染、电镀、铸造等4个行业园区外企业实施搬迁入园，促进产业集聚发展；支持上述领域园区内企业升级改造，提升本质安全、环保和能效水平。

支持条件：

1. 搬迁入园项目须为腾退原有老旧设备，采用先进工艺、技术和装备的搬迁入园项目；园区内改造提升项目，须为对现有生产线实施设备更新改造，或工艺流程优化改造，印染改造项目须有淘汰老旧设备。不含园区内新建、扩建项目。

2. 园区界定。化工园区须为省人民政府认定的化工园区；印染园区特指由生态环境部门认可的具有印染产业定位的园区（集聚区）；电镀、铸造园区指经县级以上有权职能部门认可的具备电镀、铸造产业集聚发展定位的园区（集聚区）。

3. 项目须为2023年1月1日至指南印发前期间实施并完成验收。

4. 项目投入。化工、印染项目设备投入不低于1000万元，电镀、铸造项目设备投入不低于500万元。项目设备投入不含税，包括设备、工具、器具等固定资产投资，以及与项目相关的软件、系统等其他投入（不含土建投资和铺底流动资金）。印染、电镀、铸造项目投入仅限于印染、电镀、铸造工艺设备的改造提升投入。

5. 项目备案（核准）、环评、能评、安评等手续完备（无需相关手续的须由相关具有审批权限部门作出说明），符合相关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要求。印染、电镀搬迁入园项目采用“集中备案”“集中环评”方式的，由项目推荐单位提供相关情况说明。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级零碳（近零碳）工厂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零碳工厂每家企业200万元，近零碳工厂每家企业15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进行申请（认定遴选类申请—零碳（近零碳）工厂培育—江苏省零碳（近零碳）工厂入库申请模块），向市工信局绿色制造处提交《江苏省零碳（近零碳）工厂入库申请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绿色制造处 025-68788878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申报零碳(近零碳)工厂的企业应符合基本条件(见通知附件)，并在自主减排的基础上实现碳排放量100%抵消(类别1+类别2)。近零碳工厂自主减排比例应达到50%(含)以上，零碳工厂自主减排比例应达到80%(含)以上，且评价得分不低于80分(见通知附件)。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做好2025年度省级零碳（近零碳）工厂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总量控制、分批申报、退坡奖补”原则，对试点企业实施的数字化改造项目，根据试点期内项目实际投入予以一定比例奖补。

1. 对实施改造后数字化水平达到二级及以上的试点企业进行普惠性奖补。其中，第一批试点企业奖补比例不超过改造实际投入的50%，每家企业奖补金额不超过50万元；第二批试点企业奖补比例不超过改造实际投入的40%，每家企业奖补金额不超过40万元；

2. 对改造后数字化水平达到四级的试点企业，在前款普惠性奖补基础上，每家企业再追加奖补2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线上一体化公共服务平台（http://180.101.239.176:9443/）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信息化建设与发展处 025-68788795、6878890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纳入南京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改造范围的工业中小企业；

2.试点企业须在试点期内实施并完成数字化改造项目，各项系统解决方案已部署实施、功能完备可正常使用，且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评价；

3. 项目实际投入主要由以下三个方面构成，并提供相关数字化改造实施方案、购置合同、发票等凭据：

（1）软件投入：须为与企业数字化改造项目密切相关的软件投入，主要包括购置的设计研发、工艺规划、仿真分析、工业控制、业务管理、数据管理、人工智能、安全生产等用于数字化改造的软件业务系统（不包括行政、办公软件等）。

（2）技术投入：主要包括数字化改造方案设计与施工、云平台服务（含租赁、算力等）、安全评测服务等。

（3）配套硬件投入：主要包括以购置形式添置的承载软件业务系统应用的数据存储、工厂网络、通信、智能终端等数据采集、传输设备（不包括办公电脑、打印机、传真机等）。

（4）根据国家试点要求，市工信局可能对数字化改造投入构成和奖补范围等申报条件进行细化和调整。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中央财政奖补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节水型企业计划内用水费用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计划内用水按规定标准的80%征收水资源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各区水行政主管部门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获得省级节水型载体命名（以火电、化工、造纸、冶金、纺织、建材、食品、机械等高耗水工业为重点的各类取用地下水、地表水和自来水的企业，建设标准适用《江苏省节水型企业定量考核标准》和《江苏省节水型企业基础管理考核标准》（苏经贸环资〔2005〕444号、苏水资〔2005〕28号））。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进一步规范省级节水型载体管理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企业研发机构创新能力提升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不超过项目实际发生的研发设备及配套软件购置额（不含税）的10%予以补助，单个项目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信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专项资金类申请”端口进入“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审核”模块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科技创新处 025-6878883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建有研发机构的企业加大研发设备及配套软件投入，加强研发机构建设，提升技术创新能力。研发设备及配套软件指用于研发活动的各类研发仪器、设备和工具、试验测量仪器及配套软件等。

支持条件：

1. 申报主体为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企业，建有研发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制造业中试平台、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重点实验室等）。

2. 项目应在企业研发机构设立后，在2025年1月1日（含）至2025年12月31日（含）期间，用于企业研发机构建设且实际发生的研发设备及配套软件购置额不低于1000万元（不含税）。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重点产业链技术协同攻关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不超过项目攻关总投入的10%予以补助，单个项目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600万元。首次拨付补助资金总额的50%，项目验收通过后，拨付剩余资金。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信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专项资金类申请”端口进入“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审核”模块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科技创新处 025-6878883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省内龙头骨干企业牵头，整合产业链上下游创新资源，围绕我省新型电力装备、新能源、生物医药、高端纺织、高技术船舶与海工装备等5个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集群以及工程机械、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链，聚焦优势领域锻长板，组织实施一批协同攻关项目，形成一批自主创新成果。

支持条件：

1. 攻关内容属于新型电力装备、新能源、生物医药、高端纺织、高技术船舶与海工装备等5个集群或工程机械、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链的重点方向。

2. 申报企业对攻关技术或产品有较好的研发基础，有相关自主知识产权，并能保障项目所需资金。

3. 项目实施期起始时间应在2026年3月24日（含）之后，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3年。

4. 项目攻关总投入不低于2000万元（不含税；资金来源为项目牵头企业）。攻关总投入包括项目研究开发、测试验证、中试应用等方面发生的费用，含设备费（含软件和网络设备购置费）、服务器租赁费，测试化验加工费，材料费，燃料动力费，研发人工费、专家咨询费，研究成果的评审论证以及知识产权等费用。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工业企业重大设备技改项目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最高不超过本申报年度一年之内（项目的技术设备购置发票开具日期为上一年度的下半年申报受理截止日以后，且至本年度奖补申报截止日止）技术设备购置总额的10%、封顶1000万元给予奖补。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2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市工信局官网-江苏省数字工信一体化平台（南京）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综合规划与投资处 025-6878877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重大设备技改项目投入，主要是指工业企业购置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成套生产线、研究开发、检验检测、环保节能等设备，及购买用于项目的先进生产技术、设备嵌入式软件、系统集成等方面发生的费用。

1. 企业正在实施的投资项目应符合国家和省、市有关产业政策，并已取得投资项目备案证或核准批复；

2. 同一企业本年度只能申报一个项目，同一项目可连续申报两年，但不得重复使用技术设备购置发票；

3. 企业购置的技改投入设备（含软件），其实际已付款比例应达50%以上，设备达到生产状态，设备按固定资产核算管理。融资租赁设备、非生产厂家直接销售的设备（进口代理设备除外）、未拆封安装设备、未调试完成设备、关联交易采购的固定资产、工具、夹具、低值易耗品、设备付款资料不齐等不予认定；

4. 企业没有严重失信行为。同一项目已连续两年获得市级技术装备投入奖补支持的不再予以奖补。已获得国家、省有关财政资金支持的投资项目，不得申报本项奖补资金。对积极申报国家、省有关工业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政策的项目优先给予支持。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南京市工业企业重大设备技改项目奖补的通知

工业企业重大设备技改项目奖补实施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首批次新材料保险补偿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不超过实际缴纳保费（保费发票金额）80%且不超过其保费补助资金额度的补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6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工业和信息化部统一登录系统（http://xclcygx.miit.gov.cn）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材料工业处 025-6878884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已通过首批次新材料保险补偿资格审定，在资格有效年限内完成产品的生产、交付和投保（保单起保日期在2025年10月16日之后）的新材料生产制造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首批次新材料保险补偿资金申请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专精特新企业参与建设中试平台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建设投入给予最高200万元资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12月31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参与建设中试平台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制造业贷款财政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比例固定。省级财政贴息1个百分点，设区市统筹再给予1个百分点贴息。同一项目获得中央同类型贴息的，省财政给予1个百分点贴息，设区市不再贴息。同一笔贷款年度内获得的各级贴息总额不得超过贷款实际支付利息。

2. 上限控制。单个项目年度制造业贷款贴息资金最高不超过600万元（含省级和市级贴息，下同）。同一企业多个项目符合制造业贷款贴息条件的，分别测算贴息金额，单个企业年度制造业贷款贴息资金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单个企业同时享受制造业贷款贴息、融资租赁贴息的，年度贴息资金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合作银行代申请

联系方式： 省财政厅工贸发展处，025-83633103；

省发展改革委投资处，025-83390203；

省工信厅综合规划处，025-6965283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省内制造业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与银行签订的项目贷款中用于设备购置的部分可享受财政贴息。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制造业贷款财政贴息实施细则（2026年）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制造业融资租赁贴息(省市共担)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省级财政贴息1个百分点，设区市统筹再给予1个百分点贴息。同一笔直租业务在贴息年度内获得的贴息总额不得超过实际支出利息。本金有变化的，须分段计算，加总贴息。

2. 单个项目年度贴息资金最高不超过600万元(含省级和市级贴息，下同)。同一企业多个项目符合贴息条件的，分别测算贴息金额，单个企业年度贴息资金累计不超过1000万元。单个企业同时享受制造业贷款贴息、高融资租赁贴息的，年度贴息资金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合作银行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符合以下两类标准的企业所发生的直租业务均可享受制造业融资租赁财政贴息:

1. 制造业企业。具体指企业工商登记行业类别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C制造业”项下的企业。

2. 专精特新企业。具体指处于有效期内的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企业工商登记行业类别不限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C制造业”项下。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制造业融资租赁财政贴息实施方案(2026年)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环基贷”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南京地区项目贷款利率不超过贷款发放时5年期以上LPR+20BP；对符合贴息相关条件且放款时间在2025年1月1日之后的项目贷款，按照年度实际产生利息贷款额度的1.5%进行贴息，不重复享受其他省级财政贴息政策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相关部门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财政贴息资金信息化服务系统（https://cztx,jssgjjt.com.cn）

联系方式： 省生态环境厅财务与审计处 025-86266030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省内企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促进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将企业污染物减排潜力大的生产设备,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污水垃圾处理设备等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项目纳入“环基贷“政策支持范围。将融资金额3000万元以下、贷款期限低于60个月的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纳入“环基贷“政策支持范围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优化“环基贷”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环保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额度最高1000万元，贷款利率不超过一年期LPR+30基点，贷款期限最长五年。对于环保信用评价为绿色、蓝色的良好及以上的企业，贷款利率不超过一年期LPR+20基点。

2. 项目贷款。贷款额度最高3000万元，贷款利率不超过五年期LPR+40基点，贷款期限最长五年。对于环保信用评价为绿色、蓝色的良好及以上的企业，贷款利率不超过五年期LPR+30基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支持对象为：

(1)注册地在江苏省境内的环保产业企业(支持范围详见原文附件1-1)；

（2）纳入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管理的江苏省绿色融资主体库(企业)、江苏省转型融资主体库(企业)的企业。

2. 项目贷款。贷款支持对象为：

（1）环境保护类项目包括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其他污染治理和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2）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项目。包括生物多样性保护、湿地保护修复、海洋生态，海域海岸带和海岛生态修复、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自然保护地建设、天然林保护修复、增殖放流等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和采煤沉陷区综合治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生态修复等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3）资源循环利用项目。包括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农林废弃物综合利用、垃圾资源化利用、废旧物资循环利用、废气回收利用、园区循环化改造、水资源高效及循环利用、木材高效加工及循环利用等项目；

（4）基础设施绿色升级项目。包括城镇污水收集系统排查改造建设修复、入河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及规范化建设、污水污泥处理处置设施建设、生活垃圾收运与处理设施建设、生态环境监测系统建设、生态安全预警体系和生态保护修复信息平台建设项目；

（5）节能降碳项目。包括锅炉(窑炉)节能改造和能效提升、电网节能改造、余热余压利用等节能降碳改造项目，重点工业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和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开发与利用等温室气体控制项目；

（6）能源绿色低碳转型项目。包括风力发电、太阳能利用、生物质能利用、水力发电和抽水蓄能新型储能产品、氢能“制储输用”等清洁能源利用设施建设及装备制造项目；

（7）纳入中国人民银行江苏省分行管理的江苏省绿色融资主体库(项目)、江苏省转型主体库(项目)的项目。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印发《江苏省“环保贷”工作方案（2026—2028年）》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环保担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针对单笔融资在5000万元至10000万元(含)的环保项目，原则上平均利率不超过LPR基点，担保补偿资金承担30%的本金损失风险，省信保集团和合作金融机构承担70%的本金损失风险和全部利息损失风险。

针对单笔融资在10000万元至30000万元(含)的环保项目，原则上平均利率不超过LPR-30基点，担保补偿资金承担20%的本金损失风险，省信保集团和合作金融机构承担80%的本金损失风险和全部利息损失风险。省信保集团对于“环保担”担保类业务执行市场化优惠费率，原则上平均担保费率不超过0.8%，根据服务对象和项目类别进一步实行折扣费率。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的担保费率不超过0.6%;绿色领军企业的担保费率为0，由省财政从省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中给予省信保集团0.4%担保费率补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长期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环保担”项目库内的企业通过“江苏企业“环保脸谱”(一企一档)”申请融资支持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类项目:指城镇污水、农村生活污水、工业园区废水处理设施建设，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建设，危险废物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贮处置利用设施建设，新型绿色低碳能源基地建设，生态环境监测监控能力建设，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能力建设等生态环境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污染防治类项目: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等污染防治项目

3. 生态保护修复类项目:指海洋、森林、野生动植物,湿地等自然保护区建设及生态示范工程，海洋环境保护与生态修复工程，水源地保护工程，水生态系统及地下水保护与修复工程，矿山生态环境恢复工程等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 节能环保服务类项目:指节能技术示范、产品产业化及推广应用,环保技术、装备开发及产业化,海洋、水,气、噪声、废料、土壤等污染监测和治理服务项目，自然生态监测与保护服务，危险废弃物治理服务等项目。

5. 碳减排类项目:指可再生能源利用项目，碳捕集利用与封存项目，以及实现温室气体排放替代、吸附或者减少的低碳和零碳技术产业化投入项目。

6. 资源循环利用类项目:指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建筑废弃物和道路沥青资源化利用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汽车零部件及机电产品再制造农林废物资源化利用等项目，

7. 节能节水类项目:指为了节能、节水，对工业领域技术、工艺、设备设施、控制中心等实施的建设项目，以及热电联产、热电冷联产项目。

8. 其他生态环保类项目:指环保领域关键核心技术攻关项目，环保科技成果转化项目等。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印发《江苏省“环保担”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工业母机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的15%计提当期加计抵减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当年该事项通知具体时间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工业母机企业政策申请系统（http://www.gymjtax.com/signport）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请优惠政策的上一年度，企业具有劳动合同关系或劳务派遣、聘用关系的先进工业母机产品研究开发人员月平均人数占企业月平均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5%；

2. 申请优惠政策的上一年度，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企业销售(营业)收入(主营业务收入与其他业务收入之和，下同)总额的比例不低于5%；

3. 优惠政策的上一年度，生产销售本通知规定的先进工业母机产品收入占企业销售(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不低于60%，且企业收入总额不低于3000万元(含)。

对适用加计抵减政策的工业母机企业采取清单管理，具体适用条件、管理方式和企业清单由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财政部、税务总局等部门制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开展2025年度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工业母机企业清单制定工作的通知

工业母机高质量标准体系建设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环境保护、节水节能项目所得税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1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1年至第3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4年至第6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备案。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项目的具体条件和范围由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商国务院有关部门制定，报国务院批准后公布施行。

五 政策源头

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企业综合利用资源所得税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起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中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

五 政策源头

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排放污染物低于浓度值税收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减收环境保护税25%-50%。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企业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减征环境保护税。

五 政策源头

环境保护税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购置专用设备抵免税额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该专用设备投资额的10%可以从企业当年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以后5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

五 政策源头

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03

Policy Category

商业和零售业

国际消费集聚区、入境友好型商圈项目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不超过审定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最高补助1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商圈、特色商业街区及其区域内的标志性消费项目，实施硬件改造、氛围打造、人员培训，优化提升多语种语言标识、智能翻译、外卡支付、离境退税、行李寄存等国际化服务能力。

1. 有明确的运营主体，经营面积达到1万平方米以上;
2. 项目投资额在100万元(含)以上;
3. 如为统一收银场所，应能提供离境退税服务;如为非统一收银场所，具备离境退税条件的商店中离境退税商店覆盖率不低于70%;
4. 如为统一收银场所，应具备外卡收单功能;如为非统一收银场所，外卡POS机商户覆盖率不低于50%;
5. 场所内多语种语言标识体系完善，设置行李寄存设备设施和境外旅客引导服务设施。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造国际化消费场景和地标性消费项目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不超过审定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最高补助1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在商圈、特色商业街区、购物中心、等级景区、酒店、体育场馆、综合交通枢纽等场所，聚焦知识产权（IP）、数字、绿色、智能、文旅、体育、国潮等主题，打造商旅文体健多元融合的国际化消费体验新场景，优化提升多语种语言标识、智能翻译、外卡支付、离境退税、口岸便利等国际化服务能力。

1. 项目投资额在50万元（含）以上；
2. 如为购物消费场所，应能提供离境退税服务（口岸限定区内场所除外）；
3. 场所应具备外卡收单功能；
4. 场所内多语种语言标识体系完善，工作人员能够进行外语交流或配备翻译设备。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本土品牌开设境外门店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不超过审定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最高补助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南京本土消费品牌赴境外开设实体门店，或对现有境外实体门店改造升级，提升国际知名度和影响力。

支持条件:

1. 项目投资额在50万元(含)以上;
2. 境外开设实体门店已开业实际经营。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免税店改造提升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不超过审定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最高补助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出境、入境、城市免税店增加本地老字号和特色商品、打造体验场景、营造在地文化氛围。

支持条件:

1. 项目投资额在10万元(含)以上;
2. 免税店应具备外卡收单或数字人民币软硬钱包支付功能;
3. 免税店内多语种语言标识体系完善。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免税店扩大销售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区分2026年1—6月、7—12月和2027年1—6月三个周期，对照免税店上年同期免税销售额，每增加100万元奖励5万元，最高奖励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出境、入境、城市免税店丰富商品、优化服务，积极扩大免税销售额。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离境退税商店规模扩大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取“免申即享”方式，对新增的线上线下离境退税商店，予以每家5000元的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资金项目申请（第二批）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全市符合条件的商店备案成为离境退税商店，推动离境退税商店集聚发展。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离境退税服务点建设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取“免申即享”方式，对新增的离境退税“即买即退”集中退付点、口岸限定区离境退税服务点，予以每家5万元的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资金项目申请（第二批）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在重点商圈、特色商业街区建设离境退税“即买即退”集中退付点，在机场口岸限定区内建设离境退税服务点，便利离境退税服务。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离境退税扩大销售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企业，按照不超过单季度离境退税销售额的10%予以奖励，单季度奖励最高不超过10万元，年度奖励最高不超过4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离境退税商店丰富退税商品、提升服务水平，积极扩大离境退税销售额，促进入境消费。

支持条件：

1. 同一企业有多家离境退税商店的，应汇总申报，不得拆分申报；

2. 同一企业所属在南京的离境退税商店2025年四季度、2026年（一、二、三、四季度）、2027年（一、二季度）离境退税季度销售额5万元（含）以上；

3. 相应季度销售额较上年同期实现5%（含）以上增长（如上一年无退税销售额基数的视同符合增速条件）。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续改善入境消费支付服务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不超过审定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最高补助1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在商圈、特色商业街区、购物中心、等级景区、酒店、综合交通枢纽等场所，新设或改造外币兑换点（外币自助兑换机）。

支持条件：

1. 项目投资额在10万元（含）以上；
2. 兑换点内多语种语言标识体系完善。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商户受理外卡刷卡支付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予以每台外卡POS机500元的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商圈、特色商业街区、购物中心、酒店、景区、综合交通枢纽等场所内商户新增布设或升级受理外卡的POS机设备。

支持条件：

1. 同一企业涉及多家商户新增或升级外卡POS机，应汇总申报，不得拆分申报；
2. 外卡POS机安装完好并实际使用；
3. 商户有较为完善的多语种语言标识。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涉外消费服务水平提升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不超过审定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最高补助1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在商圈、特色商业街区、购物中心、酒店、景区、综合交通枢纽等场所优化升级多语种的行李寄存、智能翻译、综合导览、多元支付等服务；鼓励设立境外旅客引导服务台。支持条件：项目投资额在5万元（含）以上。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国际化消费服务培训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区分2025年10月1日—2026年6月30日或2026年7月1日—2027年6月30日，按照实际培训人数，予以每人次100元的补助，同一企业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5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商圈、特色商业街区、购物中心、酒店、综合交通枢纽等场所，面向服务人员开展外语接待、支付指导、旅游咨询、购物指引等业务培训，强化国际化消费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支持条件：

1. 培训人员应在100人次（含）以上；
2. 同一企业在试点期内只能申报一次培训项目。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首发中心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商圈、商街、商业综合体、创意园区、文化场所等打造多层次的首发中心，推出具备品牌展示、首发、首秀、首展等功能的首发空间。支持条件：具有500平方米（含）以上的首发空间，在试点期内举办新产品、新技术、新展示、新演艺等首发首秀活动不少于10场。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首发经济集聚区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照《品牌首店、旗舰店说明》（见二维码文件）商业载体引入国内外知名品牌在南京设立全球首店、亚洲首店、中国（内地）首店、江苏首店和旗舰店，采用定额奖励方式，按照引入每家全球首店、亚洲首店最高给予100万元奖励，引入每家中国（内地）首店最高给予50万元奖励，引入每家江苏首店、旗舰店最高给予10万元奖励。引入餐饮品牌首店、旗舰店的，按照以上奖励标准的50%执行。单个商业载体奖励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商业载体（包括购物中心、百货店、商业综合体、商业街区、高品质酒店、园区等）引入国内外知名品牌首店、旗舰店，形成品牌云集、业态多元的首发经济集聚区。

支持条件：试点期内新增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开设的省级及以上首店、旗舰店数量不少于10家。（本项目与开设品牌首店方向不重复支持）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品牌首店开设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定额奖励方式，原则上单个项目最高奖励不超过50万元（全球首店、亚洲首店）、30万元（中国内地首店）、20万元（江苏首店、旗舰店）。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具有引领性的国内外品牌在南京开设中国（内地）首店、江苏首店，以及旗舰店、创新概念店等高能级店铺，推动首店向总店、总部经济提升发展。支持条件：对照《品牌首店、旗舰店说明》（附件1-1），在南京开设全球首店、亚洲首店、中国（内地）首店、江苏首店和旗舰店等国内外品牌企业，开业后6个月内销售额达到200万元，餐饮首店、旗舰店按以上销售额要求的50%执行。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首发活动举办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1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在时尚服饰、消费电子、美妆、潮玩、家居、汽车、智能终端、运动潮品以及服务消费等领域具有创新性、引领性的产品和服务举办的首发新品、首秀首展等活动。支持条件：国际国内具有影响力的知名品牌，在南京举办新品发布、时尚秀场、展示等活动。活动须为在中国（内地）首次举办的新品发布、时尚秀场等（不含纯线上直播类活动）。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多元化服务消费场景业态和模式创新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推动业态和模式创新，推动人工智能、元宇宙等数字技术在文娱、旅游、健康、体育等领域的深化应用，打造商旅文体健融合的消费新场景。

支持条件：

1. 商旅文体健融合消费新场景：打造商旅文体健融合（不少于2种业态）的消费新场景；

2. 数字技术赋能打造消费新场景：通过人工智能、元宇宙等前沿数字技术赋能，在文娱、旅游、健康、体育、餐饮、家政、养老、托育等领域打造直接面向消费者、具备创新性的新场景。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多元消费场景升级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重点商圈商街、文旅集聚区、传统购物型商超、废旧工业厂区向多元消费场景升级，拓展增加文化时尚、健康体育、艺术展览、主题社交、休闲娱乐等服务消费功能。支持条件：具备文化时尚（如文化体验、国潮品牌店等）、健康、体育、艺术展览、主题社交、休闲娱乐等服务消费业态不少于3种，集聚门店数量不少于20家。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发展夜间经济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围绕夜间消费场景及业态融合，优化夜间消费环境，打造夜间消费地标、夜间消费特色场景，形成夜间消费集聚区。支持条件：依托商业综合体、商圈、商街、融合型景区等打造的夜间消费集聚场景，包括“夜食、夜购、夜宿、夜游、夜娱、夜演、夜展、夜读、夜健”等不少于3种夜间消费业态，集聚商户数量达到20家以上。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打造外贸优品展销场景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对外贸优品品牌集聚的商场、商街、商圈优化升级，打造外贸优品展销中心、“自主品牌+直供直销”等特色消费场景。支持条件：打造的展销场景面积不低于300平方米，展销的外贸优品商品不少于20种，展销区售卖外贸商品数量的占比不低于60%。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综合性IP消费场景项目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联动国潮动漫影视知识产权（IP）及文博场馆、非遗机构、历史文化名城等传统资源，打造影响范围广、社交属性强、创意新颖的综合性消费场景。

支持条件：IP授权清晰（需提供IP授权文件或合法使用证明等），无侵权盗版问题。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挖掘老字号IP资源项目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老字号、新消费品牌企业依托本地优质消费资源，开设新店、旗舰店，开发推出“老牌新品”“国货潮品”。

支持条件：老字号须提供经认定的资质；“老牌新品”需保留核心工艺（如非遗技艺），“国货潮品”需融入现代设计，开业后6个月内销售额达到200万元，餐饮类企业按以上销售额要求的50%执行。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发展人工智能+消费项目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运用人工智能、具身智能机器人、虚拟现实等数字技术，集聚优质资源打造“人工智能+消费”标杆场景和集聚区。

支持条件：需深度融合应用人工智能、具身智能机器人、虚拟现实等数字技术，场景直接面向消费者。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新消费品牌孵化基地项目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综合评价情况，对符合条件的孵化基地，按照最高不超过投入成本（场租、宣传推广、搭建等）的30%给予补贴，最高3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商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32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商业载体改造升级，为新消费品牌提供展示销售场景、交流互动空间、运营管理指导等，打造品牌孵化基地。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促进首发经济发展的若干措施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04

Policy Category

金融业和“走出去”企业

南京市跨境技术转移服务机构绩效奖励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最终评审结果确认企业获得补助金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具有明确的机构功能定位和发展目标，较为完备的服务支撑条件，有持续资金投入和相关技术服务收入；

2. 具有稳定优质的国际科技合作渠道，拥有具备国际技术转移服务能力和经验的专业化团队，有能力提供技术、人才国际寻访、引入、推荐和测评等中介服务；

3. 具有明确的目标服务群体和特色鲜明的发展模式，在促进创新资源“引进来”“走出去”、宣传我市开放创新生态、协助开展科技创新等活动、提升我市开放合作能级等方面取得一定成效。

五 政策源头

关于支持国际科技创新合作的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PEC商务旅行卡办理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持卡人凭有效护照和APEC商务旅行卡在五年内无须办理入境签证，自由往来于被批准入境的各APEC经济体之间从事商务活动；

2. 持卡人在各经济体主要出入境口岸享有使用APEC商务旅行卡专用通道快速通关的便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中国领事服务网APEC商务旅行卡系统（https://consular.mfa.gov.cn/APEC/）

联系方式： 市外办 025-68787348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企业条件

1. 与其他经济体业务往来：加工制造或货物贸易进出口类企业，上年度进出口额须达50万元人民币以上；难以提供进出口额证明的企业（如金融、网络科技、教育、物流、旅游、法律、会计以及工程建筑类等企业），可将合同或项目计划书作为业务往来证明；

2. 申办企业上年度纳税情况应为“完成依法纳税”或纳税信用等级为M级（含）以上，合伙企业和个人独资企业应提交申请人个人所得税完税证明；

3. 员工人数不少于5人；

4. 暂不完全符合上述标准但对南京市有特殊贡献的企业。

（二）申办人条件

1. 持有效中国护照；

2. 在申办企业工作6个月以上；

3. 资信良好，无犯罪记录。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APEC商务旅行卡办理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外国人来华《邀请核实单》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部分国籍人员申请来华签证必备材料。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企业到所在区（园区）外事部门提交申办材料

联系方式： 市外办 025-6878735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南京市级及以下工商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企业。一般情况下，邀请单位或个人均可以自行出具邀请函，交由被邀请人直接前往中国驻外使领馆办理相关签证；如使领馆要求被邀请人提供《邀请核实单》，才需来市外办办理相关手续

五 政策源头

外国人来华《邀请核实单》办理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2025年度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费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提供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银行，按不超过贷款实际发生的评估费、质物管理费等相关服务费的50%、最高100万元/家给予补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5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知识产权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市场监管局 025-8464875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各银行2025全年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贷款业务实际发生的评估费、质物管理费等相关服务费。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若干政策措施（2024-028年）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宁创贷”市场化风险分担业务担保费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条件对担保费进行补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7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专精特新保”产品合作担保机构年度代偿率小于1.5%（含）时，担保费补贴金额=当年全额贷款本金发生额×0.5%×50%×实际担保天数/365；代偿率大于1.5%时，担保费补贴金额=当年全额贷款本金发生额×0.75%×50%×实际担保天数/365。

2. “宁创担”产品合作担保机构年度代偿率小于1.5%（含）时，担保费补贴金额=全额贷款本金发生额×0.5%×实际担保天数/365；代偿率大于1.5%时，担保费补贴金额=全额贷款本金发生额×0.75%×实际担保天数/365。

3. “小微担”产品

（1）对于审计范围内存续的业务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0.2%×实际担保天数/365。

（2）对于审计范围内开展的业务：

政策性风险补偿类担保业务：

①小微企业：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金额×0.2%×实际担保天数/365。②“1026”体系小微企业：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金额×0.3%×实际担保天数/365。

市场化担保业务

①小微企业：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金额×0.5%×实际担保天数/365。

②科技型、“1026”体系小微企业：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金额×1%×实际担保天数/365。

4. “宁科贷”产品

（1）对于审计范围内存续的业务

“宁科贷”企业库内小微企业，单户贷款额度1000万元（含）以内的，担保费补贴金额=担保本金×0.2%×实际担保天数/365；单户贷款额度1000万元-2000万元（含）的，担保费补贴金额=担保本金×0.4%×实际担保天数/365。

“宁科贷”企业库内非小微企业，担保费补贴金额=担保本金×0.4%×实际担保天数/365。

（2）对于审计范围内开展的业务

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金额×1%×实际担保天数/365。

5. “金陵惠农贷”产品

（1）对于审计范围内存续的业务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0.5%×实际担保天数/365。

（2）对于审计范围内开展的业务

政策性风险补偿类融资担保业务：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金额×0.2%×实际担保天数/365。

市场化融资担保业务：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金额×1%×实际担保天数/365（单个担保机构年度累计获得的市财政补贴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6. “创业担保贷款”产品

担保费补贴金额=贷款本金×0.4%×实际担保天数/365（同一担保业务不重复享受市级补贴）。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对“宁创贷”市场化风险分担业务担保费补贴进行审计清算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宁创贷”政策性贷款产品风险补偿资金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条件进行贷款产品风险补偿

二 最迟申报时限

7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2026年“小微担”政策性业务：市级财政、担保机构、银行、省级再担保机构按照1:2:3:4的比例共同承担风险。对于符合条件的“小微担”不良贷款，担保机构对其代偿后，向市级财政申请贷款本金损失10%的风险补偿。

2024年、2025年“小微担”业务：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风险共担”原则，担保机构、银行、市级财政、省级再担保机构按照1:2:3:4的比例承担风险，对于符合条件的“小微担”不良贷款，担保机构对其代偿后，向市级财政申请贷款本金损失30%的风险补偿。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宁创贷”政策性贷款产品风险补偿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宁创贷”风险代偿资金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条件进行风险代偿

二 最迟申报时限

7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符合“宁创贷”风险代偿申报条件的相关业务，合作银行对小微企业在2024年之前发放的、不超过同期限贷款基准利率上浮30%的信用贷款等弱抵押、弱担保贷款发生风险，由市财政对贷款本金未收回部分给予80%代偿。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宁创贷”风险代偿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级政策性贷款产品风险补偿资金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条件进行省级政策性贷款产品风险补偿

二 最迟申报时限

7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2026年“环保贷”：

1. 贷款余额1000万元及以下的贷款，风险补偿基金承担7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其中省、设区市风险补偿基金各35%）。

2. 贷款余额超过1000万元的贷款，风险补偿基金承担5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其中省、设区市风险补偿基金各25%）。

2024年、2025年“环保贷"：

1. 针对单笔项目贷款在1000万元（含）以下的环保企业，风险补偿基金承担8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其中省、市风险补偿基金各40%）。

2. 针对单笔项目贷款在1000万元至3000万元（含）的环保企业，风险补偿基金承担5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其中省、市风险补偿基金各25%）。

2025年、2026年“苏科贷”：

1. 单户贷款余额不超过1000万元（含）的：（1）苏科贷1：对其中的种子期、初创期科技企业，风险补偿基金承担85%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省风险补偿基金55%，市、县风险补偿基金30%）；对其中获得贷款时上年度营收小于5000万元（含）的非种子期、初创期企业，风险补偿基金承担8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省风险补偿基金50%，市、县风险补偿基金30%）；对其中获得贷款时上年度营收大于5000万元且小于4亿元（含）的非种子期、初创期企业，风险补偿基金承担7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省风险补偿基金40%，市、县风险补偿基金30%）。（2）苏科贷2：风险补偿基金承担8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省风险补偿基金50%，市、县风险补偿基金30%）。

2. 单户贷款余额超过1000万元的：1000万元（含）以内部分按前述机制分担损失风险，超出1000万元部分由风险补偿基金承担5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省风险补偿基金30%，市、县风险补偿基金20%）。

2024年“苏科贷”：

1. 对于“苏科贷1”、“苏科贷2”，风险补偿基金承担8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其中省风险补偿基金40%，市、县风险补偿基金40%）。

2. 对于“苏科贷3”，风险补偿基金承担30%的贷款本金损失风险（其中省风险补偿基金15%，市、县风险补偿基金15%）。

2025年、2026年“小微贷”：融资担保机构对不良贷款代偿后，向市财政申请贷款本金损失10%的风险补偿。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省级政策性贷款产品风险补偿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苏贸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贷款额度:单户贷款额度最高3000万元。多个企业的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主体的，其“苏贸贷”合计贷款额度不超过4000万元。同一链主外贸企业可获“苏贸贷支持的上游供应链企业最多20家。

2. 贷款期限:3年期(含)以内流动资金贷款。3.贷款利率:对于以信用方式投放的“苏贸贷”，利率不高于LPR+80个基点;对于以出口信用保险保单融资或追加其他抵押、担保措施的，利率不高于LPR+50个基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江苏省行政区域内注册且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小微外贸企业(近三年须有出口实绩);

2. 试点支持链主外贸企业上游链上企业，链主外贸企业应满足以下条件:在“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中属于A类，且被认定为江苏省跨境贸易高水平开放试点企业;近三年均有出口实绩，上年度海关进出口额合计1亿美元(含)以上。

链上企业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上年度向链主外贸企业的销售额不少于300万元或不低于本企业销售总额的30%;贷款授信时，链上企业与链主外贸企业的购销关系不少于两年，且双方之间不存在直接持股关系。

3. 对于借款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在贷款授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支持:当期有逾期贷款未偿还;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被列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环评信用等级结果为红色及以下;纳税信用评级为D级。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印发《江苏省“苏贸贷”工作方案（2026—2028年)》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苏汇保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苏汇保”所支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为远期结售汇业务，单笔业务的交易期限不超过12个月，对单户企业授信额度最高5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企业，其依照实际需求办理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可获得“苏汇保”支持。

1. 在江苏省行政区域内注册且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在江苏省内有真实合法外汇收支交易；

3. 在“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中登记为A类;

4. 近3年无重大外汇违法违规行为;

5. 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须为企业法定代表人或直接持股20%及以上的股东)在申办“苏汇保”业务时无不良信用记录。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印发《江苏省“苏汇保”工作方案（试行)》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创投企业投资初创科技型企业纳税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可以按照投资额的70%在股权持有满2年的当年抵扣该公司制创业投资企业的应纳税所得额；当年不足抵扣的，可以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抵扣。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创业投资企业采取股权投资方式直接投资于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满2年。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电子商务出口退运商品税收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免征进口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消费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海关、税务部门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跨境电子商务海关监管代码（1210、9610、9710、9810）项下申报出口，因滞销、退货原因，自出口之日起6个月内原状退运进境的商品（不含食品）。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跨境电子商务出口退运商品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05

Policy Category

农业和生物医药产业

农机报废更新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每台补贴400-11400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级农业部门

联系方式：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025-6878603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报废更新符合要求的17类农机。

五 政策源头

关于2026年实施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生物医药领域医工合作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最终评审结果确认企业获得补助金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0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优先支持面向取得二类、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书的项目；

2. 申报工作必须以联合申报形式开展，申报主体应为南京市行政区划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医疗机构、医疗器械企业或医疗信息化企业。联合申报须由医疗机构与企业共同参与，其中一方可作为牵头单位，联合单位具有较好的合作基础，具备完成项目所必须的基础条件和资金配套能力；

3. 申报单位须提交产品为医疗器械的证明材料，如为医疗器械分类目录内产品、体外诊断试剂分类目录产品，或者能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医疗器械产品分类界定申请告知书等相关材料。

其中：（1）申报三类医疗器械的项目，须在两年内进入以产品注册为导向的临床试验阶段；（2）申报二类医疗器械的项目，原则上应在两年内取得注册证，如需开展临床试验，可适当延长完成时间；

4. 项目负责人应为项目申报单位在职人员，并确保在职期间能完成项目任务；

5. 申报单位须与合作单位签订联合研究合作协议，合作项目须为申报当年签约的合作项目，明确合作内容及分工、知识产权归属、利益分配方式，并符合医疗机构有关成果转化的相关规定；

6. 项目实施期限一般不超过两年，项目实施期内，须完成合同规定的技术指标、获得临床试验批件或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申报2025生物医药领域医工合作项目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创新药品临床研发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最终评审结果确认企业获得补助金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项目须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内完成Ⅰ期或Ⅱ期或Ⅲ期临床试验，并于2025年10月14日前正式启动下一阶段研发；包括国家1类新药、2类改良型新药和生物类似药，以及已上市创新药再开发、增加适应症等；

2. 同个药品的不同期别临床试验只可申报其中1个试验期别；已上市创新药再开发、增加适应症的只可申报其中1种形式的其中1个试验期别；

3. 已在省级有关临床研发类项目或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生命健康）项目立项的，不再重复支持。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申报2025年南京市创新药品临床研发资助项目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创新药和医疗器械奖励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注册证书类别和数量给予一次性奖励。生产地址在我省的，创新药每个奖励不超过1000万元，改良型—8—新药每个奖励不超过330万元，三类创新医疗器械每个奖励不超过660万元。生产地址在省外的（委托生产），创新药每个奖励不超过700万元，改良型新药每个奖励不超过230万元，三类创新医疗器械每个奖励不超过460万元。同一通用名称奖励一次。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获得创新药（药品注册分类为化学药品1类、生物制品1类、中药1类）、改良型新药（药品注册分类为化学药品2类、生物制品2类、中药2类）或三类创新医疗器械注册证书。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临床试验机构创新药械研发服务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不超过申报主体年度服务金额5%的比例，给予最高500万元补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省内具有临床试验机构资质的医疗机构为创新药（药品注册分类为化学药品1类、生物制品1类、中药1类）、改良型新药（药品注册分类为化学药品2类、生物制品2类、中药2类）和三类创新医疗器械等创新药械临床试验提供研发服务。

1. 申报主体为省内具有临床试验机构资质、为创新药械临床试验提供研发服务的医疗机构；

2. 2025年度为创新药、改良型新药和三类创新医疗器械等创新药械临床试验提供研发服务金额超过1000万元，须提供由综合评价A级（含）以上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服务金额专项审计报告。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贴息条件的现代设施农业建设主体当年贷款予以不超过2%标准补贴，且建设主体当年获得的贷款贴息比例不得高于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70%，具体贴息标准依据年度相关省级财政支农专项资金安排确定。单户主体最高贴息金额不超过200万元/年，贴息年限最长不超过5年，按年度进行清算。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农业农村重大项目综合融资服务平台（https://apfp.agri.cn/#/home）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江苏省行政区域内从事现代设施农业生产的农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等各类农业经营主体。

1. 符合《全国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规划(2023-2030年)》要求的设施种植、设施畜牧、设施渔业等领域新建或改扩建项目从银行获得的贷款，贷款资金须50%以上用于现代设施农业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基础设施、固定资产设备投资等(贷款用途目录见附件)；

2. 对保障粮食和油料、蔬菜等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的贷款予以优先支持。

3. 贷款贴息支持项目可以同时享受其他扶持政策，但财政累加补助资金(不含其他中央财政贴息资金)原则上不超过其总投资的50%。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现代设施农业建设贷款贴息工作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苏农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贷款额度:“苏农贷”单户规模根据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类别设定: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合作社、农业小微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单户贷款额度最高200万元(含);省级以下农业龙头企业单户贷款额度最高500万元(含)，省级及以上农业龙头企业单户贷款额度最高1000万元(含)。

2. 贷款利率:对于以信用方式投放的“苏农贷”，利率不高于LPR+100个基点。对于追加抵押、质押、担保措施的，利率不高于LPR+50个基点。3.贷款期限:“苏农贷”为一年期(含)以内的流动资金贷款，主要满足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周转性、季节性临时性资金需求。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江苏省行政区域内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包括家庭农场(专业大户)、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优先满足列入县级及以上名录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县级及以上农业农村部门认定)的融资需求优先支持首贷主体。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印发《江苏省“苏农贷”工作方案（2025-2027年）》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金陵惠农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市场化风险分担机制:对于“金陵惠农贷”政策性风险补偿类融资担保业务，由市级财政、合作融资担保机构、合作银行、省级再担保机构按照1:2:3:4的比例承担贷款风险；

2. 贷款贴息: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使用市级专项资金对“金陵惠农贷”贷款进行贴息，补贴比例原则上不高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向商业银行实际支付利息的40%具体执行标准每年另行发文；

3. 贷款额度:在“金陵惠农贷”政策性风险补偿类融资担保业务中，同一实际控制人只能为一个主体的“宁创贷”市场化风险分担机制项下产品(“小微担”“金陵惠农贷”“宁科贷”等)提供反担保;市场化融资担保业务贷款额度可以与“宁创贷”市场化风险分担机制项下产品额度叠加，年化担保费率不高于1%。单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金陵惠农贷”最高贷款额度为1000万元(含)2.贷款期限:主体贷款主要用于季节性农业生产消费或补充流动资金的，贷款期限原则上不超过1年;主要用于新上产业项目、扩大生产经营的，授信和用信期限原则上不超过3年；

4. 贷款利率:不超过贷款发放时同期限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浮80BP。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金服平台

（https://www.njjf.cn/njjf_portal/home）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南京市正常生产经营，并在市场监管部门注册、农业农村部门备案(与政府公益服务平台实现数据共享)的所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包括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主体。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金陵惠农贷”产品升级实施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农业保险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在农户自主自愿开展投保并符合相关要求的基础上市财政按照以下标准给予保费补贴：

1. 种植业保险。主要包括水稻、小麦、玉米、棉花、油菜、花生、大豆、三大粮食作物(水稻、小麦、玉米)制种保险，市级财政对六合区、溧水区、高淳区的保费补贴15%，对其他区的保费补贴10%；

2. 养殖业保险。主要包括育肥猪、能繁母猪、奶牛保险，市级财政补贴保费的15%；

3. 农业机械保险。主要包括拖拉机交强险、农机综合保险、粮食烘干机综合保险，市级财政补贴保费的30%；

4. 纳入省、市财政奖补目录的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农业设施保险。在区级财政保费补贴比例不低于35%的基础上，市级财政补贴保费的35%。

保费补贴“免申即享、直接减免”，即投保主体仅支付补贴后自担部分的保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南京区域内投保农户、农业生产经营组织。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市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农产品买卖合同印花税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免征印花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农民、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委员会购买农业生产资料或者销售农产品书立的买卖合同和农业保险合同。

五 政策源头

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06

Policy Category

低空经济和文体产业

博物馆免费开放补贴（2025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通过审核，并实行免费开放的非国有博物馆，根据展览面积、藏品数量、免费开放天数、年参观人次等指标，采取因素分配法，经评审认定，给予一定的补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3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新城大厦C座1558室

联系方式： 南京市文旅局 025-8363559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目前设立备案登记的非国有博物馆；
2. 全年免费开放时间不少于240天（不可抗拒因素除外）；
3. 2025年度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意识形态问题、群体性劳资纠纷事件、涉税犯罪和其他违法违纪行为。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非国有博物馆发展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高水平职业体育俱乐部资助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申报条件经认定的职业体育俱乐部，按项目类别、联赛等级、规模、社会影响力和传播价值等分级给予资助，标准如下：

1. 参加全国最高级别职业联赛的，每赛季给予的资助金额为：男子足球不超过1500万元，女子足球不超过400万，男子篮球不超过600万元，女子篮球不超过300万元，男女排球不超过100万元。

2. 参加中国男子足球甲级联赛的，给予每赛季或每年不超过1000万元的资助；

获得上述资助的，资助金额不得超过该职业体育俱乐部上一年度（赛季）实际支出额的50%（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受资助的职业体育俱乐部奖励的标准为：

1. 参加全国最高级别职业联赛，取得冠军成绩的职业体育俱乐部，按项目类别、影响力和投入等给予奖励，金额分别为：男子足球不超过1000万元，女子足球不超过300万元，男子篮球不超过500万元，女子篮球、男女排球不超过200万元。

取得亚军成绩的，奖励金额分别为：男子足球不超过600万元，女子足球不超过200万元，男子篮球不超过400万元，女子篮球、男女排球不超过150万元。

取得季军成绩的（不决出季军的，第三名和第四名视为季军），奖励金额分别为：男子篮球不超过300万元，女子篮球、男女排球不超过100万元。

获得全国足协杯冠军，男子足球奖励不超过500万元，女子不超过300万元。

2. 男子足球首次由乙级联赛升入甲级联赛奖励500万元，首次由甲级联赛升入超级联赛的，奖励1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南京市中山东路145号南京市体育局115室

联系方式： 南京市体育局 025-8465356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冠“南京”队名(主场设在南京)，代表南京市参加全国足球、篮球、排球项目高级别职业联赛的职业体育俱乐部（不含省级专业队参与成立的职业体育俱乐部）。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高水平职业体育俱乐部资助奖励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本土品牌开发“必购必带”商品项目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不超过审定实际投资额的40%给予支持，单个项目最高补助5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9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鼓励南京本土消费品牌深入挖掘传统文化和独特技艺，推出符合国潮消费需求、国际时尚元素的伴手礼、定制商品等，支持本土品牌与国际知名IP开展跨界合作。

支持条件：

1. 项目投资额在10万元(含)以上;
2. 开发的商品应具备多语种标识;
3. 开发的商品应进入消费市场实际销售。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国际化消费环境建设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重点赛事演出“进商圈、进街区、进景区”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推动赛事演出“进商圈、进街区、进景区”，激活场景消费流量。支持条件：支持核心商圈、特色街区、文旅景区等引进重点赛事、演出等文体活动，打造赛事“第二现场”，并配套开展相关主题消费促进活动。试点期间项目持续时间不少于1个月，且举办活动不少于6场（每12个月内）。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培育服务消费新增长点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培育“交通+”服务、汽车后市场服务、旅居服务、网络视听服务、演出服务、体育赛事服务等服务消费新增长点，发展艺术展览、沉浸体验、数字艺术、房车露营等消费场景。

支持条件：

符合国家服务消费新增长点政策方向；有统一的运营主体，有明确的消费群体定位及市场推广计划，能提供创新、融合等特点的消费体验。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开发IP周边产品项目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5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聚焦全球知名IP、国潮IP、历史文化IP、南京本地特色IP等优质IP，支持开发系列周边产品及开设主题店、概念店等沉浸式消费空间。

支持条件：

IP授权清晰（需提供IP授权文件或合法使用证明等），周边产品具备独特性，无侵权盗版问题，新品上市后6个月内全渠道销售额达到200万元。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开通用于联程接驳、室内通勤、城际飞行等低空交通航线企业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新开航线和架次标准的运营企业予以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交通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交通局 025-8319453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低空经济企业拓展联程接驳、市内通勤、城际飞行等业务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支持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开通用于物流配送等的低空飞行航线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新开航线和架次标准的运营企业予以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交通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交通局 025-8319453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企业使用小型或中、大型无人驾驶航空器开展低空配送业务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支持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各类飞行营地投入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各类飞行营地，根据其投入情况及场地设施情况，给予最高不超过3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交通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交通局 025-8319453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符合条件的各类飞行营地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支持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低空经济链头部企业落户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由企业所在区按实缴注册资本的5%给予不超过2000万元的落户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投促部门

联系方式： 市投促局 025-8358156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低空经济链上头部企业落户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支持低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文化消费类演出剧目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张演出票价的直接补贴基数上限为500元（含），票价超出500元以上的部分不予补贴，但可产生消费积分。单个会员用户每一场次可购买的补贴票不超过4张（含）。消费者再次购买政府指定补贴剧目时，可同时享受票价直接补贴和消费积分补贴，双重补贴比例叠加原则上不超过原定票价的40%。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国家文旅消费智能服务平台(南京)（http://www.njwhxf.com/project/user-login.html）

线下地址： 南京市建邺区雨润大街新媒体大厦B座6楼

联系方式： 南京市文旅局 025-8363559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南京市范围内，演出剧目的实施单位或机构，在智能平台完成注册入驻，经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剧目申报。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文化消费政府补贴剧目管理实施细则（暂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07

Policy Category

现代服务业

南京市科技服务骨干机构培育库入库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可以参加南京市科技服务骨干机构绩效评估，根据评审结果获得奖补。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0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科技成果处 025-6878622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报机构为在我市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技服务机构，列入市科技服务业机构统计；

2. 原则上最近一年服务收入3000万元以上且不超过亿元，近两年服务收入年均增长10%以上；或最近一年服务收入亿元以上，近两年服务收入年均增长5%以上；

3. 两年内须有以下提升服务能力举措之一：

具有专职服务团队，引进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中级以上职称的服务人员5人以上；

新购服务仪器设备等服务资源100万元以上；

取得国家（国际）门槛性服务资质；

主持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担任相关行业组织理事长（副理事长）；

其他服务特色或服务成效明显。

五 政策源头

关于支持科技服务业骨干机构、集聚区、特色基地等发展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科技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南京市科技局高新处 025-6878629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在江苏省境内注册的法人企业；

2. 从事《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认定范围（试行）》（详见附件）中的一种或多种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采用先进技术或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

3.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占企业职工总数的50%以上；

4. 从事《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认定范围（试行）》中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的50%以上；

5. 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不低于企业当年总收入的35%。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是指企业根据境外单位与其签订的委托合同，由本企业或其直接转包的企业为境外单位提供《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认定范围（试行）》中所规定的信息技术外包服务（ITO）、技术性业务流程外包服务（BPO）和技术性知识流程外包服务（KPO），而从上述境外单位取得的收入。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科技厅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度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一次性补贴1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12月31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首次获评的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

五 政策源头

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基地）创建管理办法

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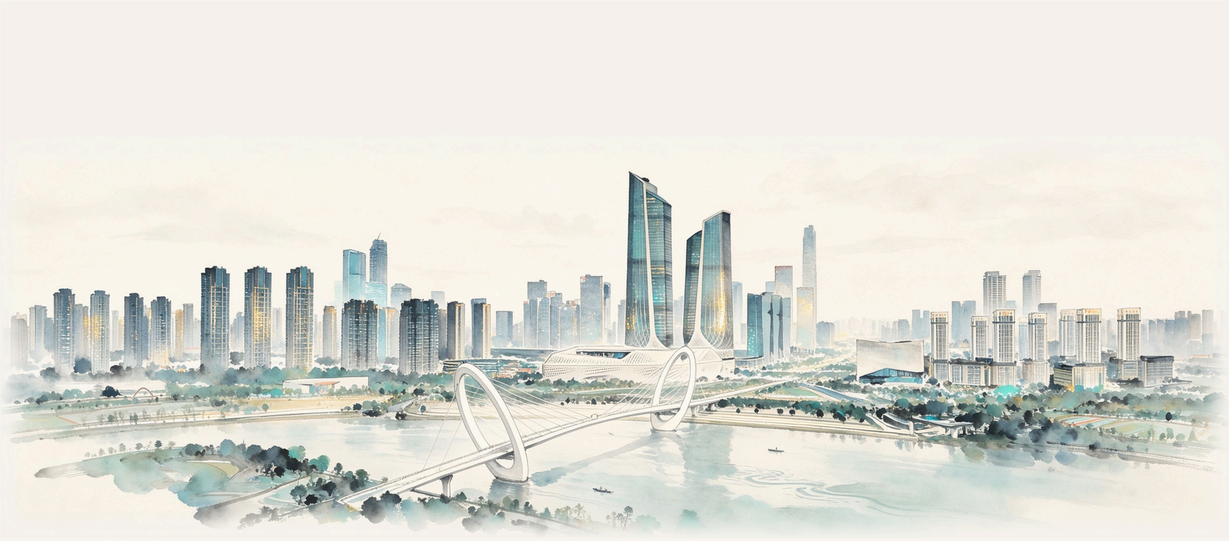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火炬高技术产业研发中心统一身份认证与单点登录平台（https://hjrz.chinatorch.org.cn/login）

线下申请： 填报后生成纸质材料报送市科技局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 025-6878629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在江苏省境内注册的法人企业；

2. 从事《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认定范围（试行）》（详见附件）中的一种或多种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采用先进技术或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

3. 具有大专以上学历的员工占企业职工总数的50%以上；

4. 从事《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认定范围（试行）》中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占企业当年总收入的50%以上；

5. 从事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的收入不低于企业当年总收入的35%。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2026年度南京市直播电商陪跑赋能项目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项目计划给予每个服务项目补助5万元，每个机构申报不超过三个项目。

二 最迟申报时限

7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申请： 市农业农村局市场与信息化处（新城大厦B座1009室）

联系方式： 南京市农业农村局　025-6878603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具有固定的电商实训或服务场所（电商实训站、直播间、培训教室等），配备必要的直播设备、网络环境等硬件设施；

2. 拥有稳定的直播电商服务团队，团队成员应具备直播电商运营、内容策划、短视频制作、数字人、AI技术服务、供应链对接等专业能力；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制度，近三年无严重失信记录；

4. 优先支持已建有“电商实训站”或曾承担过类似赋能项目并取得良好成效的服务主体。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开展2026年度直播电商陪跑赋能服务项目申报的通知

关于推动南京市直播电商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1007A 政策源头

1007B 申报通道

南京市科技服务骨干机构绩效评估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评审结果确定企业奖补金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5年11月19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科技成果处　025-6878622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市科技服务骨干机构培育库2025年在库机构建立科技服务骨干机构培育库动态管理机制，市科技局每年组织或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对入库机构的运行情况进行绩效评估。评估结果分为“优良”“合格”“较差”三个等次，其中，“优良”比例为30%左右，“合格”比例为60%左右，“较差”比例不超过10%。

五 政策源头

关于支持科技服务业骨干机构、集聚区、特色基地等发展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技术转移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技术转移机构、合同登记机构、输出方、吸纳方，分类分档给予最高200万元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科技成果处　025-6878628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各申报主体应具有良好的社会信用，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

2. 本次技术转移奖补范围为2024年度由在宁的备案技术合同登记服务机构在江苏省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服务平台登记的技术合同。

3. 技术转移机构须为本市注册的，从事促成他人技术交易的独立法人企事业单位或民办非企业，在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南京分中心平台（https://nanjing.jstec. com.cn/）登记并开设店铺，在政府职能部门登记的业务范围包含技术转移服务。

4. 技术吸纳方须为在本市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

5. 技术经理人须在本市缴纳社保，登记并挂靠在江苏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

6. 关联技术交易不在支持范围。关联关系包括技术交易各方存在直接的股权关系、同一股东对交易各方持股比例均达50%以上、技术交易各方有同一法定代表人等。

7. 同一技术交易，技术转移机构与技术经理人不重复享受政策。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设立技术转移奖补资金的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科技金融服务驿站（园区科创驿站）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绩效优良的园区科创金融服务驿站和高校科技金融工作室，给予最高50万元的绩效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园区科创金融服务驿站依托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科技园区等各类科创载体的运营机构和有关科技企业服务机构设立，应具备以下建设条件：

1. 具有一定的科技企业服务辐射能力，服务科技企业数量不低于100家。熟悉辖区科技企业基本情况，能够收集科技企业融资需求，形成动态清单；

2. 具有开展对接、路演、宣传等科技金融服务的办公、活动场所及硬件设施，每年开展多种形式的融资对接活动不少于5场；

3. 建立职责明晰、目标明确、流程规范的工作机制，有必要的科技金融工作经费保障；

4. 至少配备2名专（兼）职工作人员，能够掌握科技金融政策、熟悉金融产品；

5. 至少与5家银行、创投等各类金融机构建立稳定合作关系，形成常态化协同工作机制，能够为科技企业提供适合的融资产品，跟踪企业融资成效。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南京市科创金融服务驿站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首发专区开设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投资补助方式，按照最高不超过实际有效投资额的30%给予支持，原则上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1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8月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商务局

联系方式： 市商务局 025-6853970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在南京举办的展会开设首发专区、专场，集中展示新产品新服务新技术。

支持条件：

在南京举办的展会，面积不低于1万平方米、首发专区或专场面积不低于300平方米（面积不累计）、国内外知名品牌首发新产品数量不少于5个，且需要举办新品发布活动。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消费新业态新模式新场景试点项目申报指南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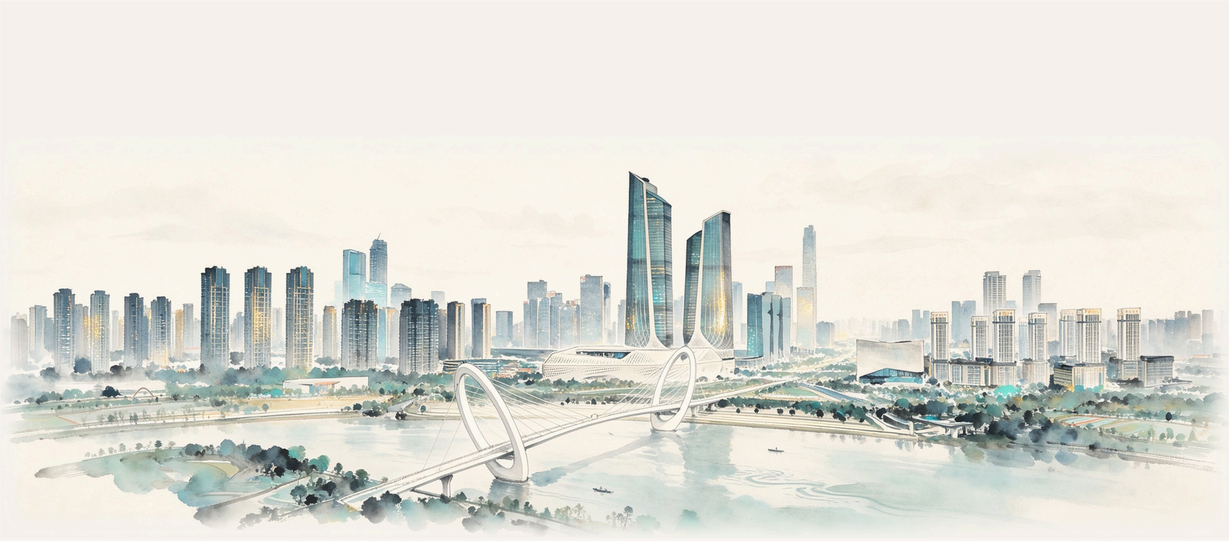

市养老服务补贴（养老机构床位建设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每张护理型床位，自持房产的补贴1.5万元，租赁用房补贴7500元；
2. 每张普通型床位，自持房产的补贴1万元，租赁用房补贴5000元；
3. 普改舒，自持房产补贴5000元，租赁住房补贴2500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每年4月和10月各申请一次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搜索“市养老服务补贴”（https://nqt.nanjing.gov.cn/）

联系方式： 各区民政局养老服务科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满足条件的普通型床位建设；

满足条件的新增护理型床位建设；

满足条件的普通型改护理型床位建设。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奖补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养老服务补贴（综合运营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养老机构收住半失能、失能老人的人数，基准运营补贴分别按每人每月240元、300元的标准计算，无等级、一级、二级、三级、四级、五级养老机构运营补贴分别享受基准补贴的0.7倍、0.8倍、0.9倍、1倍、1.1倍、1.2倍。特困老年人数量不计算在综合运营补贴范围内。

二 最迟申报时限

每季度首月10日前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搜索“市养老服务补贴”

联系方式： 各区民政局养老服务科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正常运营的养老机构。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进一步完善养老服务奖补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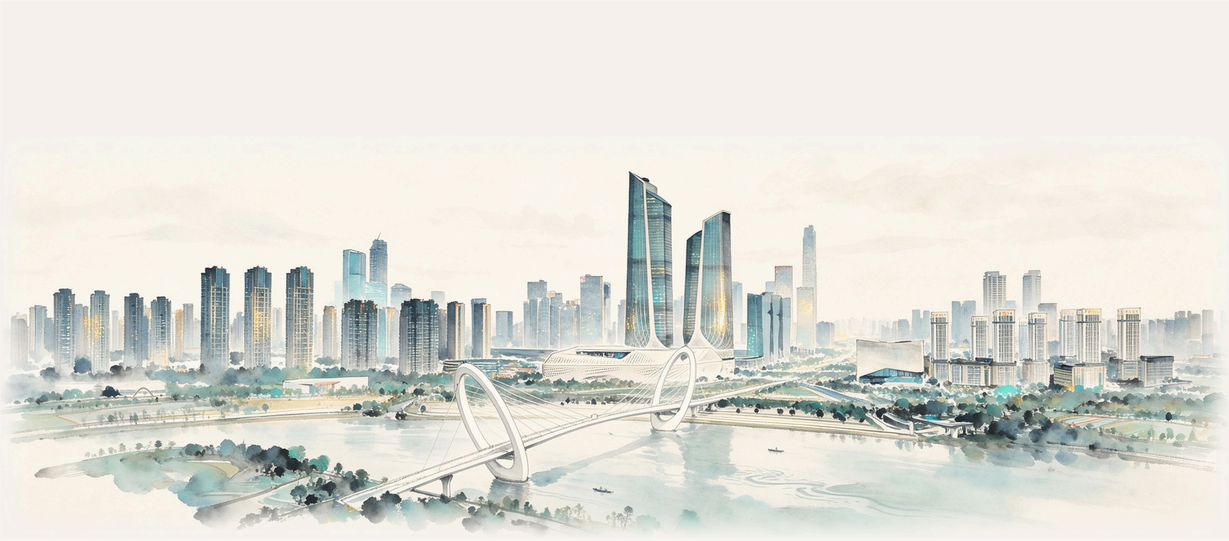

养老机构配套费减免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采用先征后返的方式给予配套费减免优惠，其中：公益性养老机构全额返退，经营性养老机构按照50%返退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9年12月01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建设项目，可以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或者政务服务窗口申请缴费。

线下申请：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建设项目，在政务服务窗口申请缴费。

联系方式： 市建委 025-8373581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通过划拨、出让等方式取得的社会福利用地上，单独新建的养老机构，在依法办理登记并向民政部门备案后，采用先征后返的方式给予配套费减免优惠，其中：公益性养老机构全额返退，经营性养老机构按照50%返退。返退面积以民政部门备案的“服务设施面积”为依据，返退对象为养老机构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缴费义务人）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征收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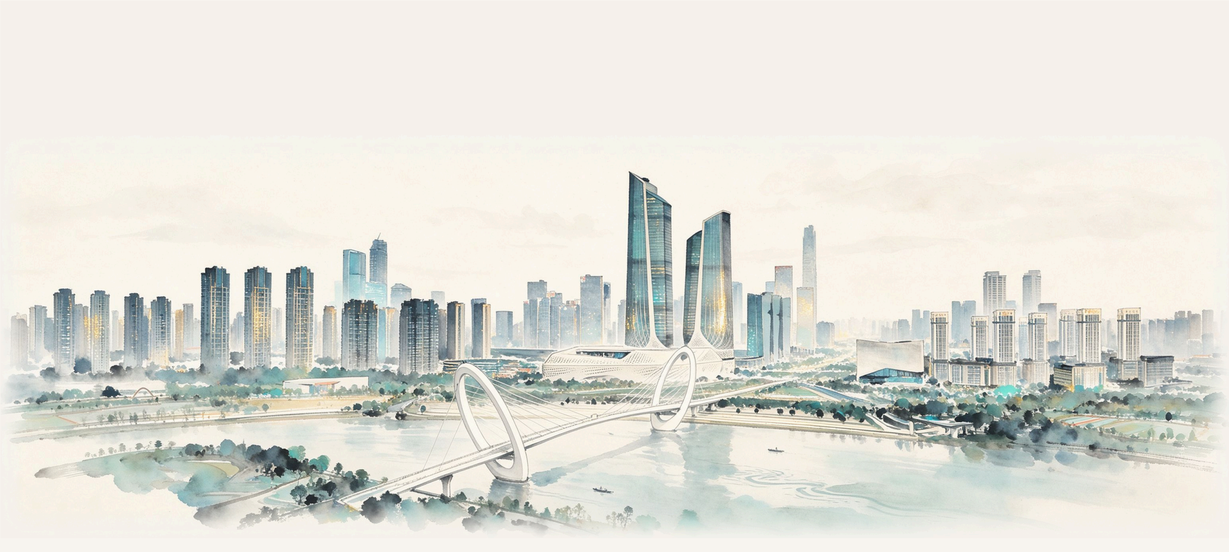

卓越级、标准级和省级标杆孵化器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给予最高100万元一次性补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认定为工信部卓越级、标准级和省级标杆孵化器的。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2026年版）

江苏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

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型企业孵化器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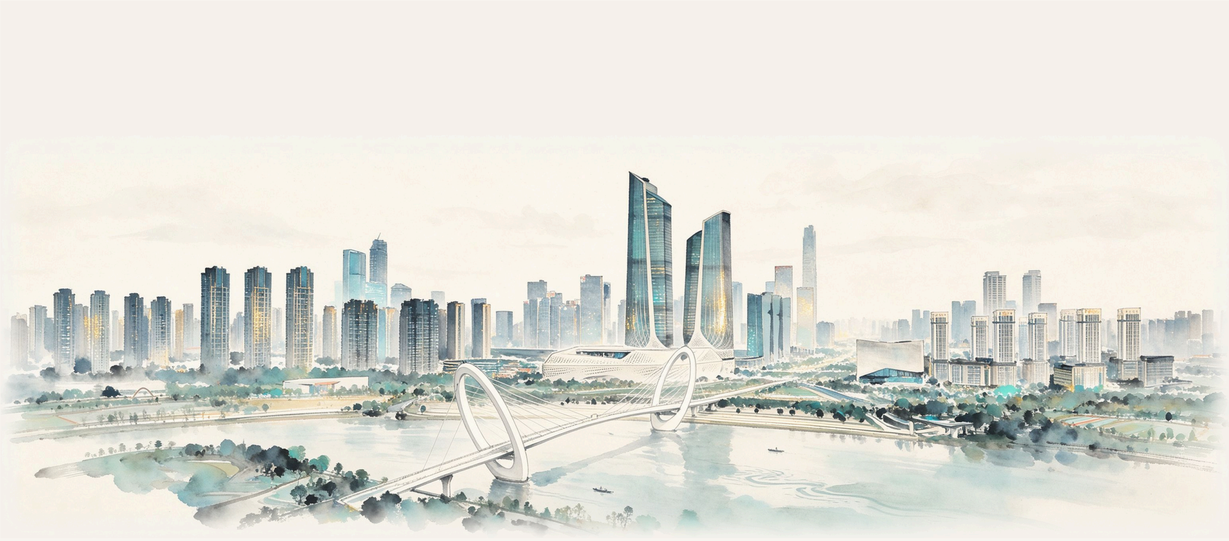

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贴息期限不超过1年，年贴息比例为1个百分点，中央财政、省级财政分别承担贴息资金的90%、10%，单户享受贴息的贷款规模最高1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合作银行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餐饮住宿、健康、养老、托育、家政、文化娱乐、旅游、体育、数字、绿色、零售等消费领域。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优化实施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的通知

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实施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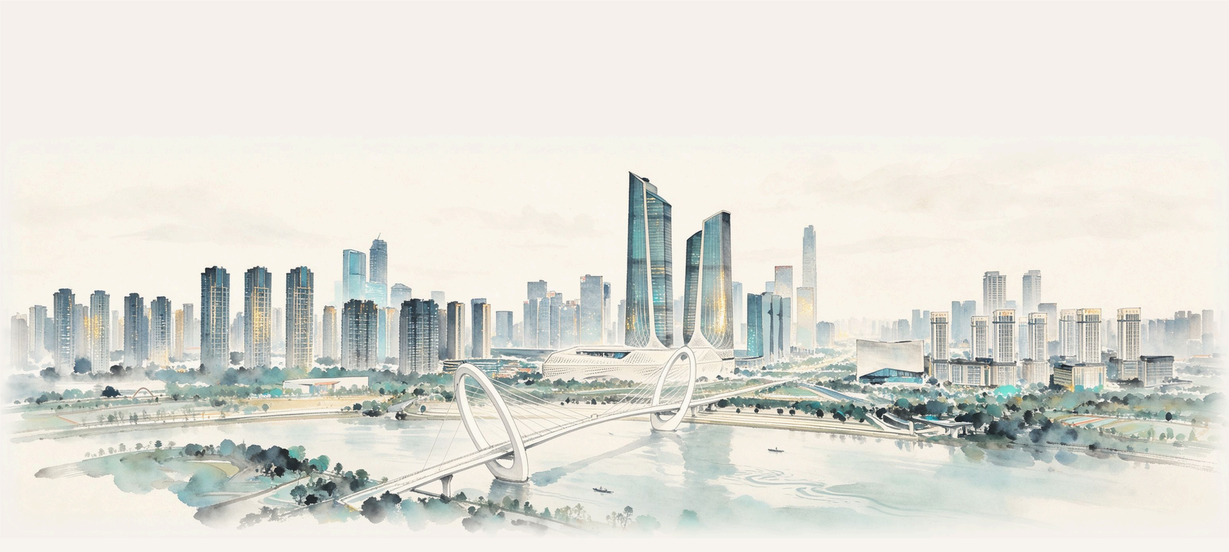

现代服务业贷款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符合条件的项目可享受省级财政1.5百分点的贷款贴息；

2. 对符合贴息条件的项目，单个项目年度省级财政贴息资金最高不超过200万元；

3. 同一企业每年度只能有1个项目享受江苏省服务业项目贷款贴息。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合作银行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重点支持软件信息、科技服务、现代物流、金融服务,商务服务、现代商贸、健康养老、文化旅游等服务业领域。支持人工智能应用、大数据服务、网络货运、绿色低碳、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服务业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

贴息对象主要为通过银行贷款(不包含流动资金贷款)，在上述支持范围内进行新建或改扩建项目的企业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且截至申请贷款贴息时已正常经营1年以上，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制度；

2. 新建或改扩建项目(非产业园区、景区建设项目)在江苏省域内实施，且通过“江苏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完成审批、核准或备案手续，项目总投资原则上不低于3000万元；

3. 项目贷款不少于300万元，主要用于设备及软件购置、研发投入、基础设施建设支出，其中软件投入包括但不限于软件购置费和应用授权费及相关系统集成维护费；

4. 项目贷款利率不超过贷款发放时中长期LPR+50BP；

5. 诚信守法，近三年或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含)以上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事件)，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6. 该项目本次申请贴息的贷款未获得过省级其他领域贷款财政贴息。获得中央服务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政策的项目可叠加享受省级贴息，贴息总额不超过贷款实际利息。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做好2026年江苏省现代服务业贷款贴息工作的通知

江苏省生产性服务业项目贷款财政贴息实施方案（2025-2027年）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城新贷”贴息(省市共担)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对2025年1月1日起放款的、符合条件的贷款项目由省财政贴息1.5个百分点;对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放款、符合条件的贷款项目给予1个百分点的贴息。南京市主城六区范围内，对于争取获得省“城新贷”贴息支持的项目，市财政通过现行城建资金安排给予配套贴息，2024年给予1个百分点的贴息，2025年给予0.8个百分点的贴息，2026年给予0.6个百分点的贴息。

2.单个项目年度省级贴息资金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同一企业多个项目符合贴息条件的，按项目贷款额分别测算贴息金额，单个企业年度省级贴息资金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同一笔贷款在贴息年度内获得的各级财政贴息资金总额不得超过贷款利息支付总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财政贴息资金信息化服务系统（https://cztx,jssgjjt.com.cn）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对合作银行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期间发放的“城新贷”产生的利息支出给予贴息。贷款项目范围包括: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设备更新、住宅宜居改善工程、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程、低效用地活力提升工程、城市数字化提升工程。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城新贷”财政贴息实施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交运租”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符合条件的直租业务，给予年化1.5个百分点的贴息。单个项目年度省级贴息资金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同一单位多个项目符合贴息条件的，分别测算贴息金额，单个单位年度省级贴息资金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单个项目不可同时享受“交运贷”“交运租”财政贴息单个单位同时享受“交运贷”“交运租“财政贴息支持的年度贴息资金累计不超3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财政贴息资金信息化服务系统（https://cztx,jssgjjt.com.cn）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贴息对象为使用“交运租“的单位,对试点金融租赁公司2025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投放的“交运租”直接融资租赁业务(含直接租赁转售后回租，以下统称“直租业务”)所产生的利息支出给予财政贴息。试点金融租赁公司签订的合同年利率不超过同期中长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浮350BP。融资租赁项目具体范围包括交通运输工具、转运接驳设备、转运接驳设施等。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交运租”财政贴息实施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1137A 政策源头

1129B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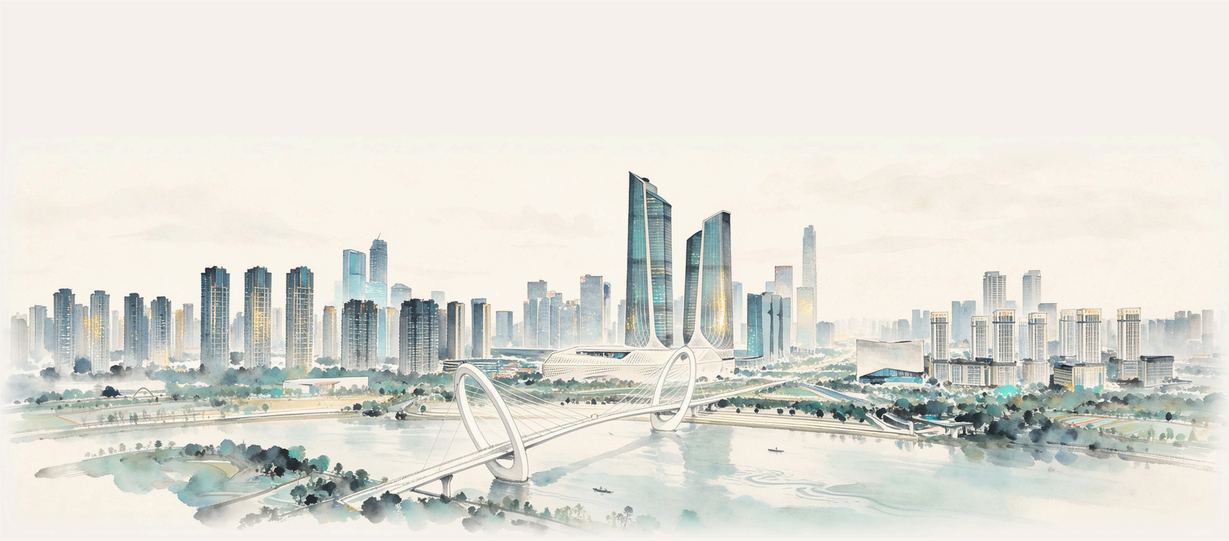

苏服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贷款额度:“苏服贷”单户贷款额度最高1000万元。多个企业的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主体的，其“苏服贷"合计贷款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

2. 贷款期限:“苏服贷”为一年期(含)以内的流动资金贷款;

3. 贷款利率:“苏服贷”利率不超过贷款发放时适用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60个基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江苏省内注册且符合《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中型、小型、微型现代服务业企业，需纳入“苏服贷”备选企业库。

对于借款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在贷款授信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支持:当期有逾期贷款未偿还;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被列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企业环评信用等级结果红色及以下:纳税信用评级D级。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印发《江苏省“苏服贷”工作方案（2026—2028年)》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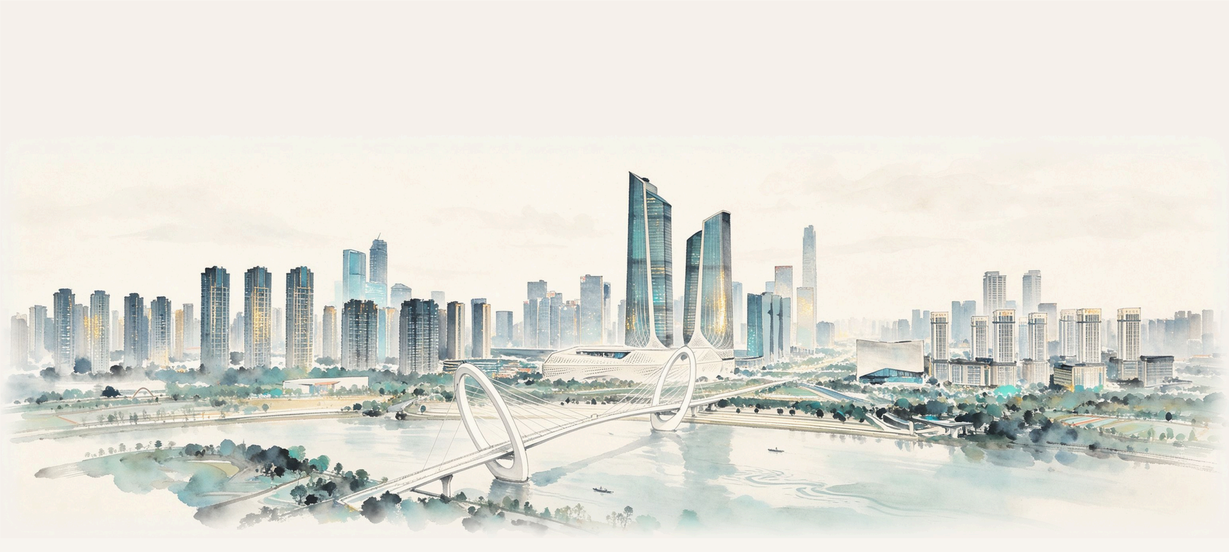

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减按所属土地等级适用税额标准的50%计征城镇土地使用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物流企业自有（包括自用和出租）或承租的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继续实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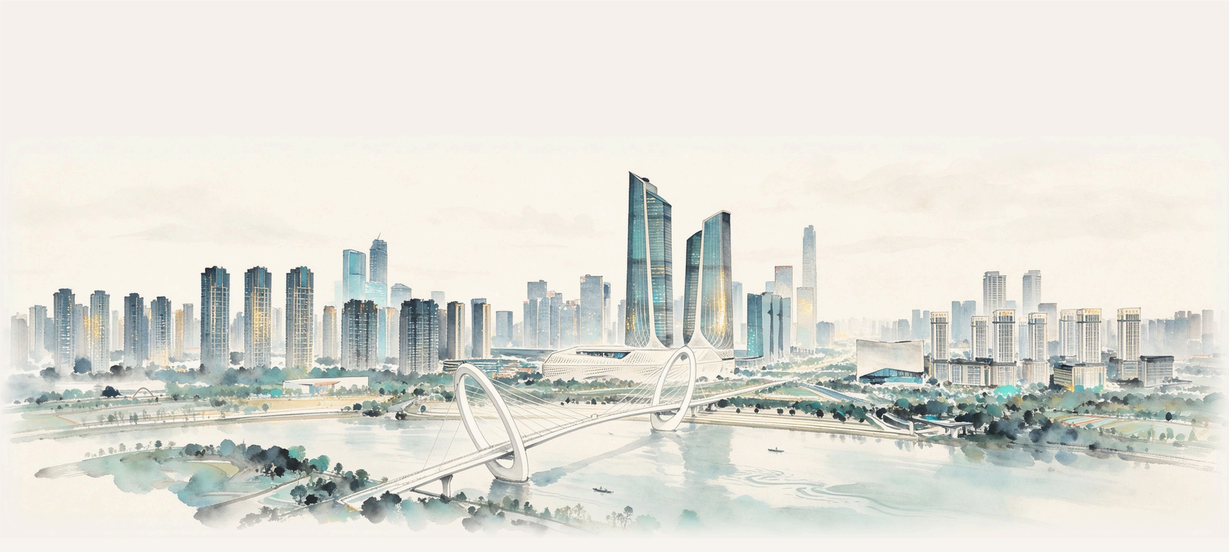

08

Policy Category

普遍适用

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享受相关税收减免;

2.项目申报重要资质门槛。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网

联系方式: 南京市科技局 025-6878624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企业申请认定时须注册成立一年以上;

2. 企业通过自主研发、受让、受赠、并购等方式，获得对其主要产品(服务)在技术上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知识产权的所有权;

3. 对企业主要产品(服务)发挥核心支持作用的技术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4. 企业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当年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0%;

5. 企业近三个会计年度(实际经营期不满三年的按实际经营时间计算，下同)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符合如下要求:

（1）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小于5,000万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5%;

（2）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5,000万元至2亿元(含)的企业，比例不低于4%;

（3）最近一年销售收入在2亿元以上的企业，比例不低于3%。其中,企业在中国境内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全部研究开发费用总额的比例不低于60%;

6. 近一年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同期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60%:(七)企业创新能力评价应达到相应要求;

五 政策源头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创新型中小企业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开展精准服务，实施精准培育，助力企业梯度成长；

2.获评创新型中小企业后，可申请参加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评定。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省工信厅通知部署时间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优质中小企业培育库-新增入库（https://www.smejs.cn/certapply.aspx）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中小企业处 025-68788820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评价得分达到60分以上（其中创新能力指标得分不低于20分、成长性指标及专业化指标得分均不低于15分），或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 近三年内获得过国家级、省级科技奖励；

2.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荣誉（均为有效期内）；

3. 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暂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税收优惠：享受税收减免政策，降低企业税负；

2. 融资支持：获得更便捷的融资渠道，帮助企业发展；

3. 人才引进：支持引进高层次人才，提升企业竞争力；

4. 政策支持：享受政府出台的一系列扶持政策，促进企业创新和发展。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省工信厅通知部署时间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优质中小企业培育库-新增入库（https://www.smejs.cn/certapply.aspx）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中小企业处 025-68788820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已获得科技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称号，截至上年末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达 3 年以上；

2. 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达 1500 万元以上或近两年新增股权投资（合格机构投资者的实缴额）总额 2000 万元以上，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不低于 80%，上年末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80%；

3. 近两年研发费用均不低于 100 万元，且每年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不低于 3%；

4. 拥有 1 项以上与主导产品相关的I类知识产权，且实际应用并已产生经济效益。对近三年获得省部级以上科学技术奖励（排名前三）或拥有经认定的省部级以上研发机构的企业，不考察本项指标；

5. 主导产品在国内或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较为靠前，且享有一定知名度、影响力；

6. 本年度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得分达 50 分以上（复核企业近两年任意一年达 50 分以上即可）。指标体系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指标体系（试行）》。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实施细则（暂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质量信用A级及以上企业等级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提升企业竞争力；

2.可申请“苏质贷”。

二 最迟申报时限

A级（实时申报）AA级、AAA级（7月左右集中申报，以市场监管局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市场监管企业通（https://scjg.jszwfw.gov.cn:9082/#/myService），我要服务-一站式服务-质量信用等级评价

联系方式： 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发展处 025-8363062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申报江苏省企业质量信用等级认定的企业，应当符合下列基本条件：

1. 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2. 在省内正式登记注册的法人企业、非法人企业，存续3年以上；

3. 符合国家和我省的产业、质量、环保、安全等政策；

4. 申报时无不良失信记录：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无依法公示的行政处罚记录。

第十条申报江苏省质量信用不同等级的企业，除满足基本条件外，还应分别符合以下等级条件：

1. 申报A级信用的企业近1年内无不良失信记录；

2. 申报AA级信用的企业：

（）确立健全的质量诚信理念：建立完善的质量诚信方针和目标，形成系统性的质量诚信价值观，开展质量文化建设；

（2）具备规范的质量基础能力：已建立质量管理体系，明确产品（服务）的执行标准或者规范，产品（服务）具备一定的质量和技术水平，质量诚信制度管理基本有效；

（3）保障质量信用资源与绩效：配备必要的人力、财力、设备设施资源，取得一定质量信用绩效，具备质量风险控制、应急能力以及产品质量担保能力，有效处理消费者投诉；质量信用绩效总体良好；

（4）稳定履行社会责任：持续承担社会责任，消费者满意度处于行业中上水平，具备一定的知名度与美誉度；

（5）等级信用要求：通过A级评定，近3年内无不良失信记录。

3. 申报AAA级信用的企业

（1）确立卓越的质量诚信理念：建立的质量诚信方针和目标能够有效促进质量诚信建设；形成了较为成熟的质量诚信价值观和质量文化，通过系统的质量信用管理实现持续改进；

（2）拥有高水平的质量基础能力：已建立完善、高效运行的质量管理体系；执行先进的产品（服务）标准或者规范；产品（服务）质量、技术水平成熟先进达到行业领先水平；质量诚信管理扎实有效；

（3）强化质量信用保障与绩效：设立首席质量官并有效运行首席质量官制度；人力、财力、设备设施资源配置充分；取得显著的质量信用绩效；质量风险控制、应急能力以及产品质量担保能力成熟；建立并有效运行消费者投诉处理机制；取得显著的质量信用绩效；

（4）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消费者满意度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具有良好的知名度与美誉度；

（5）等级信用要求。通过A级评定，近5年内无不良失信记录。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开展2026年度江苏省质量信用A级及以上企业等级认定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当年获得资格的，之前5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准予结转以后年度弥补，最长结转年限10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9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https://zjtx.miit.gov.cn/）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 025-6878621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在中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注册的居民企业；
2. 职工总数不超过500人、年销售收入不超过2亿元、资产总额不超过2亿元；
3. 企业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不属于国家规定的禁止、限制和淘汰类；
4. 企业在填报上一年及当年内未发生重大安全、重大质量事故和严重环境违法、科研严重失信行为，且企业未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5. 企业根据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指标进行综合评价所得分值不低于60分，且科技人员指标得分不得为0分。

五 政策源头

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一次性补贴1-9.5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交通云便民利企平台”APP（原“江苏交通云”APP）或“苏交办”微信小程序

线下申请： 交通运输部门

联系方式： 各区交通运输部门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申请报废货车补贴应符合以下条件

1. 国四及以下排放标准中型、重型营运货车（含柴油、汽油、天然气等动力类型货车）；

2. 持有公安机关开具的《机动车注销证明》和具有资质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开具的《报废机动车回收证明》，及车辆注销前，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放的有效《道路运输证》。

（二）申请报废更新货车应符合以下条件

1. 报废车辆应当符合前述（一）中报废车辆要求；

2. 新购置车辆应当为注册登记的新能源车辆或国六排放标准（含柴油、汽油、天然气等动力类型货车），并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放的有效《道路运输证》。其中，新能源车辆应纳入《减免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

3. 新购置车辆与报废车辆注册登记所有人一致；

4. 提前报废时间和新购营运车辆时间的先后顺序不做强制性规定。

（三）申请新购置新能源城市冷链配送货车应符合以下条件

1. 新购置车辆应当为注册登记的新能源城市冷链配送货车（须符合《城市物流配送汽车选型技术要求》（GB/T29912）相关要求，并纳入《减免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且持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发放的有效《道路运输证》，经营范围包括冷藏保鲜。

2. 对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报废并更新国六排放标准营运货车，以分批摇号形式实行“先预约资格、后报废（更新）、再申报资金”。新购新能源城市冷链配送货车、报废并更新购置新能源重卡的无需摇号，通过线上直接申请补贴资金。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做好南京市2026年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申领工作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青年大学生优秀项目遴选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相关政策标准给予10-50万元资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用户登录—南京人社网上办事服务大厅—优秀创业项目申请（https://rsj.nanjing.gov.cn）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普通高校在校生、毕业5年内的高校毕业生、35周岁以下具有国家承认高等教育学历人员，作为创业项目实际持有人或实际运营负责人，落地后作为创业实体的法定代表人，且全职创业。经过遴选的优秀大学生创业项目。

五 政策源头

紫金山英才宁聚计划青年大学生就业创业项目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一次性创业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6000元/家，同一申领主体只享受一次。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个人创业“一件事”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高校毕业生（在校及毕业2年内）、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农民、登记失业人员和就业困难人员在本市首次创办的登记注册未超过3年、近6个月正常经营的经营主体。

五 政策源头

紫金山英才计划宁聚项目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留学人员科技创新项目择优资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A类项目10万元、B类项目5万元和C类项目3万元的一次性资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我市各类用人单位全职引进的留学人员，从事与单位主营业务相关的科技项目研发活动，项目符合我市产业政策，能填补相关领域空白，有明确的成果转化及经济社会效益前景；

2. 在驻宁部、省属高校院所参与实施国家和省市重大科技专项、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的留学人员；

3. 重点支持留学人员在我市围绕“1026”产业体系等领域开展科技创新，包括软件和信息服务、智能电网、智能制造装备、新材料、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信息通信、集成电路、生物医药、机器人、低空经济（航空航天）等。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支持海外留学人员发展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重点应用场景遴选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组织开展供需对接活动和宣传推介，享受相关政策支持。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各板块择优推荐。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推动新场景规模化应用高水平打造场景开放之城行动方案（2026—2028年）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和从轻减轻处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和从轻减轻处罚。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30年06月30日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市场监管局 025-8464875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符合规定的相关行为。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市场监管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处罚和减轻处罚指导意见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安全生产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安全生产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09月30日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应急管理局 025-8363031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符合清单规定的相关行为。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应急管理部门安全生产领域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清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人工智能算力券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补贴最高不超过智能算力合同结算额的30%。同一用户方每年累计兑付算力券金额不超过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数字工信一体化平台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人工智能产业处 025-6878892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软件信息服务业企业、制造业企业以及高校院所

1. 申报单位应租用非关联方智能算力服务商的智能算力资源（不包括存储、网络、安全等其他服务），并签订智能算力服务合同，载明合同双方、签订时间、签订人、服务内容、合同金额等要素；

2. 合同签订起止时间在2024年5月29日至2025年10月31日之间，在申报截止日期前履行完毕并完成结算，按要求提交算力服务的合同、发票、费用支付凭证、算力交付使用证明等合同履行完毕材料。已享受算力补贴的合同不得再次申请补贴；

3. 申报单位累计购买的智能算力服务合同结算金额不少于5万元，对合同结算金额超过200万元（含）需提供专项审计报告；

4. 申报单位具备开展人工智能产品研发和实施应用的能力，具有人工智能专业人才队伍，有相应的研发成果。

五 政策源头

2025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三批）申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智能体与智能终端产品研发创新和应用项目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个项目最高补助2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以具体通知为准。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智能体与智能终端产品研发创新和应用项目。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2026年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科技创新券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个企业年度支持最高10万元，原则上不超过实际发生金额的25%。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登录江苏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平台（https://yqgx.jssic.cn/#/index）注册并完成身份确认 -在线预约服务-服务完成后在线申请兑付-审核公示后，资金直达企业。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 025-8337793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在库科技型中小企业；
2. 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
3. 入驻各类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的在孵创新创业企业；
4. 支持期内县（市、区）级以上人才计划入选者创办或合作的企业，或省科技副总任期内的合作企业。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科技创新券管理办法（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联动支持省科技创新券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中心对省科技创新券兑付审核结果，由市财政按照与省资助资金1:1比例安排并拨付我市联动支持资金。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登录江苏省科技资源统筹服务平台（https://yqgx.jssic.cn/#/index）注册并完成身份确认 -在线预约服务-服务完成后在线申请兑付-审核公示后，资金直达企业。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 025-8337793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我市联动支持或补贴的对象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并登录省管理的云平台进行一次性注册。

1. 在我市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我市单独与省联动的区或园区内企业除外）；
2. 符合省创新券支持条件的科技型企业；
3. 与省创新券服务机构无任何投资与被投资、隶属、共建、产权纽带等影响公平公正市场交易的关联关系。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联动支持省科技创新券的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2026年度海外科技人才“蓄水池”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评审结果确定企业奖补金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5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申报单位

用人单位应具有开展国际科技交流合作的基础，具备为引进的海外科技人才提供工作和生活保障的能力，并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国家实验室（基地）、省实验室；

2. 建有全国重点实验室、省重点实验室、市重点实验室；

3. 建有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或有在研江苏省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科研设施预研项目；

4. 建有省级以上技术创新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

5. 建有“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科技部国际合作基地；

6. 国家或省认定的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企业、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或通过省级以上部门认定的各类科技型企业。

（二）合作人才

海外科技人才应当遵守我国宪法和法律法规，坚持科学精神，严守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无学术不端行为；一般应取得博士学位；项目申报时就职于海外，具有较高的科研水平和较强的科技创新能力，并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

1. 在主流榜单排名前200的世界知名高校、科研机构担任相当于副教授及以上职务；

2. 在国际知名科技企业（主要指世界500强企业和产业细分领域龙头企业）担任首席科学家、总工程师、高级研发人员等高级职务；

3. 我市紧缺急需领域的高层次科技人才。

鼓励引进40周岁以下的海外青年人才。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开展2026年度海外科技人才“蓄水池”项目申报工作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紫金山英才计划青拔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人才相关待遇

二 最迟申报时限

7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人才”全周期服务系统

联系方式： 详见通知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基本条件：一般应全职在宁工作或与我市用人单位签订全日制劳动合同，一般不超过45周岁（1981年1月1日以后出生），须符合相应层次资格条件。

1. 第一层次人才。瞄准储备省“333工程”第二层次人才，学术或技术水平处于行业领先地位，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或正高级职称；

2. 第二层次人才。瞄准储备省“333工程”第三层次人才，具备承担市级项目课题能力和一定的行业引领水平，一般应具有硕士学位或副高级职称；

3. 第三层次人才。重点培育各领域后备力量，突出成长潜力和长周期留用培养，一般应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做好2026年度紫金山英才计划青拔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在宁就业高校毕业生生活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学士1万元、硕士3万元、博士1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我的南京APP-智慧人社—补贴服务—生活补贴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在我市各类用人单位就业创业的普通高校（含国（境）外）毕业并取得学士及以上学位的全日制毕业生；

2. 首次就业创业的非全日制研究生（即在就读非全日制研究生前及期间均无就业经历）。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高校毕业生生活补贴操作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在宁就业高校毕业生住房租赁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在宁就业高校毕业生，按博士2000元/月、硕士800元/月、学士600元/月，大专毕业生具有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按500元/月发放（在我市人工智能（软件）、机器人、生物医药、新一代信息通信等重点领域规上企业就业的参照学士标准）。重点领域规上企业新引进的硕博毕业生、人工智能（软件）企业新引进的重点大学学士及以上毕业生上浮20%，补贴期限累计不超过36个月。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我的南京APP-智慧人社-租房补贴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缴纳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需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普通高校及高等职业院校毕业并取得学士及以上学位或大专学历具有高级工及以上职业资格证书的全日制毕业生。研究生可扩大至非全日制，需首次就业参保（即就读非全日制研究生前和就读非全日制研究生期间均从未有过就业经历）；

2. 毕业两年内在我市各类企业（含在宁部、省属企业）或国家机关、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社会团体等用人单位就业或自主创业，与我市用人单位签订劳动合同，依法参加我市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以灵活就业者形式参保除外）或在江苏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在我市参加失业保险；

3. 在宁无自有住房（或与父母共有家庭唯一一套住房）且租房居住。依合同尚未交付的房屋也认定为申请家庭的住房。

提醒：在宁自主创业为个体工商户或就业单位为个体工商户，本人以自由职业者形式参加养老保险的不属申报范围。

（二）缴纳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需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 毕业两年内到在宁高校院所、国防科工单位工作的世界前200强高校博士，到在宁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工作的世界前200强医学类院校博士；

2. 依法参加我市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或在江苏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在我市参加失业保险；

3. 在宁无自有住房（或与父母共有家庭唯一一套住房）且租房居住（依据合同尚未交付的房屋也认定为申请家庭的住房）。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进一步优化高校毕业生住房租赁补贴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青年参加就业见习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符合条件的高校学生、高校毕业生及16至24周岁登记失业青年参加就业见习，按照每人每月不低于当年我市月最低工资标准享受就业见习单位给予的基本生活费，就业见习单位按照我市当年月最低工资标准的80%享受政府给予的就业见习人员基本生活费补贴。就业见习时长原则上不超过3个月。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智慧人社APP-南京-就业见习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距离毕业时间不足6个月尚未落实工作单位的全日制普通高校学生；
2. 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全日制普通高校毕业生（含通过教育部相关机构学历学位认证的留学回国人员、港澳台大学生）；
3. 毕业年度的技工院校高级工班、预备技师班、技师班毕业生；
4. 16-24周岁登记失业青年。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青年就业见习工作实施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创业带动就业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吸纳就业人数给予2000元/人创业带动就业补贴，同一申领主体只享受一次。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政务服务网-“高效办成一件事”-个人创业“一件事”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高校毕业生（在校及毕业2年内）、复员转业退役军人、农民、登记失业人员和就业困难人员首次创业在本市登记注册未超过3年的经营主体，作为实际用工单位吸纳其他劳动者就业，签订1年及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按规定为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缴纳期不少于6个月且为正常缴费状态。

五 政策源头

紫金山英才计划宁聚项目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小微企业吸纳高校毕业生社会保险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企业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1年的全额补贴（不含个人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30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在每季度首月的前5个工作日内，向注册地所在区人社部门提出申请。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我市范围内登记注册的小微企业，新招用毕业2年内的高校毕业生以及技工院校高级工、技师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进行就业登记，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按时足额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费的，对企业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1年的全额补贴（不含个人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费）。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紫金山英才卡申领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健康医疗服务：A—D类持卡人可享受定点医疗机构挂号绿色通道、优先诊疗服务，其中A、B类人才可根据病情状况享受陪同就诊服务。E类持卡人可享受定点医疗机构挂号绿色通道；

2. 家政服务：A、B类持卡人每年可享受4次免费家政服务，C、D类持卡人每年可享受2次免费家政服务；

3. 通勤服务：发放地铁卡，A、B类持卡人每年不限次免费乘坐，C、D类持卡人每年免费乘坐100次，E类持卡人每年免费乘坐50次；

4. 机场高铁贵宾服务：禄口机场、高铁南京南站绿色通道、贵宾休息室，A、B类持卡人每年可免费享受4次；

5. 游园服务：向A—D类持卡人每年发放1张南京公园年卡；

6. 科普服务：A—E类持卡人可免预约参加科普游，其中A—D类每年可免费享受2次；

7. 体育服务：A—E类持卡人免抽签、免报名费参加在宁部分马拉松赛事，其中A—D类持卡人可免费使用指定运动场馆；

8. 司法服务：A—E类持卡人可免费享受资深律师咨询服务，其中A—D类持卡人每年可免费享受2次公证服务。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我的南京APP-紫金山英才卡服务专区。

联系方式： 南京市人社服务热线025-1233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A类：国家最高科学技术奖获得者，中国科学院、工程院院士，主要科技发达国家科学院、工程院院士，国家战略科学家，省级战略科技领军人才，国家重点人才工程顶尖类项目入选者，省“登峰计划”除青年项目之外的入选者，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

B类：国家重点人才工程入选者，“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中国科学院“百人计划”入选者，省“登峰计划”青年项目入选者，省“双创团队”领军人才，省“333工程”第一层次培养对象，紫金山英才计划高峰项目、攀峰工程入选者，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

C类：国家重点人才工程青年人才，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省“双创人才”入选者，省“333工程”第二层次培养对象，紫金山英才计划创新型企业家项目入选者，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

D类：省“333工程”第三层次培养对象，紫金山英才计划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项目、中青年拔尖人才项目市级入选者，“U35”强基工程支持对象，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

E类：已成功申领原E类英才卡的人才。

以上人才需在我市缴纳社保或个人所得税。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紫金山英才卡管理办法（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紫金山英才卡（青柠码）申领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Ⅰ类”享受“就在南京”礼包:价值260元青柠游园服务和50元市内交通出行服务。

“二类”享受“感知南京”礼包:价值260元青柠游园服务。

二 最迟申报时限

“Ⅰ类”应在参保之日起一年内申领。“Ⅱ类”应在求职面试或开展学术(技术)交流与合作的前后一个月内申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我的南京”APP-“青柠礼包”

联系方式： 南京市人社服务热线025-1233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Ⅰ类：2026年起在我市各类用人单位新就（创）业的35周岁以下大专及以上学历青年人才。申领对象须2026年起在我市缴纳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或在江苏省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缴纳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并同时在我市缴纳失业保险），且为首次参保。

Ⅱ类：2026年起在我市求职面试的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应届毕业生（含毕业年度在校生及毕业两年内未就业的毕业生），或来宁开展短期学术（技术）交流与合作的35周岁以下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的青年人才。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紫金山英才卡（青柠码）操作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女职工产假期间企业社会保险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女职工生育一孩、二孩产假期间，按照用人单位为该女职工实际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费的50%（不含个人应缴纳部分）给予补贴；三孩按照80%给予补贴。补贴月份从生育孩子的第一天所在月份起算，共补贴6个月。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人社网上办事服务大厅-单位办事-就业创业-就业补贴-女职工产假期间企业社会保险补贴申请（https://rs.jshrss.jiangsu.gov.cn/index）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2025年1月11日（含11日）后，女职工生育一孩，2022年2月10日后（含10日），女职工生育二孩、三孩，在其产假期间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企业。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关于加快完善生育支持政策体系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的若干措施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招用就业困难人员社保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其为就业困难人员、省外防止返贫监测对象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全额补贴（不包括个人应缴纳的部分）。最长不超过3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本市各类用人单位招用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和省外防止返贫监测对象，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照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金额的1/2给予补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户籍所在社区（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站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后，申报就业登记并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其为就业困难人员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全额补贴（不包括个人应缴纳的部分）。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通过公益性岗位安置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并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单位。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高校毕业生灵活就业社保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补贴标准为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金额的1/2，补贴期限从申请审核通过当月开始计算，最长不超过2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户籍所在社区（村）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站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离校2年内未就业的普通高等学校专科及以上学历高校毕业生（含海外留学人员）、技工院校高级工、技师班（预备技师班）和特殊教育院校职业教育类毕业生，实现灵活就业并办理就业登记后、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可以在毕业2年内申请社保补贴。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公益性岗位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参照本市最低工资标准执行。公益性岗位补贴期限累计最长不超过3年，对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就业困难人员可延长至退休（以上均以初次核定其享受公益性岗位补贴时年龄为准）。对补贴期满后仍然难以通过其他渠道实现就业的大龄就业困难人员、零就业家庭中的就业困难人员、重度残疾人等特殊困难人员，可再次按程序通过公益性岗位予以安置，岗位补贴期限重新计算，并报送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备案，累计安置次数原则上不超过2次。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公益性岗位安置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的用人单位。安置对象重点是大龄失业人员、零就业家庭人员。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青年人才房票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青年人才房票，分别不少于大专3万元、本科6万元、硕士10万元、博士15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房产部门

联系方式： 市房产局 025-84784578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人才房票”发放对象原则上以40周岁（含）以下青年人才为主，重点面向四类人群：

正在享受我市人才安居租赁补贴的A至F类人才；

正在享受高校毕业生租赁补贴的各类人才；

取得学信网认证或国家教育主管部门认可的全日制大专及以上学历的各类人才；

区政府认定的其他人才。

申请人家庭原则上应在购房所在行政区域无自有住房。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开展“青年人才房票”试点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创新类团队）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入选者给予300万元项目资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人才”https://njgcrc.gov.cn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 025-6878625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人员组成：团队由1名领军人才、2名以上核心成员组成，成员间专业结构合理，具有关联性和互补性，领军人才应为省级及以上人才工程入选者、重要奖项获得者、重大项目领衔承担者等；

2. 职称及工作经历：团队成员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或正高级职称，截至2026年5月31日，有5年以上（或取得博士学位后2年）在国内外知名企业、高校、科研单位等从事研发、管理等岗位工作经；

3. 引进时间：创新团队所有成员应为2022年1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期间新引进到我市，与引进单位签订全职聘用合同，单位给予个人薪酬月均不少于1万元，入选后须全职在引进单位连续工作不少于3年。

4.企业要求：应具备以下条件之一

（1）由国家、省、市重点人才工程入选对象创办的企业；

（2）国家或省认定的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企业、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或通过省级以上部门认定的各类科技型企业；

（3）拥有省级及以上企业创新平台的企业；

（4）获得过市级及以上引才计划资助的企业。

五 政策源头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实施细则（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人才安居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A类人才和在本市承担国家（国际）重大战略项目的特殊人才（团队），实行“一人一策、一事一议”。

B类人才可以选择申请共有产权住房、人才公寓、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中的一种安居方式。申请共有产权住房的，面积为150 平方米左右，与公有产权人分别持有房屋产权50%份额。在本市工作5年后，仍符合条件的，每年可以以原价购买房屋产权份额的10%。申请人才公寓的，面积为150平方米左右。申请购房补贴的，补贴标准为实际购房金额的50%，最高不超过200万元。申请租赁补贴的，租赁补贴金额为每月7500元。

C类人才可以选择申请共有产权住房、人才公寓、购房补贴和租赁补贴中的一种安居方式。申请共有产权住房的，面积为120 平方米左右，与公有产权人分别持有房屋产权50%份额。在本市工作5年后，仍符合条件的，每年可以以原价购买房屋产权份额的10%。申请人才公寓的，面积为120平方米左右。申请购房补贴的，补贴标准为实际购房金额的50%，最高不超过170万元。申请租赁补贴的，租赁补贴金额为每月6000元。

D类人才可以选择申请共有产权住房、人才公寓和租赁补贴中的一种安居方式。申请共有产权住房的，面积为90平方米左右，与公有产权人分别持有房屋产权50%份额。申请人才公寓的，面积为90平方米左右。申请租赁补贴的，租赁补贴金额为每月3600元。

E类人才可以选择申请保障性租赁住房和租赁补贴中的一种安居方式。申请保障性租赁住房的，面积为60平方米左右，房源面积以实际供应为准。申请租赁补贴的，租赁补贴金额为每月2400元。

F类人才可以选择申请保障性租赁住房和租赁补贴中的一种安居方式。申请保障性租赁住房的，面积为30平方米左右，房源面积以实际供应为准。

申请租赁补贴的，租赁补贴受理、标准和享受期限按照本市公共租赁住房货币化保障的相关规定执行。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房产部门

联系方式： 市房产局 025-8478454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行政区：玄武区、秦淮区、建邺区、鼓楼区、栖霞区和雨花台区。其他行政区以相关文件为准。

1. 属于《南京市人才安居办法适用企业范围》中在岗在职人员；

2. 符合《南京市人才安居办法适用对象（目录）》中A、B、C、D、E、F类人才的认定条件；

3. 本市户籍、自有住房未达到本办法确定的安居标准，或者非本市户籍、在本市无自有住房，且均在本市5年内无住房登记信息和房屋交易记录。

申请人才安居的企业应当依法与各类人才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通过项目合作方式引进的A、B、C类人才，可以不受签订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会保险的限制。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人才安居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中央财政设备更新贷款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中央财政对经营主体符合条件的设备更新贷款本金贴息1.5个百分点。按照相关固定资产贷款发放之日起予以贴息，贴息期限不超过2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合作银行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江苏省经营主体按规定实施设备更新行动，其用于设备更新的贷款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可享受中央财政贴息支持。

支持工业、能源电力、交通运输、物流、文旅、老旧农机具、建筑和市政、用能设备、航空器材、电子信息安全生产、设施农业、渔船、冷链设施、粮油加工、废弃物循环利用、小水电、消费商业设施、人工智能、养老等领域，加大对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数字化设备更新支持。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优化实施设备更新贷款财政贴息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中小微民营企业固定资产贷款和中小微民营企业参与项目使用的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中央财政按照贷款本金给予年化1.5个百分点、期限不超过2年的贴息支持，单户贴息贷款规模上限5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合作银行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投向相关重点领域产业链及其上下游产业的全部中小微民营企业(包括但不限于由支持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推荐或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共享的优质中小微民营企业)固定资产贷款，中小微民营企业参与项目使用的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资金。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实施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科技创新企业首贷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省财政对符合条件的贷款，给予贷款金额年化1%的贴息，贴息期限最长两年，且不超过贷款期限。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财政贴息资金信息化服务系统（https://cztx.jssgjjt.com.cn）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江苏省范围内的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型领军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以及符合条件的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实施科技创新企业首贷贴息政策的通知

关于优化科技创新企业首贷贴息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智能建造贷款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符合条件的项目可享受省级财政1.5个百分点的贷款贴息，对符合贴息条件的项目，单个项目年度省级财政贴息资金最高不超过500万元。同一企业每年度只能有一个贷款项目享受“江苏智建贷”财政贴息。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财政贴息资金信息化服务系统（https://cztx.jssgjjt.com.cn）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贴息对象为通过银行贷款进行智能建造研发和应用的企业，并具备以下条件：在省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截至2024年底已正常经营1年以上，贷款项目在江苏省域内实施；企业经营稳定、财务管理规范，具有健全的财务管理机构和制度，产权清晰，有良好纳税记录；诚信守法，近三年或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含)以上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事件),未被纳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对企业获得的银行贷款利率不超过贷款发放时适用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浮50bp的以下类型贷款项目予以贴息：智改数转网联项目、智能装备赋能项目、产业基地建设项目、专业人才培育项目、其他智能建造研发应用项目。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智能建造贷款财政贴息实施方案（2025—2027年）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科技创新债券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科技创新债券，以募集资金中的可贴息规模为基数，对债券发行利率超过发行定价时参照的LPR-100BP部分，省财政给予发行主体不超过50%贴息。对于有外部增信的债券，对应增信费率(担保费率)与发行利率合并计算。

贴息计算基数。募集资金中的可贴息规模，是指募集资金中明确且直接用于对科技创新项目(企业)增量投入的部分，用于归还债务的部分不纳入贴息基数。募集资金用途以募集说明书为准。其中:

1. 发行主体为科技型企业的，募集资金中用于本企业及控股子企业的科技创新项目研发投入、新建、续建、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补充企业日常营运资金以及用于并购重组等部分纳入贴息基数;

2. 发行主体为创投机构的，募集资金中用于对科技创新企业的股权直投、股权投资基金出资，以及用于置换一年内投资于科技创新企业的股权投资基金出资和股权直投资金，纳入贴息基数。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相关部门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财政贴息资金信息化服务系统（https://cztx,jssgjjt.com.cn）

联系方式： 省财政厅（金融处）**联系电话：** 025-8363370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依据《关于支持发行科技创新债券有关事宜的公告》(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公告〔2025〕8号)，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和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注册发行的科技创新债券;

2. 发行主体为科技型企业或股权投资机构，且发行主体注册地和募投项目均位于江苏省内。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申报2026年科技创新债券贴息资金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苏质贷”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苏质贷”给予贷款金额年化1%的贴息。贷款贴息期限为1年，贷款期限少于1年的按实际贷款期限贴息。对于续贷、展期、逾期贷款，自续贷展期、逾期之日起不再贴息。2024年、2025年已获得“苏质贷”贴息的企业不重复享受2026年“苏质贷”贴息政策。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预算资金用完即止，以相关部门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通过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项下“苏质贷”产品获得专项贷款支持的小微企业。已获得过省级财攻贴息的贷款不得重复申请和享受本贴息政策。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实施“苏质贷”小微企业贴息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担保费率:

中央财政支持融担基金降低再担保费并给予降费补贴，融担基金再担保费减半收取，直保机构担保费率不得超过1%。

2.授信担保额度:

对于本计划内的贷款，单户授信担保额度不高于2000万元。对于符合国家战略要求、属于重点领域的优质民营企业投资项目，鼓励合作机构在风险可控前提下在担保额度上限内加大支持力度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合作银行提出贷款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购买设备及原材料、技术改造、中小企业数智化改造(含购买硬件设备和软件系统)、改扩建厂房、店面装修、经营周转等生产经营活动，以及用于餐饮住宿、健康、养老、托育、家政、文化娱乐、旅游、体育、绿色数字、零售等消费领域场景拓展和升级改造的中长期贷款。其中，中小微企业需满足的条件包括:

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失信主体名单;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属于国家禁止、限制或淘汰类;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质量环境污染等事故以及偷漏税等违法违规行为。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实施民间投资专项担保计划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小微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利率不超过LPR+100个基点；由融资担保机构提供贷款本金80%的担保，并实行“见贷即保”，融资担保机构不向企业收取任何担保费用，免除抵押、质押等反担保措施。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江苏省内注册且符合国家划型标准的小型、微型企业。一年期以内的流动资金贷款支持，单户融资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且不超过企业近两年年均营业收入金额。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小微贷”工作方案（2025—2027年）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苏科贷（企业库）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户贷款额度最高3000万元（含），一年期（含）以内的流动资金贷款，利率不超过一年期LPR+50基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长期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苏科贷”企业库内的科技型中小微企业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苏科贷”工作方案（2025—2027年）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苏科贷（项目库）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为实施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和省科技重大专项，以及转化高校院所科技成果的企业发放的项目贷款或流动资金贷款。单户贷款额度最高3000万元（含），期限最长五年（含），其中：贷款期限三年（含）以内的，利率不超过一年期LPR+50基点；贷款年限三年至五年（含）的，利率不超过五年期LPR+50基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长期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苏科贷”项目库内开展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的企业。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苏科贷”工作方案（2025—2027年）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人才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贷款额度:单户贷款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

2. 贷款利率:对于以信用方式投放的“人才贷”，利率不高于LPR+80个基点;对于追加其他抵押、担保、保证措施的，利率不高于LPR+50个基点。

3. 贷款期限:“人才贷”贷款期限不超过三年(含)。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人才贷”投向人才个人和人才创办(领办)的企业享受政策期限为获得人才计划支持(或纳入“人才贷”政策支持范围)之日起的6年内。

在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江苏)注册落地的人才和人才创办(领办)的企业，经研究推荐并报省委人才办审核同意，可纳入“人才贷”政策支持范围。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印发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项下“人才贷”产品工作方案的通知

关于延长“人才贷”政策实施期限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苏知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苏知贷”单户贷款额度最高3000万元；

2.“苏知贷”贷款利率不高于一年期LPR+80个基点。

合作银行不得另外收取保证金、融资手续费等任何其他费用。

二 最迟申报时限

长期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江苏省行政区域内注册，拥有国内有效注册商标专用权、专利权、著作权、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且符合国家划型标准的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项下“苏知贷”产品工作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苏质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苏质贷”单户贷款额度最高3000万元，其中：质量信誉Ⅰ类企业单户贷款额度最高3000万元；

质量信誉Ⅱ类企业单户贷款额度最高2000万元，质量信誉Ⅲ类企业单户贷款额度最高1000万元；

2. 对质量信誉Ⅰ类企业投放的“苏质贷”，贷款利率不高于LPR+30个基点；对质量信誉Ⅱ类企业，贷款利率不高于LPR+50个基点；对质量信誉Ⅲ类企业投放的“苏质贷”，贷款利率不高于LPR+80个基点。

合作银行不得另外收取贷款保证金、融资手续费等任何其他费用。

二 最迟申报时限

长期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质量信誉Ⅰ类企业包括质量奖（设区市市长质量奖及以上）获奖企业、江苏质量信用AAA级企业、省级以上标准创新贡献奖企业、省级以上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企业、承担国际（全国）标准化技术组织秘书处企业、国际（国家）标准牵头起草企业等；

2. 质量信誉Ⅱ类企业包括县（市、区）长质量奖获奖企业、“江苏精品”认证获证企业、江苏质量信用AA级企业、承担江苏省标准化技术组织秘书处企业、地方标准牵头起草企业等以及强制性产品认证、绿色产品认证、有机产品认证等国家统一推行的产品类认证制度获证企业，“三同”认证、能源管理体系认证等县级以上政府部门有奖励政策的认证制度获证企业，参加省级高端品质认证创新制度试点示范的企业；

3. 质量信誉Ⅲ类企业包括江苏质量信用A级企业，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备案但不在质量信誉Ⅱ类企业范围内的质量认证获证企业（包含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体系认证、服务认证、自愿性工业产品认证、食品农产品认证等项目）。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印发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项下“苏质贷”产品工作方案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专精特新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流动资金贷款：单户贷款额度最高2000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一年（含），贷款利率不超过一年期LPR+50基点；

2. 项目贷款（用于企业设备购置与更新、技术改造、科技开发、知识产权研发、产品研制等）：单户贷款额度最高3000万元（含），贷款期限最长五年（含），贷款利率不超过五年期LPR+50基点。同一企业不可同时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和项目贷款。

二 最迟申报时限

长期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江苏省专精特新企业库（入库企业包括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中符合条件的企业。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项下“专精特新贷”产品工作方案

关于做好2026年“专精特新贷”投放管理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设备担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单户企业担保额度最高5000万元，且不超过企业购置更新改造设备投入金额的70%。担保费率不超过1%（年化）；

2. 对符合条件的“设备担”业务，按照担保费（保险费）的80%给予补贴，补贴期限最长3年，且不超过承保期限。其余20%担保费（保险费）由企业承担。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省内的所有中小微企业，其符合条件的设备购置更新改造贷款担保业务。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实施中小微制造企业设备购置更新改造贷款担保支持政策的通知

关于进一步完善“设备担”政策的通知

关于延长“设备担”政策实施期限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支持科技创新专项担保计划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户担保金额最高3000万元。银行和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分别按不低于贷款金额的20%、不高于贷款金额的80%分担风险责任。鼓励针对不同风险水平、不同资质的经营主体实施差异化担保费率，平均担保费率保持在1%以下。

除贷款利息和担保费外，不得以保证金、承诺费、咨询费、顾问费、注册费、资料费等名义收取不合理费用。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相关部门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普惠金融发展风险补偿基金服务平台（www.jsphjr.com）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已纳入“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信息库”且在存续期内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2. 经省级相关管理部门认定且在存续期内的高新技术中小企业；
3. 在存续期内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经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公告的创新型中小企业；
4. 正在承担国家科技项目的中小企业及项目验收处于成果转化应用期的中小企业；
5. 依托“创新积分制”，由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从初创期、成长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中筛选出的备选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实施支持科技创新专项担保计划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小微担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政策性风险补偿类担保业务:

(1)单户贷款额度最高1000万元(含)，且不高于企业近两年年均营业收入;

(2)贷款发放时，加上本笔贷款后企业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

(3)贷款期限为一年期(含)以内流动资金贷款;

(4)贷款利率不超过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上浮80个基点;

(5)同一实际控制人名下有多家企业的该实际控制人仅能为其中一家企业在“宁创贷”政策体系项下“小微担”“宁科贷”“金陵惠农贷”等的贷款提供反担保。

2.市场化担保业务:

(1)单户贷款额度最高1000万元(含);

(2)贷款期限为一年期(含)以内流动资金贷款;

(3)合作融资担保机构收取的担保费率原则上不高于1.5%(年化);如担保对象为科技型小微企业，或纳入我市“十五五”规划“1026”先进制造业集群体系中的小微企业，担保费率应不高于1%(年化)单户企业在“宁创贷”政策体系项下获得的全部贷款累计额度不得超过2000万元(含)。

政策性业务由合作融资担保机构提供贷款本金70%的担保，免除抵押、质押等实物反担保措施。贷款本金损失风险，由市级财政、合作融资担保机构、合作银行、省级再担保机构按照10%、20%、30%、40%的比例共同承担。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金服平台（https://www.njjf.cn/njjf_portal/home）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南京市注册并正常生产经营的小微企业。企业划型标准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属于下列类型之一的企业，不予支持:

1. 主营业务属于房地产、金融行业的企业;

2. 主要从事投资与资产管理、地方政府投融资平台或地方国有企业资本运营等相关业务的企业。借款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在贷款授信时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支持:当期有逾期贷款未偿还;被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列入经营异常名录;被列入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涉及环境评价的，环评信用等级为红色及以下;涉及纳税信用评级的，纳税信用评级为D级。

五 政策源头

“宁创贷”政策体系项下“小微担”工作方案(2026-2027年)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富民创业担保贷款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给予贷款实际利率50%的贴息。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在富民贷合作银行申请，申贷后1个月内向创业实体注册所在区人社部门备案（审核贷款资质）。

联系方式： 南京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中心 025-83151907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本市登记注册的小型/微型企业、申贷前1年内新招用富民贷重点支持群体人数占比>10%（超100人企业>5%），与其签订1年以上劳动合同。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贯彻落实江苏省富民创业担保贷款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科技保险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试点期间，省级财政予以不超过50%的保费补贴，具体补贴比例在确定条款清单时予以明确,省级财政每年保费补贴总规模原则上不超过3000万元，同一投保人年度补贴金额原则上不超过100万，按照投保时间顺序，先到先得、用完即止。试点期间，保费补贴“免申即享、直接减免”，即投保主体仅支付补贴后自担部分的保费。

已经享受省级财政保费补贴的“江苏科创保”产品不再支持叠加申请各市、县(区)同类型财政补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投保主体仅支付补贴后自担部分保费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我省高新技术企业(投保时在有效期内)、科技型中小企业(投保时在库或上年末在库)以及牵头承担重大技术攻关任务、省级科技计划项目的创新主体等。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政策性科技保险试点工作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民营企业转贷基金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基金重点扶持中小微企业，原则上单笔转贷服务不超过500万元（含），特殊情况一事一议，最高不超过1亿元；

2. 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企业，经贷款银行同意后申请转贷基金，在正常使用期限内，免收转贷费用，单企业享受“零成本”优惠的转贷金额累计不超过6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金服平台（https://www.njjf.cn/product/show/94）

联系方式： 市金融监管局 025-6878934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银行贷款即将到期且有转贷需求的南京市注册的民营企业，并已取得贷款银行的续贷承诺意见。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民营企业转贷基金实施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税费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对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2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个体工商户在享受现行其他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可叠加享受本条优惠政策；

2. 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3.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

4.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第2条规定的优惠政策。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从业人数不超过300人、资产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等三个条件的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等相关服务免征增值税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免征增值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试点纳税人申请免征增值税时，须持技术转让、开发的书面合同，到纳税人所在地省级科技主管部门进行认定，并持有关的书面合同和科技主管部门审核意见证明文件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查。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是指《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注释》中“转让技术”、“研发服务”范围内的业务活动。技术咨询，是指就特定技术项目提供可行性论证、技术预测、专题技术调查、分析评价报告等业务活动。

与技术转让、技术开发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是指转让方（或者受托方）根据技术转让或者开发合同的规定，为帮助受让方（或者委托方）掌握所转让（或者委托开发）的技术，而提供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且这部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的价款与技术转让或者技术开发的价款应当在同一张发票上开具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企业吸纳退役士兵就业税费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9000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备案。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和扩岗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1500元/人的标准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招用毕业年度、离校两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及16-24岁登记失业青年，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为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的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整合中小微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缴纳企业年金享受所得税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企业为在本单位任职或受雇的全体员工支付的年金保费，不超过职工工资总额5%的部分，可以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准予扣除。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税务部门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为职工建立企业年金的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补充养老保险费补充医疗保险费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问题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享受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税务部门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自2025年9月增值税纳税申报期起，符合条件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以下简称纳税人）可以按照以下规定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期末留抵税额。

1. “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以下简称制造业等4个行业）纳税人，可以按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期末留抵税额；

2.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纳税人，与2019年3月31日期末留抵税额相比，申请退税前连续六个月（按季纳税的，连续两个季度，下同）期末新增加留抵税额均大于零，且第六个月（按季纳税的，第二季度，下同）期末新增加留抵税额不低于50万元的，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第六个月期末新增加留抵税额的60%；

3. 除制造业等4个行业和房地产开发经营业纳税人以外的其他纳税人，申请退税前连续六个月期末留抵税额均大于零，且第六个月期末留抵税额与申请退税前一税款所属期上一年度12月31日期末留抵税额相比新增加留抵税额不低于50万元的，可以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按比例退还新增加留抵税额。新增加留抵税额不超过1亿元的部分（含1亿元），退税比例为60%；超过1亿元的部分，退税比例为30%。房地产开发经营业纳税人不符合本条第二项规定的，可以按照本条第三项规定申请退还期末留抵税额。

（二）适用本公告政策的纳税人需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纳税缴费信用级别为A级或者B级；

2. 申请退税前36个月未发生骗取留抵退税、骗取出口退税或者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情形；

3. 申请退税前36个月未因偷税被税务机关处罚两次及以上；

4. 2019年4月1日起未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返（退）政策，本公告另有规定的除外。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完善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重点群体从事个体经营或就业税费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符合条件的重点群体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从事个体经营的，自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当月起，在3年内按每户每年24000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

2. 企业招用重点群体，并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且已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7800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备案。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重点群体具体包括：

1. 纳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的脱贫人口；

2. 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的人员；

3. 零就业家庭、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劳动年龄内的登记失业人员；

4. 毕业年度内高校毕业生。高校毕业生是指实施高等学历教育的普通高等学校、成人高等学校应届毕业的学生；毕业年度是指毕业所在自然年，即1月1日至12月31日。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进一步支持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新购进500万元以下设备、器具所得税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企业新购进的设备、器具费用，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12月31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企业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出资用于基础研究税费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按实际发生额在税前扣除，并可按100%在税前加计扣除。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对企业出资给非营利性科学技术研究开发机构、高等学校和政府性自然科学基金用于基础研究的支出。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企业投入基础研究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以技术成果投资入股可享递延纳税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可享受递延纳税政策。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企业或个人以技术成果投资入股到境内居民企业，被投资企业支付的对价全部为股票（权）的，企业或个人可选择继续按现行有关税收政策执行，也可选择适用递延纳税优惠政策。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完善股权激励和技术入股有关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高新技术及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弥补期限延长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最长结转年限由5年延长至10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自2018年1月1日起，当年具备高新技术企业或科技型中小企业资格的企业，其具备资格年度之前5个年度发生的尚未弥补完的亏损。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延长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亏损结转年限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税率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并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企业：

1. 产品（服务）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规定的范围；
2. 研究开发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例不低于规定比例；
3. 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总收入的比例不低于规定比例；
4. 科技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规定比例；
5.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 政策源头

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研发费加计扣除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税前加计扣除。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对7月份、10月份预缴申请期未选择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的，在年度汇算清缴时能够准确归集核算研发费用的，企业可结合自身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自主选择在年度汇算清缴时统一享受。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优化预缴申报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技术转让所得税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
2. 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技术转让所得。

五 政策源头

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09

Policy Category

一般适用

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技术及软件服务类）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可以享受市级有关对企业的创新能力建设、技术攻关、质量品牌、标准等方面的政策支持。鼓励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提档升级为省级、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支持企业技术中心所在企业参与面向行业的各级创新平台建设。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报单位原则上为我市列入政府统计部门名单的规模以上企业，其中软件企业须在我市软件产业统计分析平台上登记填报数据。依法不入规统计的企业除外。

2. 企业具备较强的经济技术实力和较好的经济效益，在我市同行业中具有显著的规模优势和竞争优势，技术服务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须在5000万元以上；软件企业软件业务收入在2000万元以上，且占企业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不低于40%。

3. 企业具有较好的技术创新机制，企业技术中心组织体系和管理制度健全，发展规划和目标明确，有良好的运行机制和产学研合作机制，具有较完善的研究、开发、试验条件，技术创新绩效显著。在所申报的领域内，近三年新增软件著作权、专利总数不少于3项。

4. 技术中心有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和较高的研究开发投入，研究开发与创新水平在我市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企业每年研发经费支出不低于400万元，企业研发设备和工具软件原值不低于200万元。

5. 企业拥有技术水平较高、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带头人，专职研究与试验发展人员数不少于30人。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业类）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可以享受市级有关对企业的创新能力建设、技术攻关、质量品牌、标准等方面的政策支持。鼓励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提档升级为省级、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支持企业技术中心所在企业参与面向行业的各级创新平台建设。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报单位原则上为我市列入政府统计部门名单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依法不入规统计的企业除外；

2. 企业在行业中具有发展优势和竞争优势，具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水平，年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5000万元；

3. 企业具有较好的技术创新机制，企业技术中心组织体系健全，创新效率和效益显著；有较好的技术积累，具有开展高水平技术创新活动的能力；

4. 企业具有较高的研究开发投入，年度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额不低于400万元；

5. 企业具有比较完善的研究、开发、试验条件，技术开发仪器设备原值不低于300万元；

6. 企业拥有技术水平较高、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带头人，专职研究与试验发展人员数不少于30人；

7. 企业累计获得有效授权专利数不少于3件。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独角兽企业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2025年起每年度首次入选的独角兽企业，入选次年按上年度研发费用5%的比例，给予最高200万元奖励，所需资金由市级财政承担。

二 最迟申报时限

6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科技部门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 025-6878621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在江苏省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无不良信用记录的企业；

2. 成立时间在2008年及之后；

3. 获得过私募投资且尚未上市；

4. 估值超过10亿美元。为推动新质生产力发展，鼓励企业开展科技创新，围绕我省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对取得关键核心技术突破、获得高价值自主知识产权、技术或产品填补国内空白、形成标志性“首台套”产品等，以及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或平台建设的企业，估值可为7亿美元以上。对具身智能、量子计算、脑机接口等新赛道企业，经专家评估论证，根据其科创属性、市场认可度等情况，估值要求可适当放宽。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积极培育独角兽企业着力发展新质生产力的支持措施

关于组织推荐江苏独角兽企业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瞪羚企业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对符合“宁科贷”条件的瞪羚企业，最高可获得首贷补贴10万元；

2. 对入选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的瞪羚企业参保的科技项目研发费用损失保险，最高给予50%保费补贴；

单个企业投保年度累计补贴总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每家企业补贴时长不超过3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科技部门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 025-6878621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定量指标：2024年科技活动费用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大于4%，并满足以下4个条件之一：

1. 注册时间不早于2011年，2021年营业收入不少于1000万元且2021-2024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0%，且2024年正增长；

2. 注册时间不早于2011年，2021年从业人员数不少于100人且2021-2024年复合增长率不低于30%，且2024年正增长；

3. 注册时间不早于2020年，且2024年营业收入不低于5亿元（即成立5年内营业收入突破5亿元），且三年收入无大幅度下降；

4. 注册时间不早于2015年，且2024年营业收入不低于10亿元（即成立10年内营业收入突破10亿元）且三年收入无大幅度下降。

（二）定性指标：在江苏省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无不良信用记录的企业，并满足以下全部条件：

1. 行业性质：非烟草、铁路、矿产资源、公共服务等垄断性行业企业，以及房地产、基础建设、银行等行业；

2. 企业性质：非大型央企、外企生产基地、分公司、销售公司、贸易公司。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推荐江苏瞪羚企业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独角兽、培育独角兽、瞪羚企业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对2025年起每年度首次入选的独角兽企业，入选次年按上年度研发费用5%的比例，给予最高200万元奖励；

2. 对承担国家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任务的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按研发投入的15%给予最高1000万元资助；

3. 通过“企业出资、政府资助、联合发布”方式遴选一批揭榜制项目，按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投入的10%给予最高200万元资助；

4. 围绕重点领域，组织实施市级重大科技专项，对承担项目任务的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给予最高2000万元资助；

5. 对符合“宁科贷”条件的瞪羚企业，最高可获得首贷补贴10万元；

6. 对入选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的瞪羚企业参保的科技项目研发费用损失保险，最高给予50%保费补贴，单个企业投保年度累计补贴总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每家企业补贴时长不超过3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4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搜索“南京市独角兽、培育独角兽、瞪羚企业”（https://nqt.nanjing.gov.cn）

线下申请： 纸质材料提交至江北新区经发局、各区（开发区）发展改革委（经发局）

联系方式： 市发改委 025-6878962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独角兽企业：获得过私募投资，尚未上市（包括国内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北交所以及境外资本市场等，不含新三板），且最新一轮市场融资估值超过10亿美元的企业。对取得关键核心技术突破、拥有高价值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填补国内空白或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的企业，估值要求可放宽至7亿美元。

2. 培育独角兽企业：获得过私募投资，尚未上市（包括国内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北交所以及境外资本市场等，不含新三板）。根据企业主营业务领域，分为服务业和制造业两类，其中，服务业企业最新一轮市场融资估值超过1亿美元，制造业企业最新一轮市场融资估值超过5000万美元。

3. 瞪羚企业：根据企业主营业务领域，分为服务业和制造业两类，其中，服务业企业2022年营收不低于500万元人民币，2023年至2025年三年营收均实现正增长，且复合增长率不低于50%；制造业企业营收2022年不低于300万元人民币，2023年至2025年三年营收均实现正增长，且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0%。

4. 申报企业的产业领域需符合南京市“产业强市”战略的重点方向。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开展2026年度南京市独角兽、培育独角兽、瞪羚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资金扶持：一次性财政补贴100万元；

2. 荣誉资质提升：在竞争中，专精特新的荣誉可以帮助企业在客户心中树立良好的口碑，从而达到企业品牌产品及服务的推广效果；

3. 政策帮扶全面：荣获优先纳入政府采购名录，对企业发展中遇到的困难，如财政专项资金、税收优惠、企业知识产权保护、技术创新支持、市场开拓扶持、融资增信等，享受“一企一策”精准帮扶；

4. 上市重点扶持：新三板、北交所为“小巨人”企业上市开通绿色通道，优先融资对接，降低企业上市门槛和成本，并对企业进行上市辅导及投融资对接服务，实现规模扩张和转型升级。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https://zjtx.miit.gov.cn）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中小企业处 025-6878875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已获得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称号，截至上年末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达3年以上；

2. 上年度营业收入总额达5000万元以上，主营业务收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总额比重不低于90%。近两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5%（复核企业不考查该项指标），上年末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5%；

3. 近两年研发费用合计不低于1200万元，且每年占营业收入比重均不低于3%；

4. 拥有4项以上与主导产品相关的I类知识产权，且实际应用并已产生经济效益。对近三年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排名前三）的企业，不考察本项指标；

5. 主导产品在国内或国际细分市场占有率达到10%以上或国内前三名，且享有较高知名度、影响力；

6. 主导产品属于制造业核心基础零部件、核心基础元器件、关键软件、先进基础工艺、关键基础材料、产业技术基础，或属于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位于产业链关键环节，对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发挥重要作用；

7. 本年度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得分达60分以上（复核企业近两年任意一年达60分以上即可）。指标体系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评价指标体系（试行）》。

五 政策源头

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办法

关于开展2026年度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和复核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企业专家工作室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企业专家工作室资助由市、区分级负担。入选区（园区）级企业专家工作室，由纳税所属区（园区）一次性给予50万元项目资助。入选市级企业专家工作室，由市财政一次性再给予50万元项目资助。江北新区全额自行承担。资助经费按到岗资助、结题验收5:5的比例分两期拨付。

企业专家工作室引进的专家，纳入《南京市人才安居办法》扶持范围，享受相应类别人才安居政策；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和省有关人才计划、职称评定等。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报企业应在我市行政区域范围内注册并纳税，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所属产业领域符合我市“2+2+2+X”创新型产业发展体系、八大产业链或其他符合我市重点发展方向的产业，企业经营状况良好，且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申报上一年度销售收入达800万元以上，且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不低于3%或近3年每年销售收入增幅达15%以上；

（2）符合江苏省“双创人才”企业创新类相关申报要求。

2. 企业专家工作室引进的专家应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1）申报时年龄原则上不超过55周岁，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和职业操守，具有博士学位或正高级专业技术资格；

（2）申报前在我市工作累计不超过2年，引进后能在申报单位连续全职工作3年以上，申报单位给予年薪不低于30万元（税前）；

（3）专家在企业领衔承担明确具体的研发项目，项目研发周期不超过3年，且完成后具有显著的经济和社会效益，同时培养出相应技术骨干。

3. 优先支持企业通过企业专家工作室引进海外高层次人才。设立院士工作站、省级以上博士后工作站的企业，国家重点人才工程、省“双创计划”等市级以上人才计划入选者创办的企业，以及高新技术企业、备案新型研发机构等申报企业专家工作室的，综合评价时予以倾斜。

4. 已获得南京市级人才计划资助的人才，原则上不再纳入市级企业专家工作室申报对象。相当于《南京市人才安居办法》D类及以上人才，申报时学位、职称可放宽至硕士或副高。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企业专家工作室建设实施细则（修订）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工程研究中心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可以优先获得支持相关业务、竞争性项目的加分项、研发费用加计扣除、人才类奖励补贴等。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企业将材料报送至各区发改委

联系方式： 市发改委 025-68789562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截至报告年度末，依托单位应为在江苏省内注册2年以上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为行业（重点领域）内具有较强影响力的骨干企业或科研院所、高等学校，未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被司法行政机关依法列为联合惩戒对象名单，近三年不存在因环保、安全生产受到重大行政处罚，或者情节严重构成犯罪、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鼓励工程研究中心采用法人形式组建和运行。未采取法人形式组建的，必须与依托单位在人、财、物，尤其是科技成果所有权管理上保持清晰边界，指标数据能够独立核算、有据可查；

2. 符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方向定位明确，发展思路清晰，任务和目标符合产业和技术发展趋势，建立规范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具备按期建设、正常运行和持续创新的各项支撑条件。建设期一般不超过3年；

3. 拥有高水平的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和结构合理、富于创新、产业服务意识强、科技成果转化经验丰富的创新团队，科研人员数量不低于40人，专职科研人员数量不低于20人（苏北5市不低于15人），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具有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

4. 依托单位为企业的，要求经审计的报告年度企业研发经费支出不低于800万元（苏北5市不低于600万元）；依托单位为高等学校、科研院所的，要求报告年度工程研究中心横向科研经费到账收入不低于200万元；

5. 拥有良好的研发场地、设施和设备仪器条件，对突破制约产业发展的关键核心技术研发、重大研发成果工程化和产业化应用形成有效支撑和保障；其中，研发设备原值不低于800万元，研发场地相对独立且面积不低于1000平方米；

6. 具有一批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处于国内领先水平、有待工程化开发和拥有良好市场前景的重大科技成果，主持（承担）过本领域省级以上科研计划或主持（参与）过标准制定；

7. 鼓励以依托单位为主，联合省内本领域的优势企业、科研院所、高等学校、社会投资机构共同建设工程研究中心，注重行业内协同和产业融合。科技成果所有权必须归属工程研究中心或依托单位。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江苏省工程研究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老旧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更新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车型最低0.6万元，最高23万元补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6月30日，补贴资金总额提前用完的，受理截止时间将相应提前。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联系方式：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025-83630810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淘汰机械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机械所有人可以申请老旧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补贴：

1. 淘汰机械的所有人为本市工业企业，工业企业的定义为：在《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中，行业代码前两位为06-46的企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 淘汰机械的类型为叉车、装载机或挖掘机；

3. 淘汰机械的排放阶段为国一或国二；

4. 淘汰机械于2025年6月30日（含）前已在本市生态环境部门编码登记；

5. 淘汰机械在本市生态环境部门完成注销编码登记，并经有资质的报废非道路移动机械回收拆解企业报废。

（二）淘汰更新机械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机械所有人可再申请老旧非道路移动机械新能源替代补贴：

1. 符合前述（一）申请机械淘汰补贴的条件并新购置新能源机械；

2. 新购置新能源机械为纯电动或纯氢燃料电池机械；

3. 新购置新能源机械的类型为叉车、装载机或挖掘机；

4. 新购置新能源机械在本市生态环境部门完成编码登记；

5. 新购置新能源机械的数量和所有人，与淘汰机械的数量和所有人均一致。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老旧非营运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更新资金补贴工作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老旧非营运货车淘汰更新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最低1万元，最高9.5万元补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6月30日，补贴资金总额提前用完的，受理截止时间将相应提前。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联系方式：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025-83630810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淘汰车辆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车辆所有人可以申请老旧非营运货车淘汰补贴：

1. 淘汰车辆的车籍地为南京市，且2025年6月30日（含）前已在本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登记上牌；

2. 淘汰车辆的类型为中型、重型货车（含牵引车）；

3. 淘汰车辆未取得过《道路运输证》或2025年6月30日（含）前《道路运输证》已注销；

4. 淘汰车辆的排放阶段为国四；

5. 淘汰车辆经有资质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报废或海关出口，并在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完成注销登记；

6. 未申领过“两新”政策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

（二）淘汰更新车辆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车辆所有人可再申请老旧非营运货车新能源替代补贴：

1. 符合前述（一）车辆申请淘汰补贴的条件并新购置新能源车辆；

2. 新购置新能源车辆为《减免车辆购置税的新能源汽车车型目录》（以申请时工信部最新发布版本为准）内的纯电动或纯氢燃料电池车辆；

3. 新购置新能源车辆类型为中型、重型货车（含牵引车）；

4. 新购置新能源车辆在本市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完成注册登记，且为首次注册登记；

5. 新购置新能源车辆的数量和所有人，与淘汰车辆的数量和所有人均一致；

6. 未申领过“两新”政策老旧营运货车报废更新补贴。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老旧非营运货车和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更新资金补贴工作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中小型社会投资项目税费优惠（小型仓储类）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配套费征收标准降为零。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城建部门有关窗口。

联系方式： 各区城建部门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的新建中小型社会投资项目（小型仓储类），总建筑面积不超过1500平方米，且经规划资源部门认定属于“信用承诺制”项目的。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南京市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减免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质量强省奖补（标准化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对主导制修订并完成发布国际标准的企业（组织），分别按不超过60万元和40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2. 对主导制修订并完成发布国家标准的企业（组织），分别按不超过40万元和20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3. 对主导制定并完成发布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企业（组织），按不超过20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对主导修订并完成发布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业标准的企业（组织），按不超过10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4. 对国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实质性开展国际标准化工作的国际性科技、产业和标准组织秘书处承担单位，按不超过10万元的标准给予奖励；

5. 对新批准成立的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按不超过10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6. 对完成国家级标准化试点、中国标准海外应用试点项目建设任务的单位，按不超过10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31年07月01日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市场监管局 025-8464875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主导制修订并完成发布国际标准的企业（组织）；

2. 主导制修订并完成发布国家标准的企业（组织）；

3. 主导制定并完成发布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业标准和地方标准的企业（组织）；主导修订并完成发布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业标准的企业（组织）；

4. 国际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实质性开展国际标准化工作的国际性科技、产业和标准组织秘书处承担单位；

5.新批准成立的全国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

6.完成国家级标准化试点、中国标准海外应用试点项目建设任务的单位。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市场（药品）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场监管技术能力建设资金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新批准立项的国家质检（计量）中心、重点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给予不超过500万元/项的补助；对新批准立项的省级重点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给予不超过200万元/项的补助；对新批准立项的科研项目，按照不超过项目投入50%的比例给予补助；对应急技术能力建设项目，采用一事一议方式确定补助标准。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31年07月01日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市场监管局 025-8464875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新批准立项的国家质检（计量）中心、重点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新批准立项的省级重点实验室和技术创新中心；新批准立项的科研项目；应急技术能力建设项目。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市场（药品）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2026年南京市“揭榜挂帅”项目（企业发榜）备案工作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

二 最迟申报时限

3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聚焦提升产业自主可控水平、具有市场应用价值的前沿技术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加快重大研究成果在南京实施转化和产业化。已获本单位正式立项或相关主管部门立项建议，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已有一定研究基础。不支持无实质性创新内容或属于量产能力放大及技术改造的项目。

2. 项目负责人应当在相关领域和专业具有一定的学术地位或者技术优势，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项目负责人应当为申请单位的全时在职研究人员。原则上项目实施期内，项目负责人不得变更。

3. 申报单位根据当年通知经费支持范围，按需据实提出总投入和申请资助金额。对于实际立项批复金额低于申请金额的，在项目关键核心指标不降低的条件下，可在合同签订时据实调整。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2025年重大应用场景项目补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每个项目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数字工信一体化平台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应用场景发展处 025-68788887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应用场景项目采用的新技术新产品符合我市“4+6”重点产业方向（人工智能（软件）、机器人、新一代信息通信、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等）。

1. 由场景搭建单位（即项目投资主体）和技术供给方共同建设并落地，可实现新技术新产品的试验验证、试点应用、规模化推广；

2. 应为在建项目或已完成项目，其中：在建项目须在2026年底之前建设完成；已完成项目建成时间应为2025年内。项目采用的新技术新产品投资额不低于500万元。项目建设主体、建设周期、投资额度、资金来源等明确，建设方案科学、合理、可行；

3. 项目核心技术先进，能带动技术供给方等市场主体共同参与，推动新技术新产品应用推广和迭代升级。项目经济、社会效益良好，在行业内具有示范引领作用和复制推广价值。

五 政策源头

2025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三批）申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2025年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北斗规模应用示范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项目投入金额的10%，单个项目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数字工信一体化平台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航空航天产业处 025-6878893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围绕共享出行、低空应用无人机等大众消费类领域，汽车、船舶、航空器、机器人等工业制造类领域，以及车联网、物联网、工业互联网、人工智能与北斗技术深度融合的融合创新类领域，择优支持一批符合国家北斗规模应用政策导向，具有显著示范效应和可复制价值的北斗规模应用项目，为我市推进工业和信息化领域北斗规模应用试点城市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1. 项目总投资不低于500万元；项目应在2024年10月1日至2025年9月30日期间完成，项目实施期不超过2年。

2. 项目在申报截止日期前完成验收，按要求提交验收报告、专家验收意见、专项审计报告等项目结题材料。

3. 申报企业拥有北斗领域专业人才队伍，具备北斗产品全流程研制与规模化生产能力，核心技术已取得专利（含发明、实用新型）或软件著作权等自主知识产权。

4. 项目成果（产品）以北斗系统为核心支撑，聚焦重点领域，具备规模化应用潜力；方向契合国家专项政策导向，拥有较高推广价值，可在行业形成可复制示范效应，且在数据安全、技术伦理等方面无风险隐患，完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

五 政策源头

2025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第三批）申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国际/港澳台科技合作项目（联合研发）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最终评审结果确认企业获得补助金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报单位具有完成项目所必需的基础条件和资金配套能力，与国（境）外合作单位有良好的合作基础和交流实践，就合作项目已签署合作协议；

2. 项目负责人应为项目申报单位在职人员，技术研发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或者具有博士学位，并确保在职期间能完成项目任务；

3. 项目的合作内容和方式应符合国（境）内外合作机构所在国家（地区）的法律法规。

五 政策源头

关于支持国际科技创新合作的实施细则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重点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建设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不超过项目总投入的20%予以补助，单个项目支持额度最高不超过400万元。首次拨付补助资金总额的70%，通过验收后，拨付剩余资金。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省工信厅网上政务服务旗舰店-专项资金类-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审核模块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人工智能产业处 025-6878892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支持省内企事业单位围绕“1650”产业体系，以行业数智服务平台为基础，带动行业内外数据融通，建设一批场景适配、技术先进、价值显著、安全合规的行业高质量数据集，赋能模型开发和训练。

支持条件：

1. 申报联合体及申报项目已纳入“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行业高质量数据集建设先行先试”范围；

2. 项目总投入不低于1000万元（不含税；资金来源仅限项目牵头单位），申报主体实缴注册资本金规模应不低于项目总投入。项目总投入包括：研发仪器、设备（包含用于研发和试验检测的设备）购置费；购买云资源费用，租用算力基础设施费用；工艺装备开发、检验费、制造费和折旧费；研发仪器设备的运行维修维护、检验、租赁、折旧费；研发使用的软件、专利权、非专利技术摊销费；研发人员人工费用；知识产权和成果检索、申请、论证等费用，技术图书资料费、相关技术咨询服务费等；

3. 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18个月，实施期应在2026年1月1日（含）至2027年6月30日（含）之间。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重大科技专项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个立项攻关任务资助经费原则上不超过2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当年市重大科技专项奖补申报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搜索“重大科技专项”

线下申请： 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A2区市科技局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 025-6878621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聚焦提升产业自主可控水平、具有市场应用价值的前沿技术研究和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加快重大研究成果在南京实施转化和产业化。已获本单位正式立项或相关主管部门立项建议,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已有一定研究基础。不支持无实质性创新内容或属于量产能力放大及技术改造的项目;

2. 项目负责人应当在相关领域和专业具有一定的学术地位或者技术优势,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和协调能力，项目负责人应当为申请单位的全时在职研究人员。原则上项目实施期内，项目负责人不得变更;

3. 申报单位根据当年通知经费支持范围，按需据实提出总投入和申请资助金额。对于实际立项批复金额低于申请金额的，在项目关键核心指标不降低的条件下，可在合同签订时据实调整。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国家技术攻关奖励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企业承担市重大科技专项的，单个项目给予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资助；

2. 牵头承担国家技术攻关任务的，按照企业研发总投入的15%、最高1000万元给予资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12月31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工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参与国家、省、市重大科技任务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先进制造业百亿级企业培育壮大行动计划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项目制培训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立项核定补贴额度以我市当年项目清单对应类别补贴标准为基数，超出部分按最高不超过60%给予补贴（核价≤基数+超出×60%）。验收结算分别按五星100%、四星90%、三星80%予以支付。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可按规定通过项目制方式，向有关培训单位整建制购买职业培训服务，对国家和省、市重大改革、重点推进产业、重点民生改善和重点人才培育等项目中的人员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对承担项目制培训任务的培训单位，给予一定标准的培训补贴。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创新类人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入选者给予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项目资助，对重点产业领域择优予以上浮。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人才网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 025-6878625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引进人才学位：一般应具有博士学位，企业人才可放宽至硕士；

2. 工作经历：截至2026年5月31日，有5年以上（或取得博士学位后2年）在国内外知名企业、高校、科研单位等从事研发、技术技能或管理等岗位工作经历；

3. 引进时间：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期间新引进到我市工作，已与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单位给予薪酬月均不少于1万元，入选后须全职在引进单位连续工作不少于3年，且支持期内薪酬月均标准不得降低；

4. 职称成果：引进单位为市级科研院所的，引进前在国内外知名高校、科研院所担任相当于教授（境外引进人才放宽至副教授）职务；获得过国内外重要科技奖项，掌握重要实验技能或科学工程建设关键技术，或主持过重大科研项目，2022年1月1日后在本学科领域权威刊物上发表过学术论文。

五 政策源头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实施细则（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创业类人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入选者给予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项目资助，对重点产业领域择优予以上浮。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人才网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862666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报对象应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职业操守和个人品行，具备较强创新创业能力，学术技术、经营管理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所在领域属于我市重点培育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和未来产业赛道；

2. 一般应具有大学及以上学历；

3. 截至2026年5月31日有3年以上（或取得博士学位后1年以上）在国内外知名企业、高校、科研单位等从事研发、管理等岗位工作经历或自主创业经历；

4. 2024年1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期间在我市首次创办或新引进到我市创办科技型企业，应为企业主要负责人，且为第一大股东或最大自然人股东；

5. 创办企业符合我市重点产业发展方向，拥有较好市场发展前景和预期经济效益，有2名以上非股东参保员工；

6.原则上需先行入选区级引才项目。

五 政策源头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实施细则（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创业类团队）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入选者给予300万元项目资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人才网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862666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报对象应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具有良好的学术道德、职业操守和个人品行，具备较强创新创业能力，学术技术、经营管理水平达到国际先进或国内领先。所在领域属于我市重点培育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和未来产业赛道；

2. 团队由1名领军人才、2名以上核心成员组成，成员间专业结构合理，具有关联性和互补性，2022年1月1日至2026年5月31日期间新引进到我市，入选后须全职在引进单位连续工作不少于3年；

3. 截至2026年5月31日，团队成员有 5 年以上（或取得博士学位后2年以上）在国内外知名企业、高校、科研单位等从事研发、管理等岗位工作经历，须与引进单位签订全职聘用合同，单位给予个人薪酬月均不少于1万元，或个人在引进企业的实收资本中货币出资100万元以上；

4. 领军人才应为企业主要负责人，是第一大股东或最大自然人股东，应为省级及以上人才工程入选者、重要奖项获得者、重大项目领衔承担者等；

5. 创业企业应有2名以上非股东参保员工，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获评国家或省认定的专精特新、高新技术企业等；拥有市级及以上企业创新平台。

五 政策源头

紫金山英才计划双创项目实施细则（试行）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交运贷”贴息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省财政对符合条件的贷款项目给予1.5个百分点的贴息，获得中央财政实施的设备更新贷款财政贴息的项目可以叠加享受。单个项目年度省级贴息资金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同一单位多个项目符合贴息条件的，按项目贷款额分别测算贴息金额，单个单位年度省级贴息资金累计不超过2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交通云便民利企台APP（原“江苏交通云”APP）或“苏交办”微信小程序

线下申请： 交通运输部门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贴息对象为使用“交运贷”的单位，贷款项目具体范围为:交通运输工具、转运接驳设备、转运接驳设施。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交运贷”财政贴息实施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宁科贷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单户贷款额度最高2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企业近两年年均营业收入金额；

2. 利率不超过一年期LPR+80BP；

3. 对于单户总额1000万元及以下、首次贷款的（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系统从未有过贷款业务记录）“宁科贷”贷款，给予贷款企业用信金额年化1%的首贷补贴，补贴期限不超过1年，补贴金额不超过实际支付利息、最高1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南京金服平台（https://www.njjf.cn/njjf_portal/home）

联系方式： 南京市财政局 025-5180881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有效期内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2. 上年度或当年度在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系统入库的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宁科贷”产品升级实施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军转干部从事个体经营免征个人所得税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自领取服务登记证之日起，3年内免征个人所得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备案。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从事个体经营的军队转业干部。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自主择业的军队转业干部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军队转业干部就业增值税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自领取税务登记证之日起，其提供的应税服务3年内免征增值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备案。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从事个体经营的军队转业干部；

2. 为安置自主择业的军队转业干部就业而新开办的企业，凡安置自主择业的军队转业干部占企业总人数60%（含）以上的。

享受上述优惠政策的自主择业的军队转业干部必须持有师以上部队颁发的转业证件。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随军家属就业增值税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自领取税务登记证之日起，其提供的应税服务3年内免征增值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备案。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为安置随军家属就业而新开办的企业。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随军家属必须占企业总人数的60%（含）以上，并有军（含）以上政治和后勤机关出具的证明；

2. 从事个体经营的随军家属。随军家属必须有师以上政治机关出具的可以表明其身份的证明；

按照上述规定，每一名随军家属可以享受一次免税政策。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随军家属从事个体经营免征个人所得税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自领取服务登记证之日起，3年内免征个人所得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备案。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从事个体经营的随军家属。

五 政策源头

关于随军家属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税费减免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自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当月起，在3年内按每户每年24000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7年底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备案。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的。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非上市公司股票、期权和股权奖励递延纳税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可享受递延纳税政策。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非上市公司授予本公司员工的股票期权、股权期权、限制性股票和股权奖励，符合规定条件的。股权转让时，按照股权转让收入减除股权取得成本以及合理税费后的差额，适用“财产转让所得”项目，按照20%的税率计算缴纳个人所得税。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完善股权激励和技术入股有关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实际发生的维权费用，给与50%，最高30万元补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5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知识产权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市场监管局 025-8464875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报市知识产权维权援助项目的单位应在南京市内依法经营，单位及法定代表人的社会信用良好，近3年内未发生重大知识产权违法行为；

2. 申报该项目的单位在国内外知识产权纠纷中获得胜诉或达成实质性和解；

3. 申报该项目所涉及的知识产权纠纷限于商标、专利和地理标志类纠纷。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若干政策措施（2024-2028年）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10

Policy Category

较少适用

南京市概念验证中心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未来产业市级概念验证中心绩效评估成效，按建设投入依法依规给予最高200万元绩效奖补。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6年08月17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其他企事业单位申报应具备以下条件：

1. 与相关领域知名科教单位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稳定的概念验证项目来源；单独或与其他主体合作设立来源稳定且不低于500万元的概念验证专项经费；

2. 主营业务与概念验证服务密切相关，自有固定工作场所不低于500平方米，配套设施完善；具有完整的概念验证核心功能对应的科学仪器设备及设施使用权益，能整合相关试验平台、实验室及产业链上下游有优势、有条件的创新主体共同提供概念验证服务；

3. 具有健全的组织架构和运行管理制度，具有严格的验证项目管理体系、规范的服务流程和灵活的市场化服务、考评激励机制以及完善的科技保密、科研诚信、科技伦理等管理规范；

4. 重点服务的产业领域不超过2个，申报前两年已完成概念验证项目不少于5个；经第三方审计确认获得概念验证服务收入不少于50万元或通过验证的项目获得股权融资不少于500万元或实现技术许可、技术转让交易额不少于200万元（需提交第三方审计报告）；

5. 已组建专职运营管理团队、专家顾问团队。概念验证中心负责人应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职称，从事科技成果转化相关工作5年（含）以上，直接参与和促成的科技成果转化成功案例不少于2项；专家顾问团队由战略科学家、技术专家、产业专家、投融资及法务专家等组成，其中，外单位专家应不低于70%。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南京市概念验证中心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江苏省概念验证中心建设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00万元建设经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6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科技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237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申报单位前期已实际开展概念验证服务、基础相对较好；
2. 项目负责人从事科技成果转化相关工作5年（含）以上，具有丰富的概念验证服务经验；
3. 已组建专职运营管理团队、专家顾问团队，专家顾问团队由技术专家、产业专家、投融资及法务专家等组成；
4. 固定服务场所不少于500平方米，拥有相关硬件平台，能够有力支持概念验证中心发展和运营；
5. 建立相对健全的组织架构、运行管理制度和服务流程；
6. 概念验证项目来源稳定、建设经费有保障，每年可用于开展概念验证工作的专项工作经费不低于500万元，项目申报书预算编制中新增经费投入不低于1000万元；
7. 配有验证投资基金，可自有或与合作方有协议明确用于支持概念验证中心建设，持续支撑成果后续转化。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申报2026年江苏省科技厅概念验证中心建设项目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申报市级重大专项、产业链攻关项目、中试平台、技术改造项目时作为重要创新能力佐证；推荐申报江苏省工程研究中心、国家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的基础。

二 最迟申报时限

8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发改委

联系方式： 市发改委 025-6878962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依托单位应在我市注册2年以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为在行业领域中具有规模、技术、人才等优势的企业、高等院校、医院和科研院所等，综合实力较强，对全市产业发展具有较好辐射带动作用。具有以市场为导向，将重大科技成果向规模生产转化的工程化研究验证环境和能力。近三年未因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被司法、行政机关列为联合惩戒对象名；

2. 申报建设的市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定位明确，发展思路清晰，任务和目标合理，有资金、资产、技术、人才等实质性投入，建立专项台账，指标数据独立完整、有据可查，具备完善的人才激励、成果转化激励和知识产权管理等相关制度。建设期一般不超过3年；

3. 依托单位为企业的，要求经审计的2025年度企业研发经费支出不低于500万元；依托单位为高等院校、医院和科研院所的，要求2025年度横向科研经费到账收入原则上不低于150万元（以申报的市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计）；

4. 拥有高水平的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和结构合理的技术创新团队，科研人员数量不低于30人，专职科研人员数量不低于15人，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具有高级职称（正高职或副高职）或博士学位；

5. 拥有良好的研发场地、设施和设备仪器条件，对关键共性技术研究攻关、重大科技成果工程化和系统集成等形成有效支撑和保障。其中，研发设备原值不低于500万元，研发场地相对独立且面积不低于800平方米；

6. 主持（承担）过市级以上科研计划或主持（参与）标准制定；

7. 鼓励以依托单位为主，开展产学研实质性的联合共建，搭建产业科技协同创新平台。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开展2026年南京市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国家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可优先承接国家级数字化转型相关试点任务，享受相关政策支持。

二 最迟申报时限

6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综合信息服务平台（https://szgx.miit.gov.cn/zzyszh/）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信息化建设与发展处 025-6878879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促进中心依托已有的数字化转型服务实体机构或实体机构联合体建设，主体或联合体主责单位需为依法依规设立的独立法人单位，有固定的经营服务场所，有面向行业提供数字化转型专业化服务的必要设施、条件和能力，财务收支状况良好，经营规范，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优先支持脱胎于大型工业企业、具有工业基因、熟悉行业机理的实体机构建设促进中心。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申报第二批国家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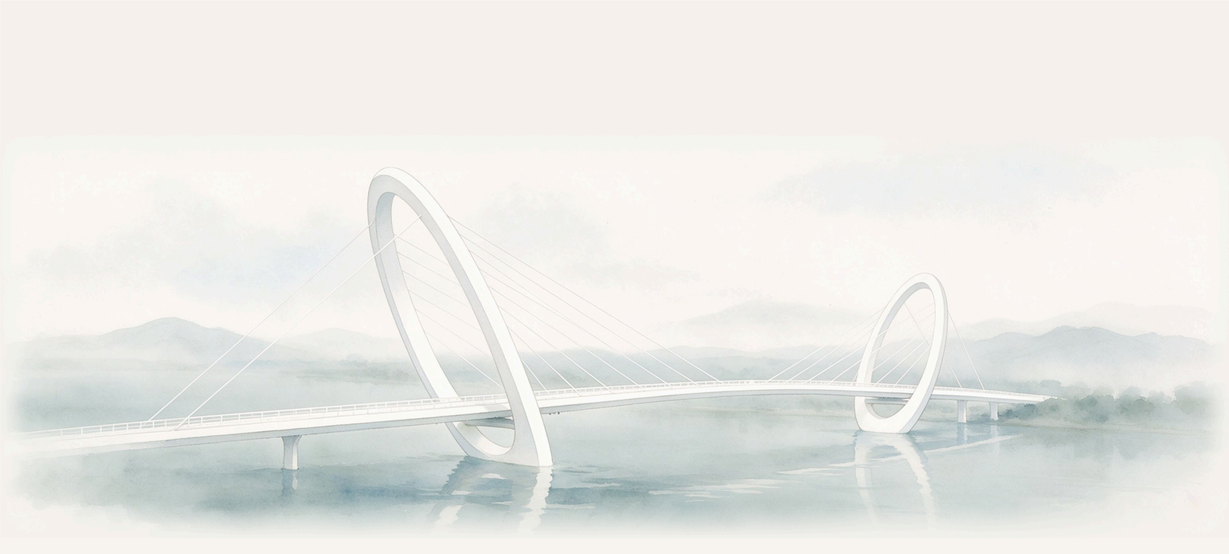

大学生企业实习实训基地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每个基地不超过5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2026年被评定为省级大学生企业实习实训基地的依托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工信部卓越工程师实践基地和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工信部卓越工程师实践基地单个支持额度不超过500万元，工信部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单个支持额度不超过1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入选工信部卓越工程师实践基地、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的依托单位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2026年度江苏省制造强省建设专项资金项目申报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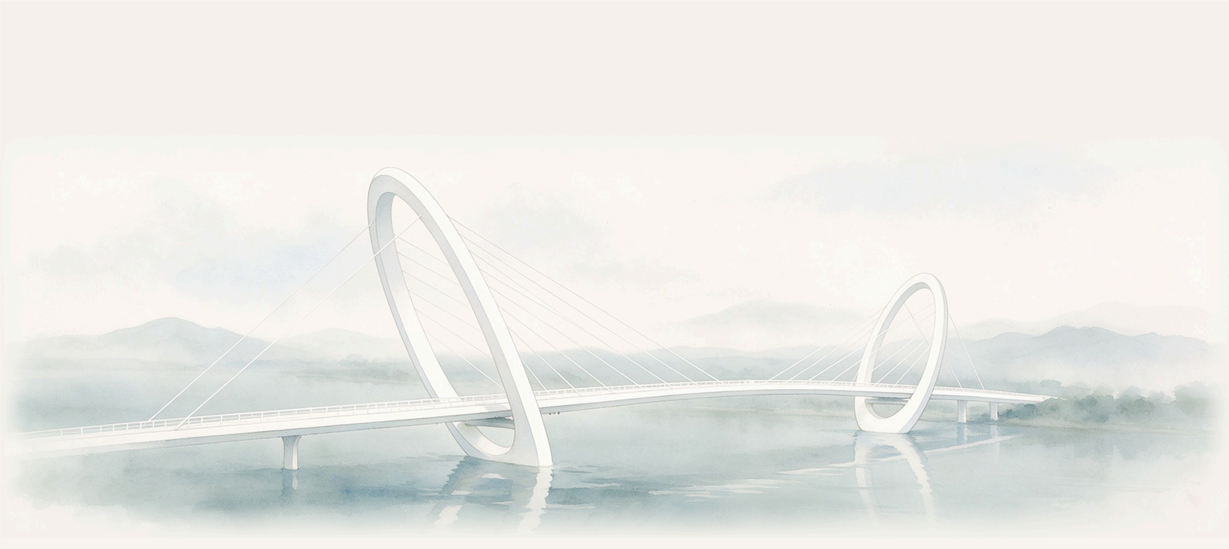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一次性给予200万元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发改部门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18876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企业在行业中具有显著的发展优势和竞争优势，具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创新能力和水平;

2. 企业具有较好的技术创新机制，企业技术中心组织体系健全，创新效率和效益显著;

3. 有较高的研究开发投入，年度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额不低于1500万元;拥有技术水平高、实践经验丰富的技术带头人，专职研究与试验发展人员数不少于150人;

4. 具有比较完善的研究、开发、试验条件，技术开发仪器设备原值不低于2000万元;有较好的技术积累，重视前沿技术开发，具有开展高水平技术创新活动的能力;

5. 具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资格两年以上。

五 政策源头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科技副总项目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入选的科技副总，属省级科技人才，享受我省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制定的引进高层次人才相关优惠政策和各项支持举措；省科技副总项目给予立项支持；

2. 入选的科技副总，在合作企业兼职期间，与合作企业签订了“五技合同”（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许可、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且合作企业累计投入高校院所30万元以上合作经费的（其中宿迁地区合作企业累计投入高校院所20万元以上），省产学研合作项目给予立项支持；

3. 入选的科技副总，在合作企业兼职期间，人事及工资关系保留在派出单位，并享有派出单位在职人员同等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科技厅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技联在线网站-科技副总专区（https://jlzx.jspc.org.cn/）

线下申请： 填报后生成纸质材料报送市科技局

联系方式： 省科技厅 025-8336313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合作企业须同时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1. 在江苏省境内注册且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

2. 持续进行研究开发与技术成果转化的科技型企业，具有明确的岗位需求；

3. 生产经营正常，管理规范，符合有关企业生产经营的法律法规要求；

4. 具有下列资质之一：省级以上认定的创新型领军企业、独角兽企业、瞪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产教融合型试点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中小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农业科技型企业、民营科技企业、软件企业等；省级以上认定的企业重点实验室、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研究生工作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工程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科技副总选派工作实施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研究生工作站资格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验收优秀的省级研究生工作站可获得额外经费支持，并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和省级产教融合项目。

二 最迟申报时限

6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江苏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信息平台（https://jsxw.jsed.edu.cn）

联系方式： 市教育局 025-8363990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依托企业至少为小型规模及以上企业，且年研究开发费用达到50万元以上，企业规模划分参照《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国统字〔2017〕213号）。以公益性服务为中心的企业组织可不受规模限制，但应有一定的研究开发费用。企业信用情况良好，无违法行为；

2. 具有县（市）级以上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有相关技术研发工程实验条件；

3. 拥有一定数量和较高水平的符合研究生兼职导师基本条件的专业技术或管理专家，主要业务能满足指导研究生实践与学位论文研究的要求；

4. 具有与高校合作的良好基础和明确的合作计划，已联合承担县（市）级以上纵向科研项目，或已有横向合作项目或合作成果；

5. 具有保证研究生进站后必需的生活、学习及工作条件。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认定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20万元设站资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9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将纸质申请材料报送至所在区（园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 025-68788058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各类企事业单位申请设立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应当具备以下基本条件并至少符合1项推荐条件：

（一）基本条件

1. 注册地在江苏省内，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经营或运行状况良好；

2. 具有一定规模，并有专门的研究与开发机构；

3. 拥有高水平的研究队伍，有一定数量具有高级职称或相应水平、可担任博士后合作导师的本单位全职科研人员；

4. 能为博士后研究人员提供较好的科研条件和必要的生活条件，确保博士后研究人员享受设站单位职工同等待遇，薪酬不低于同等资历职工和国家博士后当年日常经费资助标准；

5. 有明确博士后招收计划和具有创新性的博士后科研项目，有与博士后科研流动站联合招收博士后的合作意向；

6. 能够制定切实可行的本单位博士后工作管理办法，配备熟悉博士后政策的专职管理服务人员；

7.累计吸引集聚不少于2名全职博士（在苏缴纳社保不少于1年）。

（二）推荐条件

1. 建有省级以上实验室、重点实验室、制造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新兴产业创新中心、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业设计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高端智库等科研创新平台；

2. 处于行业领先地位或在“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领域有突出表现并获得有关部门认定（如近5年荣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或承担省部级以上重点研发计划、重大科研项目等），完成首台（套）重大装备、首批次新材料、首版次软件核心技术攻关并验收通过；

3. 近三年入选省级以上上市公司市值500强、民营企业500强等国内外知名榜单的企业；

4. 入选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省级制造业领航企业等；

5. 海外引进的高层次人才创办的具有较高成长性的科技型企业，近三年企业研发投入占当年年销售收入比例在5%以上，且在高质量就业方面做出突出成绩。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开展2026年度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申报工作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企业博士后设站资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对新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以下简称“国家级博站”）的企业，给予60万元设站资助；

2. 对新设立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以下简称“省级博站”）的企业，给予20万元设站资助；

3. 对新设立南京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以下简称“市级准博站”）的企业，给予5万元设站资助。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新设立“国家级博站”、“省级博站”、“市级准博站”的企业。设站资助在博站设立且成功招收1名博士后进站后予以发放。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推动博士后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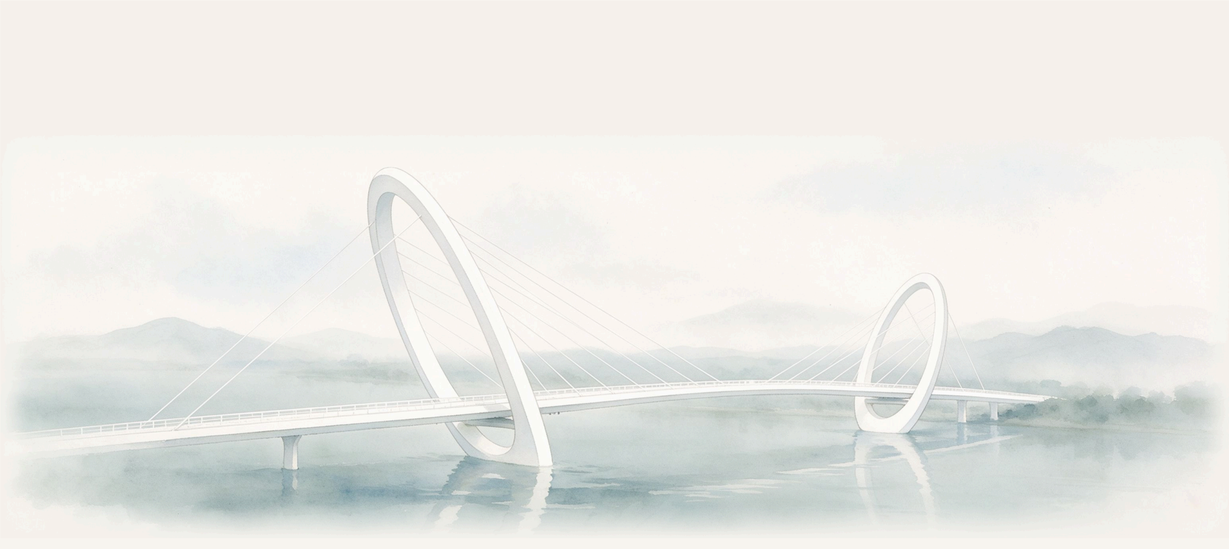

土地抵押交易服务费优惠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按收费标准的50%收取土地抵押交易服务费。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南京市规划与自然资源局 025-8361840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在抵押双方不变的前提下，同一宗地再次或多次抵押，按上述收费标准的50%收取土地抵押交易服务费

五 政策源头

关于调整土地使用权抵押交易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交通运输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船舶类型、船舶总吨位等计算，给予各类补贴资金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12月31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交通运输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交通局 025-83194534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拆解老旧营运船舶;新建燃油动力（含生物柴油动力）船舶;新建新能源清洁能源船舶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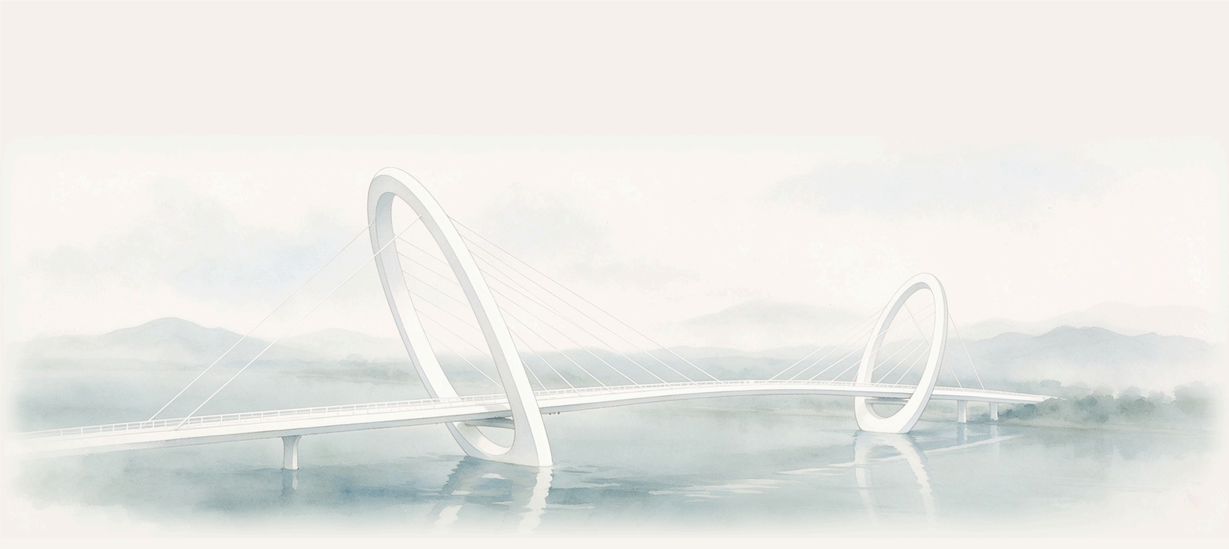

重点领域“小巨人”企业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享受中央财政对重点“小巨人”企业的奖补支持。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企业填报《江苏省重点“小巨人”企业信息表》及《“三新”“一强”推进计划》，并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报市工信局。

联系方式： 市工信局 025-68788821

省工信厅 025-6965276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有效期内的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且未在上交所、深交所、北交所，以及境外公开发行股票；

2. 属于重点领域；

3. 提出“三新”“一强”推进计划，提出可量化可考核绩效目标，投资总额需超过2000万元；推进计划内容合理可行、实施内容具体、绩效目标清晰、推荐计划成果技术先进具备强链补链稳链作用；

4. 对在上一轮财政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政策（财建〔2021〕2号）文中已获得支持的“小巨人”企业不再重复支持。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实施进一步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质量强省奖补（计量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对主导制定并完成发布的国家计量技术规范的企业（组织），按不超过30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2. 对新批准成立的全国专业（用）计量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按不超过10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奖励。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31年07月01日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市场监管局 025-8464875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主导制定并完成发布的国家计量技术规范的企业（组织）；

2. 新批准成立的全国专业（用）计量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秘书处承担单位。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市场（药品）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知识产权发展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100万元/个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31年07月01日

三 如何申请

免申即享

联系方式： 市市场监管局 025-8464875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建成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五 政策源头

江苏省市场（药品）监管和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科研地价优惠（新型研发机构）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出让起始价按不低于同区域科研用地基准地价的50%执行。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规划部门

联系方式： 市规划资源局 025-89691107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经认定的新型研发机构，落地在《关于印发〈南京市科技园区整合设立工作方案〉的通知》（宁委发〔2017〕34号）认定的高新区范围内，或依托高校建立落地在该高校周边的（该高校用地边界1公里范围内）。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空间要素保障创新计划和若干配套政策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工业用地地价优惠（多产业用途）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工业用地地价优惠。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规划部门

联系方式： 市规划资源局 025-89691107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鼓励同一地块内工业、仓储、研发、办公、商服等用途互利的功能混合布置。依据控制性详细规划，混合产业用地应在规划条件和供地方案中确定主导功能及混合比例要求，明确容积率、建筑高度等规划指标以及工业用地规模、分割转让限制等要求。混合产业用地地价根据各用途的构成比例，按多用途混合地价计算方式，通过市场评估，经集体决策确定。原土地使用权人依据规划实施混合利用开发的，可通过协议方式补缴地价完善手续。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空间要素保障创新计划和若干配套政策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工业用地地价优惠（重大投资项目、国家战略产业类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土地出让年限可按50年确定，实行一次性整体出让，出让起始价可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应的工业用地最低价标准的70%确定。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规划部门

联系方式： 市规划资源局 025-89691107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投资10亿元以上的重大投资项目、国家战略类产业项目以及符合《南京市推进产业链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要求的产业链重点项目。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空间要素保障创新计划和若干配套政策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博士后科研项目资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遴选博士后科研项目，择优资助，每个项目5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开展博士后科研项目的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推动博士后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重大科技专项（重大科技）项目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个立项攻关任务资助经费原则上不超过2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申请： 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A2区市科技局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项目应具有明确的研发任务和创新目标，符合国家、省、市的产业、技术政策，属于指南支持重点领域和方向。须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含量高、创新性强、产业带动性好，目标产品明确，附加值高，预期市场容量大，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项目完成后能够形成重大战略目标产品，具备市场应用场景;一般须形成发明专利申请或授权，以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等标准化研究成果。项目名称须科学规范，能够体现攻关的技术创新点或解决的关键核心问题或重大战略目标产品。项目实施应包括全部研发内容和考核指标;

2. 项目应具有较好的研发基础，项目申报单位近年内须有有效授权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项目负责人及团队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创新能力，优先支持省级及以上高层次人才团队牵头组织和申报项目。对不符合节能减排导向的项目、规模化量产与产业化项目、无实质创新内容项目和一般性技术应用与推广项目均不予受理。涉及安全生产、农业种业等特种行业的，需拥有相关行业准入资格或许可;

3. 申报单位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申报单位应有较强的科技研发能力和条件，运行管理规范。鼓励联合高校科研院所，集中优势资源突破制约产业升级和国家安全的“卡脖子”技术难题，推动南京市相关产业自主创新能力的全面提升。联合申报应签订联合申报协议，并明确协议签署时间，项目申报单位相关条件详见指南有关说明。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级重大科技专项（前沿技术）项目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单个立项攻关任务资助经费原则上不超过200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申请： 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A2区市科技局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025-6850576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项目应具有明确的研发内容，符合指南重点领域和方向，完成基础理论创新，实施期满后能够形成样品、样机或原型机，并具备市场应用前景。项目名称须科学规范，能够体现前沿技术的创新点或解决的关键核心问题，一般以“XXX技术研发”作为后缀。本计划不受理涉密项目，申报材料中有涉密内容的需作脱密处理后再申报，并由项目主管部门按有关规定负责审查；

2. 项目应具有较好的研发基础，项目申报单位近年内须有有效授权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项目负责人及团队具有较高的学术水平和创新能力，优先支持省级及以上高层次人才团队牵头组织和申报项目。对不符合节能减排导向的项目、规模化量产与产业化项目、无实质创新内容项目和一般性技术应用与推广项目均不予受理；

3. 申报单位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科研院所、企业等，重点支持企业牵头联合重点科教单位申报。申报单位应有较强的科技研发能力和条件，运行管理规范。高校、科研院所申报项目必须有市内企业联合，且企业实质性参与项目研发工作。鼓励多个单位联合申报，联合申报应签订联合申报协议。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南京市新型研发机构联合技术攻关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根据最终评审结果确认企业获得补助金额

二 最迟申报时限

11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建邺区江东中路265号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A233、A234窗口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科技成果处　025-68786233

四 需要哪些条件

按年度对新型研发机构进行绩效评估。市科技局负责拟订年度绩效评估工作方案，报经市政府同意后实施。具体评估工作原则上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开展。绩效评估以平台建设、行业服务收入、企业孵化质量、研发投入、知识产权、资本市场价值等为主要依据，主要包括以下方面：

1. 技术研发和企业运营混合型人才团队建设情况；

2. 工程化平台和产品应用转化平台建设情况，行业服务收入情况，研发投入及研发孵化活动开展情况，承担国家、省和市科研项目情况，开展科技服务、技术转移转化的情况；

3. 孵化引进科技型企业，培育高新技术企业、规上企业、上市企业等高质量企业，支撑打造产业创新集群的情况；

4. 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与管理情况，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化及依托平台的知识产权许可与转让情况；

5. 设立基金、引进投资等投融资情况；

6. 获得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解决重大技术难题的情况，承办重大学术性、区域性活动等其他特色工作。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推动新型研发机构高质量发展的管理服务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完成学徒制培训任务并通过评价的职工，根据实际培训期限（不超过备案期限），按照中级工、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分别按每人每年5000元、6000元、7000元、8000元给予培训补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经我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审核，列入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计划，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并符合有关申领补贴条件的企业（含拥有技能人才的其他用人单位）。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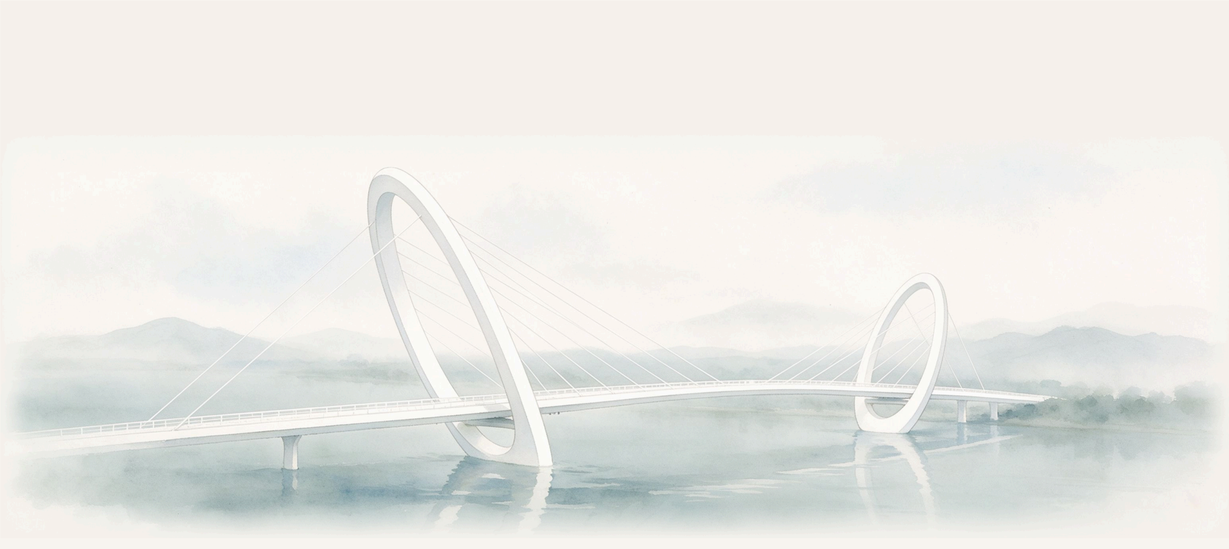

专精特新企业引育人才政策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1. 企业的技术研发负责人、管理团队核心成员列为C类人才；

2. 到企业就业的高校毕业生租房补贴博士上浮至2400元/月、硕士上浮至960元/月。

二 最迟申报时限

2028年12月31日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才管理部门

联系方式： 市委组织部 025-83102764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国家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五 政策源头

关于促进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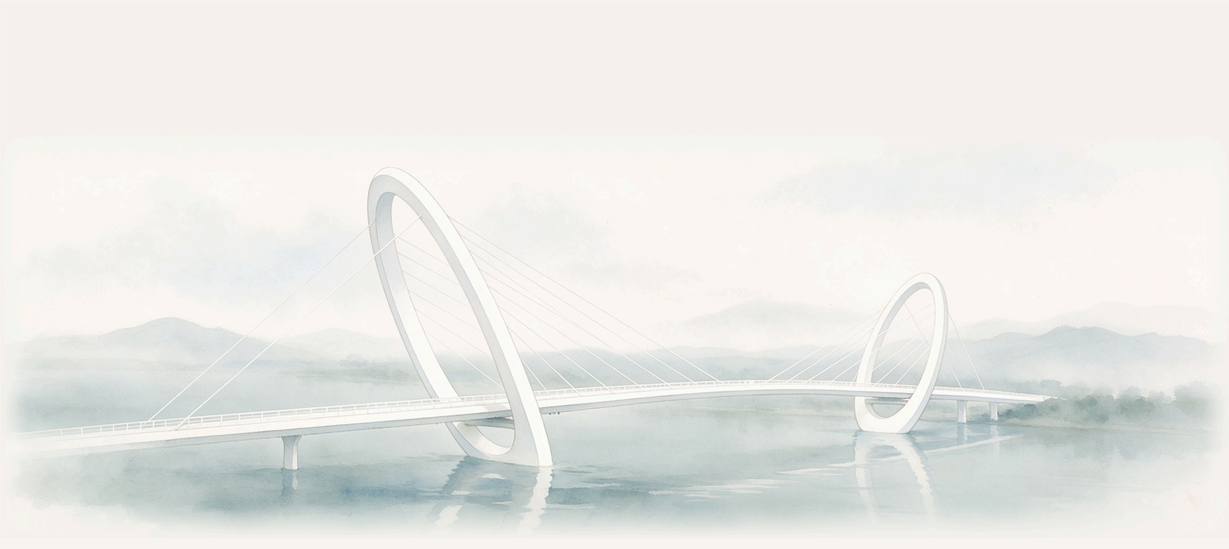

南京人才政策2.0-攀峰项目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项目资助最高2000万元。综合资助最高1亿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以具体通知为准。

三 如何申请

以具体通知为准

联系方式： 市委组织部 025-83102764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顶尖人才，以具体通知为准。

五 政策源头

南京人才政策2.0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企业博士后站招收博士后资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每招收1名博士后，给予博士后设站单位2万元引才资助，每年每家最高10万元。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企业“国家级博站”、“省级博站”招收博士后。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推动博士后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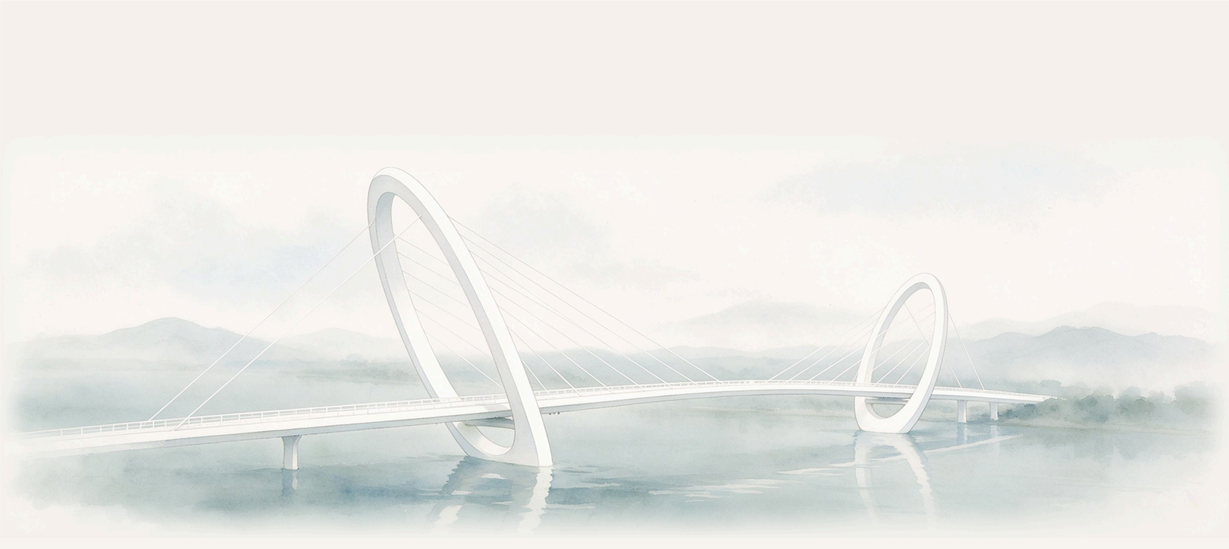

博士后在站资助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新进入企业国家站（含分站）、省基地全职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的人员，在站每满1年给予5万元在站资助，最长支持2年。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各区人社部门

联系方式： 市人社局 025-68788085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企业招收博士后。

五 政策源头

南京市关于推动博士后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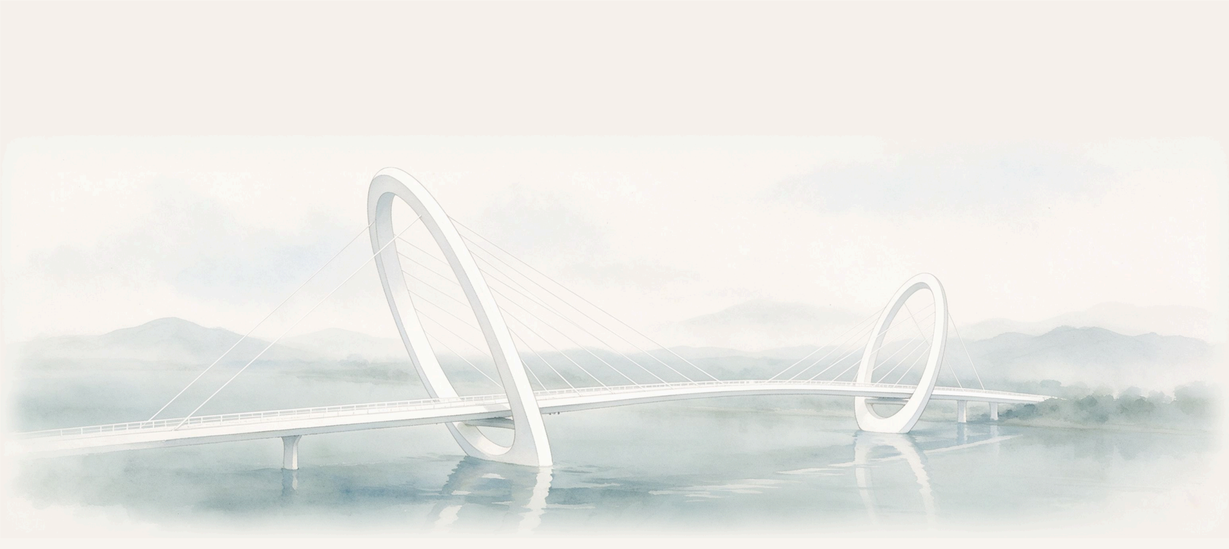

上市公司期权、股票和股权奖励延长纳税期限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可在不超过12个月的期限内缴纳个人所得税。

二 最迟申报时限

常年

三 如何申请

线下申请： 向税务主管机关申请。

联系方式： 南京市税务局025-12366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上市公司授予个人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和股权奖励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完善股权激励和技术入股有关所得税政策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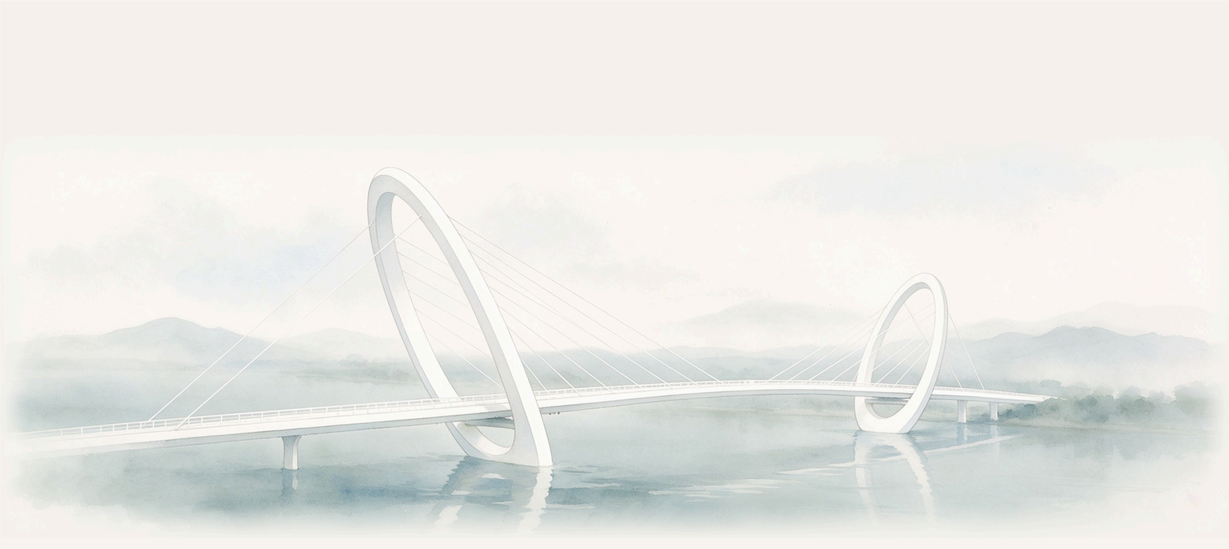

2025年度市级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载体工作量奖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对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根据年度绩效情况，择优给予最高30万元/家支持；

支持平台创新知识产权公共服务产品，根据产品运行实效择优给予20万元/家一次性支持。

二 最迟申报时限

4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知识产权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市市场监管局 025-84648759

四 需要哪些条件

市级认定的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市级认定的知识产权公共服务平台

五 政策源头

关于加快推进知识产权强市建设若干政策措施（2024-028年）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1002A 政策源头

1003B 申报通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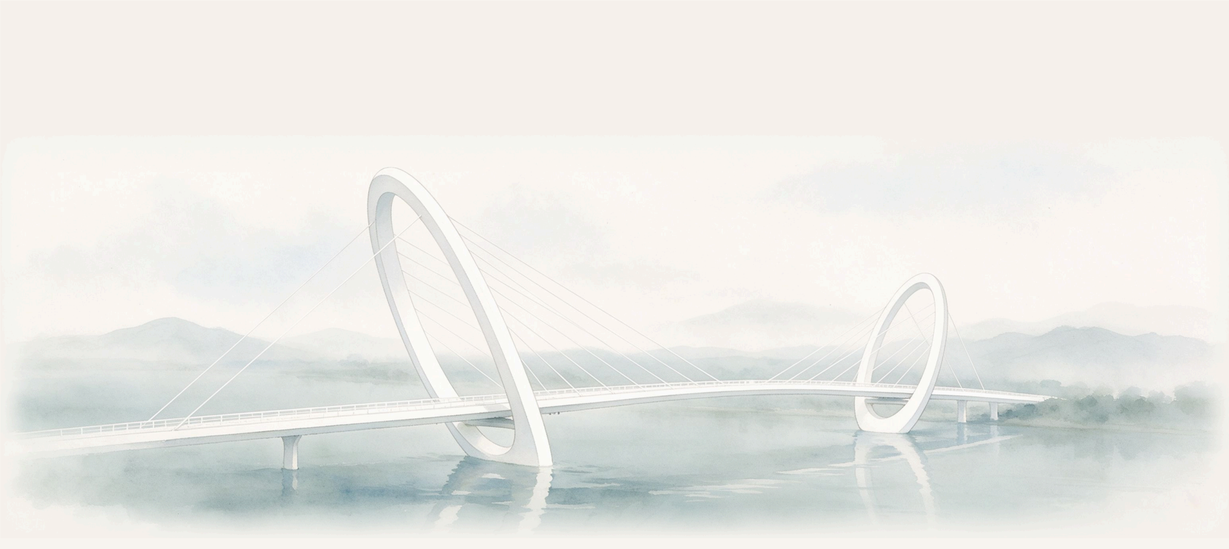

市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项目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最高50万元支持

二 最迟申报时限

4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知识产权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南京市知识产权局 025-84648920

四 需要哪些条件

（一）申报主体条件：

1. 技术研发所涉及的产业领域符合南京市重点发展的“1026”先进制造业集群；

2. 具有稳定的研发资金来源和较强研发实力，技术研发水平应处于国内领先；

3. 具有良好的创新基础。

联合申报方式：企业有效专利数量不少于30件或有效发明专利数量不少于10件(PCT专利进入国家阶段后至少在一国(地区)获授权的与有效发明专利可进行1:3抵算)

独立申报方式：企业有效专利数量不少于40件或有效发明专利不少于15件(PCT专利进入国家阶段后至少在一国(地区)获授权的与有效发明专利可进行1:3抵算)；

4.具有良好的经营状况、资质及信用；

5.具有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基础，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实验室及技术中心)在相关的技术领域已形成较好的产学研协同创新组织体系。参与联合申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条件：

（1）具有较高的高价值专利培育服务能力，团队中包括专利代理、信息服务、咨询服务等从业人员，其中与申报技术领域相关的专利代理师和专利信息检索分析人员不少于2人：

（2）具有良好的经营状况，2025年度知识产权服务营业收入占总体收入主要部分。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度南京市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

市企业专利导航项目申报

一 申请后能获得哪些好处

最高10万元支持

二 最迟申报时限

4月左右

三 如何申请

线上申请： 宁企通平台

线下地址： 各区知识产权主管部门

联系方式： 南京市知识产权局 025-84648841

四 需要哪些条件

1. 连续经营2年及以上的企业、新型研发机构；

2. 有独立的研发机构，有专业的研发团队，上一年度研发投入占销售收入比例达2%以上。优先支持拥有市级以上研发机构，并实际开展产学研合作的企业；

3. 知识产权工作基础较好，有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及人员，具有规范的企业知识产权管理体系，拥有有效注册商标，拥有有效专利数量不少于10件或有效发明专利数量不少于5件(PCT专利进入国家阶段后至少在一国(地区)获授权的与有效发明专利可进行1:3抵算)；

4. 知识产权运用能力较强，自主知识产权产品占主导地位，企业经营状况良好；

5. 企业决策者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能够将知识产权战略融入企业发展规划，并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可靠的资金、人员和物质等保障；

6. 企业具有良好的资质和信用，无严重失信行为。

五 政策源头

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度南京市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的通知

六 事项申报渠道

请扫码申报该项政策。

政策源头

申报通道